

PEOPLE'S FRIEND

湖南省人大常委会主办

07 10日出版 2016 总第341期

邮发代码：42-211

www.hnrmzy.com

人民之友



选举法治

执法检查见闻：一人监管千家商户，怎么管
 文化立法正崛起
 微信设局“仙人跳”：敲诈还是抢劫
 一步之遥，选民登记那些事

ISSN 1674-8387



国际标准刊号：ISSN 1674-8387 国内统一刊号：CN 43-1227/D 定价：5.80元



P11 特别报道 / IN-DEPTH REPORTING

执法检查见闻： 一人监管千家商户，怎么管

/田必耀 蒋海洋 吴迪

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重点抽查发现，食品安全整体稳中向好。但是，食品安全监管不到位问题不同程度存在，特别是基层监管网底不牢、执法队伍不足、技术手段不强、新业态监管空白等现象较为突出，要保障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有效实施。

P14 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今年将报告年度履职情况
/王美华

P16 韩永文：创新发展理念，实现真脱贫、脱真贫
/田必耀

社评 / EDITORIAL

P04 确保县乡人大换届选举风清气正 /韩永文

资讯 / INFORMATION

P05 新语 P06 读图 P08 媒体 P09 动态 P10 编读

履职 / DUTY EXECUTION

【监督】P26 执法检查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谭平玉

P28 东安县：人大监督，让承诺兑现
/唐明登 陈柳

P30 吉首市：专题询问聚焦城市综合管理
/杨元

【传真】P31 汝城县：保护“水杯子”，推进城乡
给排水一体化 /刘吕山 何军祥

P33 永兴县：“沾着泥土”开展代表活动
/林汉卿



P17 关注 / FOCUS
选举法治

此次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涉及 122 个县市、1500 多个乡镇。按照省人大常委会的决定，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在今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间进行选举。这是 2004 年宪法修正案将乡镇人大任期由三年改为五年后，我省的第二轮县乡人大代表同步选举、“同票同权”选举。

P18 依法切实做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王刚

P25 乡镇人大换届选举新情势及对策 /李运球



国际标准刊号: ISSN 1674-8387
国内统一刊号: CN 43-1227/D
邮发代号: 42-211
网址: http://www.hnrmzy.com

【创新】 P34 武陵区: 人大代表接访排解民生难题
/罗华明 兰靖阳

法治 / RULE OF LAW

【热点】 P36 文化立法正崛起 /阿 计
【案例】 P38 信用卡外借, 所欠资金该由谁负责 /周文颖
P39 泄露客户信息是否侵犯商业秘密 /李 健
P40 微信设局“仙人跳”: 敲诈还是抢劫
/若 星
【法苑】 P56 一步之遥, 选民登记那些事 /杨云彪
P57 国外疫苗监管启示录 /罗 华

人物 / FIGURE

P42 谭清华: 履职为民是我的追求 /贺上升
P44 孙泽军: 当代表就要尽心尽力 /蒋海洋
P45 廖仁旺: 全身心扑在工作上 /洪政毅
P47 邝代国: 洪水来了, 我不能先撤 /王钟洪 沈双平

论坛 / FORUM

P48 台湾精致农业法制建设的启示 /石光明 杨海祥
P50 发挥县乡人大“接近性”优势 /刘学明
P52 坚持依法做实县乡人大工作 /贺应辉

观察 / OBSERVATION

P54 选举权利不能被经济利益“绑架” /张 晟
P54 为列席人员立规, 好! /卢鸿福
P55 科学决策不是“专家说了算” /刘洪波

随笔 / ESSAY

P58 板结社会中迷茫的个体需自醒 /苏子川
P59 所谓“失败学” /洪 波

封面摄影 / 姚 方

品牌 / ADVERTISEMENT

封二、P1 新发展 新蓝山
封三 蓝山县人民法院:
让百姓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封四 湖南鹏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鹏飞九天 泰德为衡
P64 蓝山县人民检察院: 全面履职 助力区域发展

风采 / MIEN

P60 爱尔眼科陈邦: 开创美丽新视界 /彭志坤
P62 谭群英: 特色文化传播人 /潘 希

刊名题字 李 铨

《人民之友》 编辑委员会

主任 韩永文
副主任 李友志 彭宪法
编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刚 石光明 石希欣
田家贵 朱国军 刘 明
刘力量 刘永学 李 平
李小平 李江南 李湘岳
肖迪明 邹学明 易春阳
罗述勇 赵丽莎 钟 实
钟本强 袁观清 徐云波
高建华 谢宏治 梁尔源
彭武长

社长 司学群
主编 田必耀
副主编 陈彩艳
版式设计 李 娜

编辑出版 《人民之友》杂志社
发行范围 全国公开发行
地址 长沙市韶山中路190号
邮政编码 410007

编辑部 (0731) 85309261 85309264
发行部 (0731) 85309942
传真 (0731) 85309942
E-mail hnrmzy@163.com (刊网投稿)

事业部 (0731) 85309173
传真 (0731) 85309174
E-mail rmzygg@163.com(广告)
广告经营许可证 湘工商广字054号

本期出版日期 2016年7月10日
印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定价 5.80元

(质量监督电话: 0731-85309377, 85309261)



合作媒体

本刊声明: 来稿一经采用, 即表明作者将该作品的出版权和网络传播权授权我刊行使。以上授权稿酬我刊在作品发表时一次性支付。若有不同意见, 请在投稿时声明。

《人民之友》官方微信
欢迎扫描二维码关注

确保县乡人大换届选举风清气正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 韩永文

这次换届选举涉及到全省 122 个县市区、1500 多个乡镇，认真做好这次换届选举工作，是巩固党和国家政治建设体系、党的执政基础的大事，意义十分重大、责任十分重大。

今年 7 月至 10 月，我省将依法进行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这是全省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各级人大常委会要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以对党和人民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精心组织，依法办事，扎实工作，确保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圆满成功、风清气正。

牢牢把握换届选举工作的总体要求和原则。2015 年 6 月以来，中央和省委先后对换届选举工作作出部署。中央连续下发了四个文件，省委连续下发了三个文件。今年 5 月全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学习班作了工作部署。要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关于换届选举工作的决策部署，遵循省委的总体要求，在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中旗帜鲜明地坚持三条原则：即坚持党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于换届选举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确保换届选举工作在党委集中统一领导下依法有序进行，为换届选举工作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各级党委要切实担负对换届选举工作的领导责任，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省、市两级人大常委会要在同级党委的领导下，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指导。县级人大常委会要切实担负起代表选举工作的组织责任，指导和监督县乡选举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通过法定程序落实党委人事安排意图。坚持发扬民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相信和依靠群众，调动选民和代表积极性，依法保证选民和代表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严格依法办事，严格依照宪法和选举法、地方组织法等有关法律，开展换届选举各个环节、各个方面的工作，确保换届选举依法有序进行。

严肃换届纪律，确保风清气正。今年 3 月 8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湖南代表团审议时再次强调，深刻汲取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和四川南充拉票贿选案的教训，以“零容忍”的政治态度、规范严谨的法定程序、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严肃认真的纪律要求，坚决杜绝此类现象发生。要坚决贯彻习近平同志的重要讲话精神，重新学习中央关于衡阳破坏选举案和南充拉票贿选案两个通报精神，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进行深刻反思，举一反三，正

本清源，增强法纪意识和规矩意识。要不折不扣把中央、省委关于严肃换届纪律有关指示和要求落到实处，把加强党的领导、严格依法办事、铁的纪律贯彻始终，加强换届风气监督，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

切实加强换届选举工作的组织领导。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参加人数多，程序环节复杂，工作量大，涉及面广，各级人大要切实加强领导，配合党委，积极主动做好份内工作，周密部署，精心组织。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在省委人大工作会议上提出了明确要求，特别是加强党对换届选举工作的领导、落实换届选举责任、严把代表入口关、确保换届选举风清气正等，要求严肃而具体，我们要认真贯彻好、落实好。省人大常委会根据自身工作职责，制定、完善指导市县乡人大换届的机制性、制度性措施和工作方法，确保换届选举工作依法规范有序。县乡人大要依法做好选区划分和选民登记工作，保障流动人口的选举权利，组织好代表候选人和选民见面，依法组织选民投票，依法加强代表资格审查工作。要警惕和防范境内外敌对势力干扰和破坏。

加强县乡人大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人大建设，是党中央、全国人大作出的决定，我们要按照中央的部署，结合这次换届选举，抓好县乡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乡镇人大的组织建设，落实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专职比例，不断优化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年龄、专业结构。要落实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机构建设，根据人大及其常委会新增职能的需求，配备好领导班子和工作人员，确保适应新形势下人大工作的需要。要通过做好换届选举工作，把那些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廉洁自律，公道正派，勤勉尽责，具备履职意愿和履职能力，得到群众广泛认同的公民选为人大代表；把政治上靠得住，工作上有能力，群众中口碑好，有法治思维的干部选为国家机关领导人员，为顺利完成“十三五”规划的各项任务，实现“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打下更加坚实的组织基础和群众基础。

“让失责必问成为常态”

6月2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对于失职失责造成严重后果、人民群众反映强烈、损害党执政的政治基础的都要严肃追究责任，既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又追究领导责任，让失责必问成为常态。

@ 东方大救星：问责条例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制度，有此利器并坚决执行，则党将永葆健康与活力。

“企业牛，银行才能牛”

6月20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考察中国建设银行时指出，商业银行对小微企业的支持是给经济注入活力，要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企业牛，银行才能牛。”

@ 老实做实体：企业与银行唇亡齿寒，只有抱团取暖，才能共同发展。

“依法治官”

2016年6月，《田纪云文集·民主法制卷》出版，收录了田纪云1993年至2004年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期间的文章、讲话、谈话共44篇。田纪云指出，依法治国重在依法治权、依法治官，而不是治老百姓。

@ 财神驾到：抓住“关键少数”，让法治成为官员的信仰，依法治国还会远吗？



“追风者”

6月23日下午14时30分左右，江苏省盐城市阜宁县突遭强冰雹、特大龙卷风双重灾害袭击。截止26日中午，灾害已造成

99人死亡，846人受伤，目前，灾区所有道路、供水恢复。曾有电影《追风者》，讲的就是研究和预防龙卷风的故事。中国需要更多的“追风者”。

@ 灾无情人有义：对待恶劣天气，要充分理解、科学研究当地气候，并做好应急预案，防患于未然。

“官多兵少”

5月30日，人社部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15年底，全国共有公务员716.7万人，呈现“官多兵少”趋势，这一现象在中央和省级机关更为明显。比如中央一部门政策法规司总编制16人，科级以下公务员只有2人，一省级科技厅，各单位82人，普通公务员只有21人。

@ 我本扫地僧：解决“官多为患”需要简政放权，尤其

是要解决好干部的“出口”问题。

“千人集体顶考”

今年6月，一封实名举报信称，如今在江苏灌南县担任公职的孙大勇夫妇，多年前曾冒用他人学籍考入大学。经调查，当年，仅灌南一县，就至少有千余人顶替学籍参加高考，其中不少人如今已有“一官半职”。

@ 上错花桥嫁错郎：始作俑者的政绩观让多少人背了“黑锅”，是该到了纠正高考“指挥棒”的时候了。

“滴滴副镇长”

因上班时接单被查，安徽黄山歙县王村镇副镇长洪升开“滴滴打车”赚外快的行为近日被意外曝光后，他家的“窘迫”也随着曝光：来自农村、离异、贷款看病、上有老下有小、房贷还了10来年、半年工资只有1.8万元。网民表示，理解他的苦衷与行为。

@ 鞠水洗天：“滴滴副镇长”可怜可叹，但工作时间“开小差”确实有悖职业操守。

“聂树斌案再审”

6月20日，最高人民法院决定，聂树斌故意杀人、强奸再审一案由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审理。巡回法庭作出的判决、裁定和决定，就是最高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和决定。目前，第二巡回法庭正抓紧组建聂树斌案再审的合议庭，案件再审工作将全面启动。

@ 迟到的正义：重审聂案，还事实以本来面目，还法律以清白，这是社会公众建立法治信心与信念的基础。

“徐学玲精神鉴定”

10年前，山东省新泰市泉沟镇人徐学玲为了给被打伤的妹妹讨一个公道，开始上访，期间，她被鉴定为患有“癔症”，并被送入精神病院。随后，徐学玲认为自己是“被精神病”，再次上访，结果再次被送入精神病院。2015年5月，徐学玲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刑事拘留，这次鉴定结果却是：无精神病表现。期间，新泰市信访局、泉沟镇政府工作人员是主要证明人。

@ 指鹿真是马：公权侵犯私权如此肆无忌惮，难道人们真的就相信“皇帝的新装”吗？

栏目主持/ 蒋海洋



张德江在内蒙古开展执法检查

5月7日至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张德江率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组在内蒙古自治区开展执法检查。图为5月7日，张德江在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八一乡联丰村农牧合作社，了解农产品生产环节质量安全控制情况。

(摄影/丁林)



重庆“季会制”

5月20日，媒体在重庆市水江镇翻阅该镇“季会制”运行档案。水江镇每季度开一次、一年四次的人代会，被称为“季会制”，迄今已运行10年。按中央18号文件要求，乡镇人大一般每年举行两次大会。“季会制”走在了规定的前列。



党费证

6月16日，辽宁沈阳，民间收藏家詹洪阁向人们展示其收藏的部分“党费证”。据了解，詹洪阁历时二十余年时间收藏整理了全国各地各时期的“中国共产党党员党费证”百余件，最早的一件可以追溯到20世纪50年代初期。“党费证”曾是认定共产党员身份和核实党龄的重要依据。

英国“脱欧”

6月24日，英国通过公投决定脱离欧盟，51.9%的英国民众投票赞成脱离欧盟，英国将成为欧盟成立以来第一个退出的成员。但仍有民众在英国议会网站发起请愿，呼吁举行第二次公投。图为一些“留欧派”支持者在英国议会大厦前集会，反对英国脱离欧盟。



(除署名外，均由中国新闻社供图) 栏目主持 / 陈柳

江西省人大常委会首次开展 特定问题调查



6月8日，江西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表决通过了关于成立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问题调查委员会的决定。6月下旬至9月上旬，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将分成6个小组，赴全省各地开展调查，查找出相关问题原因，提出保障食品安全、理顺体制机制、规范管理、促进就业等对策建议，为相关法规出台提供参考依据。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洪礼和说，此次特定问题调查是推进监督为民升级换代的又一次具体实践。这是近年来省级人大常委会首次成立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

综合《江西日报》等报道

英国脱欧会使中英贸易更加紧密



英国脱欧成为当今全球市场最大风险。清华大学中国与世界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李稻葵说，在欧洲国家中，英国对华的贸易政策相对自由开放，没有欧盟的拖累，中英贸易可能会更加紧密，英国脱欧后对中国依赖可能更大。英国脱欧将导致欧元相对地位下降，国际贸易、国际金融交易需要新的货币来平衡美元独大的格局，因此全球客观上需要人民币。

英国脱欧成为当今全球市场最大风险。清华大学中国与世界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李稻葵说，在欧洲国家中，英国对华的贸易政策相对自由开放，没有欧盟的拖累，中英贸易可能会更加紧密，英国脱欧后对中国依赖可能更大。英国脱欧将导致欧元相对地位下降，国际贸易、国际金融交易需要新的货币来平衡美元独大的格局，因此全球客观上需要人民币。

<http://weibo.com/mrijxw?c>

严查“毒跑道”事件责任人



废轮胎废电缆等工业废料制成“塑胶跑道”，为何能一路绿灯“跑”进校园毒害孩子？面对深圳、北京等多地学校频发“毒跑道”事件，教育部有关负责人于6月22日回答了记者提问。教育部会同质检总局、工商总局、国家标准委联合开展了包括塑胶跑道在内的基础教育装备产品质量专项检查行动，正在协调国家有关部门完善相应标准。对确认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塑胶跑道，立即进行铲除；对“毒跑道”事件的相关责任人，坚决予以严肃查处。

废轮胎废电缆等工业废料制成“塑胶跑道”，为何能一路绿灯“跑”进校园毒害孩子？面对深圳、北京等多地学校频发“毒跑道”事件，教育部有关负责人于6月22日回答了记者提问。教育部会同质检总局、工商总局、国家标准委联合开展了包括塑胶跑道在内的基础教育装备产品质量专项检查行动，正在协调国家有关部门完善相应标准。对确认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塑胶跑道，立即进行铲除；对“毒跑道”事件的相关责任人，坚决予以严肃查处。

http://www.weibo.com/xinhuashidian?is_hot



《南风窗》2016年14期

长期执政的逻辑

7月1日，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中国共产党长期执政”是当代中国一个最基本的政治事实，是十三亿中国人民最基本的政治认知。归根到底，在当代中国，坚持、加强和改进党的领导，是为了保障中国社会发展的政治方向的正确，即“以人民为中心”。一切偏离这个根本要求的思想主张和实际做法，伤害的都是社会各界对中国共产党执政的政治认同。同样，为了保障这个政治方向，让共产党始终成为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守护者，就必须坚定不移地遵循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的要求，从严管党、从严治党。



《凤凰周刊》2016年第17期

炒房者新时代

2016年年初北上深房价抬高后，市场曾经弥漫着杀红眼的情绪，几乎所有投资的人，都继续看涨。其实北上深房价的抬头早在去年年底已经复苏。易居房地产研究院发布的报告称，一线城市在2015年第四季度库存规模出现环比和同比双下滑的态势。然而，原本被市场估计会在一季度收紧的一线城市房地产政策，却迎来了2月19日财政部《关于调整房地产交易环节契税、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随后多地出台配套政策。在政策刺激、货币因素推动而一飞冲天的一线城市房价，同样被上海、深圳的“最严厉”限购政策打回原形，此前还满怀期待的炒房者，被逼退出局。



《中国新闻周刊》2016年第20期

医患关系何解

2014年3月22日，世界权威的医学专业期刊《柳叶刀》在持续关注中国所特有的医疗暴力事件后发表社论，题目是：《暴力伤医：为何是中国？为何是现在？下一个是谁？》。如今，两年多过去了，我们似乎仍然无法解决这篇社论提出的前两个问题；毫不奇怪，对于它的第三个问题，则接连不断地出现血的答案。进入2016年以来，中国医疗暴力事件受害者的名单还在不断加长，紧张的医患关系未有缓解迹象。在追踪邵东杀医案、徐州丢肾门和湘潭产妇死亡案的后续发展之后，我们相信：医患冲突的缓解、医疗暴力的铲除，有赖于医疗的价值、目的和社会责任的回归；并且，最终有赖于一个法治、理性、诚信和包容的社会环境。

(李丹/整理)

▶▶▶ 全国人大代表“会诊”洞庭湖水环境治理

6月22日，部分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加大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力度”专题调研的汇报会在长沙召开。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李适时，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卓新平等出席会议。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省发改委、省环保厅等部门关于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有关情况的汇报。2014年4月，国务院正式批复《洞庭湖生态经济区规划》。我省组织编制了《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明确了洞庭湖水环境治理十大重点工程和五大专项行动。近年来，通过综合治理，洞庭湖水环境恶化的趋势得到遏制，但仍存在湖区水资源短缺、水污染加剧、水生态脆弱等一系列突出问题，水生态安全仍然十分严峻。

全国人大代表秦希燕、胡旭曦、罗祖亮等围绕洞庭湖水污染治理，提出了对策和建议。

韩永文表示，政府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洞庭湖水环境治理工作；对污染要查找原因，进行客观、公正、科学的调查研究，形成系统的调研报告；要下决心从源头治理开始，推进生态经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本刊记者 陈柳) 

▶▶▶ 韩永文会见泰国宪法法院院长努拉一行



6月18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在长沙会见了来湘访问的泰国宪法法院院长努拉·玛巴尼一行。

韩永文说，近年来，中泰两国关系发展良好，政府高层往来密切，经贸合作成果丰硕、民间交流持续扩大，今后，湖南愿与泰国在高层互访、经贸合作、人文交流等领域进一步交流与合作。韩永文还介绍了湖南省人大的基本情况。

努拉·玛巴尼希望与湖南在法律建设、高铁建设、文化交流等方面进一步深化交流与合作。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苏泽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柯敏、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康为民、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彭宪法等会见时在座。

(本刊记者 蒋海洋) 

▶▶▶ 韩永文：要对人大制度真学、真信

6月3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了所在的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秘书处、会务处、信息中心联合党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一专题集中学习讨论，并上了一堂题为《做合格党员必须“讲政治，有信念”》的生动党课。

韩永文指出，做合格党员，必须“讲政治、有信念”，必须强化政治意识，把准政治方向，站稳政治立场，保持政治清醒，严守政治纪律，坚定、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讲政治，有信念”是实现党员先进性价值的重要指引。有了这个重要指引，就有了追求的目标、前行的动力，否则就会陷入迷茫空虚，甚至步入歧途。

韩永文强调，“讲政治，有信念”应知行合一。作为人大工作者，必须坚定信仰信念、增强“三个自信”，清醒辨别和坚决抵制各种错误思想，时刻保持高度的政治敏锐性，对人大制度真学、真信，对人大工作真懂、真用。要严格按党性原则、政策法规、制度程序办事。要有更高标准、更严要求，要站排头、当先锋、做表率。

(邱海云) 

▶▶▶ 谢勇调研民进学习教育基地

6月18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进省委主委谢勇在衡阳调研岳云教育基地。

谢勇先后实地调研了南岳半山亭省心山庄、何炳麟墓园和岳云中学校园内紫云书院展览馆。

在座谈会上，民进省委专职副主委马石城介绍了岳云学习实践教育基地相关情况。谢勇说，岳云教育基地自挂牌成立后，发挥了很好的教育示范引领作用，希望进一步加强基地的后续建设、维护管理，推动将其建成民进全国学习实践教育基地。谢勇指出，岳云教育基地整体规划要科学合理，要眼光长远，可以分步实施；工程进度要把握好时间节点，要有强大的工程团队做支撑；基地建设要坚持庄严、肃穆、整洁、干净的风格和秉承尽量少扰民的原则。


衡阳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周农表示，衡阳市委、市政府一定高度重视岳云教育基地的建设情况，将严格落实上级指示，积极配合民进省委抓好基地的提质改造，力争建成民进全国学习实践教育基地。

>>> 刘莲玉:坚守对党忠诚生命线

6月24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莲玉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了所在的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党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集中学习讨论,并为党支部党员上了一堂生动党课。刘莲玉指出,坚守对党忠诚生命线,自觉地做合格党员。

学习中,刘莲玉和大家一起重温了《中国共产党章程》。围绕“讲政治、有信念”,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党支部每位党员纷纷联系个人成长经历和思想、工作实际,交流了学习心得与体会,畅谈今后学习和工作计划,会场气氛严肃活泼。


刘莲玉指出,“讲政治,有信念”是我党夺取革命胜利的力量之源,更是党长期执政的政治保障。要把“讲政治,有信念”融入到血液里,落实到行动中。要挺起理想信念的主心骨,坚守对党忠诚生命线,做到心有敬畏,胸有全局,腹有“诗书”,肩有担当,做合格共产党员,履行好省人大常委会“智囊团”的作用。

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刘永学等参加此次学习讨论。(本刊记者 吴迪) 

>>> 王柯敏:使讲规矩、守纪律成为自觉行动

6月23日,省人大民侨外委党支部围绕“讲规矩、有纪律”主题,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二专题集中学习研讨。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柯敏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学习。

民侨外委党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强调深学笃行,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特色。省人大民侨外委主任委员石光明说,讲规矩、守纪律不仅是我党的重要法宝,也是我党区别于世界上其他政党的重要方面,更是当前从严治党,解决执政面临困难和问题的客观需要。

王柯敏对支部学习的组织和大家的发言给予了充分肯定,并作了发言。他指出,讲规矩、守纪律是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内在要求。讲规矩就是要搞好制度设计,有纪律就是要严格制度执行,要坚持以德治国和依法治国有机结合,既要通过坚定理想信念强化道德约束,又要通过严肃规矩纪律严格制度约束,从小事做起,从严要求,把篱笆扎紧,使讲规矩、守纪律成为每一个党员的自觉意识和自愿行动。(刘各文) 

>>> 李友志:模范带头执行好党的决定

6月12日下午,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党支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一专题集中学习讨论。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友志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了此次集中学习讨论。李友志要求支部全体党员要服从党的领导,模范带头执行好党的决定。

围绕“讲政治、有信念”,党支部党员董岳林、陈佳新等同志联系思想、工作实际,交流学习心得,剖析不足和畅谈学习计划,气氛严肃活跃。

李友志指出,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要保持崇高的理想和信念,确保人生不偏航。要增强党的意识,“两学一做”活动对党的组织性、纪律性、纯洁性开展深刻的教育,要在每个党员心中强化党性意识,保持党员队伍的纯洁性。要强化党对人大机关的领导,人大机关要拥护党的领导不动摇,坚决服从党的领导,落实省委决定;要按照党的方针政策,深入基层,广泛联系群众,做好人大工作。

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委员梁尔源等参加了学习讨论。


(本刊记者 陈柳) 

>>> 陈君文:切实加强县乡人大工作

6月2日,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重点联系单位现场座谈会在永州市冷水滩区召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君文出席会议并讲话。

与会人员实地考察了湖南果秀食品有限公司、伊人民俗文化村、永州森林植物园,了解了农村产业和涉农涉林企业发展、农民增收、土地流转等情况。座谈会上,冷水滩区、桃源县、慈利县、靖州等县人大常委会作了典型发言。

陈君文说,农村要融合发展一、二、三产业,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农村繁荣。陈君文指出,要着力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不断创新领导方式和健全各项制度,把人大工作纳入工作总体布局,统一谋划、统一部署、统一推进;着重加强县乡人大工作,依法加强组织建设,依法选举代表,依法履行职责;着力加强人大自身的建设,加强与代表联系,加强自我规范,树立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良好形象。

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小平等参加会议。(刘容) 

栏目主持 / 司学群

编 读**读者有话说**


《加强县乡人大建设“前所未有”》(《人民之友》2016年第2-3期)

@ 忙人:人大闭会后,代表要坚持接地气、彰正气、显和气、在法治建设中有作为!

《“热辣”询问“不满意”,人大表态严格追责》(《人民之友》2016年第4期)

@ 田园风光:人大监督依法说“不”,才有权威。

《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正式施行》(《人民之友》2016年第5期)

@ 星城古木-乔老爷:千呼万唤始出来!虽然没有看到“发言限时限次规定”这一议事规则的普遍原则,但有总比无好。

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重点抽查发现，食品安全整体稳中向好。但是，食品安全监管不到位问题不同程度存在，特别是基层监管网底不牢、执法队伍不足、技术手段不强、新业态监管空白等现象较为突出，食品安全形势依然严峻，要保障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有效实施。

执法检查见闻： 一人监管千家商户，怎么管

/ 本刊记者 田必耀 蒋海洋 吴迪

食品安全事关百姓切身利益、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是最大的民生。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与湖南省人大常委会 2016 年监督工作安排，今年，省人大常委会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湖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简称“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作为监督工作的重点，目的是督促全省各级政府依法加强食品安全工作，切实改善我省食品安全状况，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友志、陈君文，秘书长彭宪法带队参加执法检查。

在执法检查中，韩永文强调，食品安全是人民群众最基本的民生诉求，要保障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有效实施，确保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

执法检查聚焦食品安全

近年来，我省食品安全整体状况稳中向好，但是，当前食品安全形势与食品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与挑战不容忽视。

为做好食品安全执法检查，4月12日，省人大常委会召开电视电话会议，对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进行动员部署。此次执法检查的重点是省人民政府及其10个部门，重点抽查6个市州。



5月份，执法检查组办公室组织开展了前期调研，实地查看了150多家农贸市场、种养殖基地和食品小作坊、小摊贩、小餐饮，情况不容乐观。省直相关部门进行了自查自纠，各市州人大常委会按照省里统一部署上下联动开展了执法检查或执法调研。

6月7日，省人大常委会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组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听取了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省公安厅、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等10个部门贯彻实施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情况汇报。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秘书长向力力代表省人民政府就配合“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作了表态。他要求全省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要

6月13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中）在长沙市雨花区高桥街道检查基层食药监所建设和监管情况。



6月14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友志（中）在邵阳市双清区渡头桥镇新洲村新洲蔬菜基地开展执法检查。

精心组织，迅速行动，自觉接受省人大常委会的执法检查，不折不扣地将各种问题整改落实到位，真正将执法检查成果转化成为食品安全监管实效。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执法检查箭在弦上。

明查与暗访结合

6月12日至16日，省人大常委会“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组兵分三路，采取明查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分赴长沙、株洲，邵阳、娄底，岳阳、衡阳六市，重点检查食药监管机构调整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地方政府责任落实以及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等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

在株洲天元区泰山路食品药品监督所，韩永文十分关注基层监管力量问题，他问所长余迎辉，“有多少名工作人员？执法力量够不够？”当了解到该所只有8名工作人员，平均年龄48.5岁，其中临聘人员3名，而要监管2个街道19个社区的4000多商户时。韩永文指出，基层食药监管所新设立后，必须要重视监管能力建设。

在邵东县两市镇的“马路农贸市场”，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友志批评农贸市场的卫生状况，对市场上卖的白条肉提出了严厉批评并要求下架。在邵阳市新贵都酒店，针对地下仓库通风不畅、食品容易发霉问题，李友志要求必须限期整改。

“有没有条形码，建立了食品追溯制度了吗？”在衡南县生源百货超市检查时，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君文

拿起一包香干，就生产日期、产品源头等问题仔细询问超市负责人。

省人大代表杨文莲在参加执法检查时说，“对检查中发现的各项问题，要建立解决问题的时间表。政府应建立追责及严惩制度，让监管人员与食品经营者头有‘紧箍咒’，不敢以身试法。”

期间，三个执法检查组还派出了暗访组，对100多家食品生产、加工和餐饮单位及小作坊等进行了随机抽查。为了获取真实情况，有时在晚上进行暗访。

不管是明查，还是暗访，检查组感受到，企业主体责任与政府监管责任落实得比较到位，对“一法一条例”是真学真用，知法守法意识强、行动实，但仍有部分食品生产经营者对“一法一条例”规定的基本义务、行为规范、法律责任理解和执行不到位，政府监管存在空白与不到位现象，食品安全形势依然严峻。

追问基层监管能力

明查暗访后，执法检查组分别听取了长沙、株洲，邵阳、娄底，岳阳、衡阳六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六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部分县级人民政府、有关企业关于贯彻实施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情况的汇报，并反馈了执法检查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六市的市委书记或市长作了表态发言。

记者从三个执法检查反馈的情况发现，六市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加强食品安全宣传，加快监管体制改革，加大监管力度，食品安全整体稳中向好。但是，食品安全监管不到位问题不同程度存在，特别是基层监管网底不牢、执法队伍不足、技术手段不强、新业态监管空白等现象较为突出。仍然存在非法添加、环境“脏乱差”、食品难以溯源及销售假冒伪劣食品等情况，特别是农村集市假冒伪劣问题突出。个别地方发生的校园中毒事件发出警示：不下决心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不采取有力措施加强监管力度，食品安全事件就会再次发生。

检查组指出，当前，要科学研判食品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比如说，监管体制亟待进一步完善，原来食品安全监管“九龙治水”问题得到了一定的解决，但仍然存在多个部门执法体制，导致各部门“貌合神离”、“分灶吃饭”、“各自为政”。基层监管能力不能完全适应市场需求，一些基层食药监管所每位执法人员监管对象多在600家以上，有的甚至超过1000家，致使监督

抽检范围小、批次少，存在监管漏洞和空白。同时，许多中小学校外的学生托管中心，食品安全基本处于无人监管状态，开设在居民小区的私房菜馆、网上订餐外卖等餐饮新业态也游离于监管之外。

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彭宪法指出，基层食药监管所基本都是新设立的机构，办公用房、执法车辆、快检设备、办公设备、执法人员都比较缺乏，监管效能还有待提升。

为此，执法检查组建议，要落实政府、企业相关责任，推动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确保人民群众吃得安全放心。各地要坚持教育与惩戒相结合，一方面，通过法律法规的宣传，强化企业作为第一责任人的意识；另一方面，通过严格惩戒，督促企业履行法定义务、承担法律责任。要进一步加大对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宣传与执法检查力度，完善制度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加强源头治理、坚持风险防控。同时，切实加强“三小”（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监管，尽快补齐新兴食品业态的监管空白，强化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对商家的审查义务，让网络食品交易成为老百姓用得上、用得起、用得好的服务。

“政府相关部门应加强监管与监测，总结经验树立典型，严厉惩处不负责任的黑心企业和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相关部门要严管、重罚违法行为，不搞下不为例。”在听取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汇报和反馈执法检查情况后，陈君文指出，民以食为天，食品安全工作是一项民心工程。各级各部门要以对人民群众生命和健康负责任的态度，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四个最严”要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治理体系。要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宣传，善于发动老百姓一起来监督，如设立“投诉有奖”，揪出问题严厉处罚，并积极奖励举报的群众。要建立健全正确导向机制，像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一样积极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食品安全创建。

李友志指出，食品安全关系百姓生命与健康，是最大的民生。要抓住学校、医院等监管重点，基层、农村、小摊小贩等监管难点，把百姓生命安全摆在首位；要进一步强化责任，形成长抓不懈的长效机制，形成党政领导负领导责任，食药监管部门负主要与具体责任，企业负主体、首要责任，部门负协同责任，社会负共治责任，确保百姓吃得好、吃得安全、吃得健康。要高度重视并进一步加大执法监管力度，推动全社会齐抓共管，严惩违法乱纪，并进一步加强普法、学法、守法力度。同时，要加快检验检测机构的建设，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分子，罚得其倾家荡产，让他们不敢以身试法。

韩永文强调，要站在政治问题、政治责任的高度，来充分认识食品安全问题的重要意义，深刻认识确保食品安全问题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牢固树立保证食品安全就是保障民生改善，就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就是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思想，进一步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始终绷紧食品安全这根弦，时时警醒，不能有丝毫懈怠。要依法加强食品安全工作，强化政府守土责任，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强化社会共治责任，进一步强化人大监督职责。要坚持问题导向，认真研判食品安全问题的症结所在，更加有效地解决问题，要尽快构建统一权威的监管机构，切实提升依法监管能力和水平，积极推动社会共治，要切实履行各级人大的监督职责，保障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得到有效实施。

跟踪监督还有“下文”

根据执法检查工作部署，7月下旬，省人大常委会将听取和审议执法检查组关于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

韩永文表示，要根据这次执法检查情况，及时对《湖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条例》进行修改。省人大常委会明年将对听取和审议执法检查



6月15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君文（右一）在衡南县生源百货超市检查了解情况。

报告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监督，督促政府抓好整改，争取解决一些影响食品安全的普遍性、全局性问题。

韩永文要求，全省各级人大常委会要上下联动，形成合力，为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为促进我省食品产业更好更快的发展履行好法定职责。■

从今年开始，将恢复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报告制度。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被要求向主任会议提出个人年度依法履职情况的书面报告，并由办公厅编印成册，向全体省人大代表发放。

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今年将报告年度履职情况

/ 本刊记者 王美华



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在常委会审议中踊跃发言，建言献策。

5月24日，参加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会议的省人大常委会委员陆续收到了一份《关于提交2016年度履职报告的通知》。通知要求，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根据本人一年来的履职情况，认真撰写年度履职报告，于12月20日前将履职报告交所在的省人大专门委员会或常委会工作机构。此举表明，曾一度中断的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报告制度将予恢复。

委员履职接受代表监督

此前，在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1次会议上，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强调：“关于进一步提高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质量

增强会议实效的意见》，明确了要‘坚持和实行常委会组成人员年度履职报告制度’，根据这个规定，从今年开始，常委会组成人员要向主任会议提出个人年度依法履职情况的书面报告。”

按照通知要求，常委会组成人员需要在年度履职报告中，报告以下内容：学习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宪法、法律和法规，提高履行职责能力和水平的情况；参加省人民代表大会和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在会议上依法履职情况及请假缺席情况；闭会期间参加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的情况；在联系或分管的人大工作中和在省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工作中依法履职的情况；联系代表和人民群众，为人民群众服务的情况。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会务处处长谢慧向记者介绍，履职报告由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汇总后，于今年12月25日前统一交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履职报告经常委会领导审阅后将由办公厅编印成册，在明年初召开的省十二届人大六次会议上，发放给全体省人大代表，接受代表监督。

早在2008年，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就以湘常办发[2008]27号文件发出了《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建立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情况年度报告制度的意见》。2009年4月，汇集57名委员报告的《2008，履职报告》新鲜出炉，标志省人大常委会正式推行委员依法履职年度报告制度。制度的实行，为常

委会委员依法履职产生了保障和监督作用。但由于各种原因,近年来,该项制度在落实时逐渐弱化,几乎停滞。今年,省人大常委会决定再度恢复常委会组成人员向主任会议提交年度履职情况书面报告制度。

坚持落实,形成长效机制

5月25日下午,在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会议分组审议会场,常委会组成人员正在对《省人民政府关于2015年全省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及2016年环境保护工作任务的报告》进行审议。记者在会场看到,围绕环境保护这个重要的民生问题,委员们各抒己见,踊跃发言,不时出现“抢话筒”发言的情况;委员们提出的建议、意见大多切实可行,很有针对性。

在采访中记者发现,不少常委会委员都会简要记录自己参加常委会会议、视察、执法检查的情况,有的委员还记录参加常委会会议的收获和体会。在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杨吉凡的笔记本上,记录着他今年上半年以来的履职情况:参加常委会会议3次,常委会执法检查1次,学习活动2次,代表重点建议督办活动1次……会议发言13次。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姜玉泉也表示,记录自己的履职情况,已经成为一种习惯。可见,委员履职报告制度作为一种激励机制和监督制度,可以推进委员履职更精细化。

“常委会委员尽心履职,是一种责任担当。”在连续两届担任省人大常委会委员的杨吉凡看来,实行年度履职报告制度对推进委员履职很有作用;不仅有利于常委会组成人员对自己一年来的工作进行回顾,发现不足,找出新的履职着力点,而且,履职报告集结成册,方便委员之间交流学习,取长补短;同时,履职报告集是委员们悉心总结的履职经验,对新一届常委会委员如何履职是很好的示范和启发。

“每次我都会认真翻看大家的履职报告,可以吸收经验,也能够发现问题。履职报告有很多干货,值得学习借鉴。”杨吉凡认为,年度履职报告,能为常委会了解委员履职情况、对委员履职提出新要求提供参考。

与杨吉凡委员看法一致,采访中,委员们都表示,实行年度履职报告制度是对委员履职的一种督促,应该坚持落实。有的委员还对进一步完善制度提出了建议。刘路平委员说:“年度履职报告要形成长效制度,有具体的规范,要有始有终。”“年度履职报告不要流于形式,”崔玉芳

委员认为,要引导委员增强履责责任感和履职自觉。姜玉泉委员提出,常委会对递交的年度履职报告的情况应有反馈。

对此,省人大代表蒋昌永认为:“常委会组成人员向代表汇报履职情况,一来可以让代表监督自己选举出的常委会组成人员是如何履职的,二来可以提升常委会委员的履职意识,很有必要且应坚持。”省人大代表钟群英则建议,可建立常委会委员履职情况动态发布平台,完善委员履职考核、考评制度。

制度的示范效应

据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有关负责人介绍,履职报告制度设计初衷意在展示和宣传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履职成绩,总结和分析年度履职工作,改进不足,充分激励常委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同时,让省人大机关全面了解其履职情况,进一步提高集体参谋和服务保障水平。

事实上,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报告制度对市州人大常委会产生了良好的示范效应。记者发现,2010年,怀化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决定,建立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情况年度报告制度。每年3月底前,常委会组成人员应当向主任会议提出上年度依法履职情况的书面报告。“这几年,我们一直坚持这样做。对常委会委员履职产生了良好的促进作用。”怀化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

2011年4月,湘西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出台州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情况年度报告制度。2012年6月,州人大常委会首次将常委会组成人员2011年度依法履职报告集发送给全体州人大代表,接受人大代表的监督。近几年,州人大常委会每年都会在州人代会上向全体人大代表书面通报委员履职情况。

2013年3月,临武县人大常委会出台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情况年度报告制度,要求常委会组成人员向主任会议报告年度履职情况,并印发全体县人大代表,接受代表的监督。

2015年,冷水江市人大常委会向全体市人大代表公布了2014年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常委会会议及审议发言情况,接受代表监督,同时出台制度对委员履职提出具体量化的规定。

可以说,这种制度示范效应,对于进一步加强各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监督,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效能,是一种良好的引导和促进。☐

韩永文：创新发展理念， 实现真脱贫、脱真贫

/ 本刊记者 田必耀



6月17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在茶陵县虎踞镇水源村调研指导脱贫攻坚工作，慰问困难群众。

6月17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深入茶陵县虎踞镇水源村调研指导扶贫工作。韩永文强调，要科学规划，以新的发展理念推动产业发展，实现真脱贫，脱真贫。

韩永文来到省人大机关帮扶联系点水源村，考察了水源村种养合作社蔬菜基地、在建的通村公路工地和村民服务中心、水源村幼儿园、幸福安居工程。在水源村跑山鸡养殖场，水源村党支部书记罗春珠高兴地告诉韩永文，去年开始养跑山鸡，目前养有近万只，正在陆续出售。韩永文嘱咐罗春珠：“跑山鸡目前通过合作社形式养殖销售，要逐步实现公司化，你是共产党员，要把更多农民带进来养殖跑山鸡，让他们脱贫致富。”韩永文还走访慰问了贫困户汤头珠、黄运林，详细询问他们的生活生产情况，鼓励他们发展生产，脱贫致富。

在帮扶工作队驻地，韩永文听取了茶陵县经济社会发展和脱贫攻坚工作汇报。

茶陵是井冈山革命老区，罗霄山脉片区重点扶贫县。全县在册贫困户12017户，42950人，贫困发生率7.5%。茶陵2017年底要实现“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村全部退出、贫困县摘帽”的目标。茶陵县委书记彭新军表示，将咬住目标，倒排时间，精准施策，坚决打赢脱贫攻坚决胜战。

水源村人口2260人，2014年人均收入不足2100元，

2015年全村脱贫53户，村里有43个大病救助对象，新识别121户贫困户。省人大机关驻水源村帮扶工作队队长肖诗军汇报了工作情况。他说，在省人大机关党组的领导下，2014年工作队进驻以来，提出“认识水源、融入水源、谋划水源、开发水源”，逐步推进帮扶工作。协调争取资金900多万元，启动建设项目16个；实施产业帮扶，选定蔬菜、楠竹、优质稻等种植项目和跑山鸡、黑山羊等养殖项目，成立4个合作社，流转土地600多亩，步步高集团与水源种养专业合作社，就黄瓜、丝瓜等农产品的长期供销达成协议。水源村启动了民生工程，建设“幸福安居工程”、村部文化广场，18户无房户搬进新居，村幼儿园已经开园。

省发改委重点办主任石超刚、省交通厅副厅长舒行钢、省林业厅副厅长吴彦承、省扶贫办副主任贺丽君作了发言，表示支持茶陵县及水源村的脱贫攻坚和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并提出了工作建议。贺丽君说，当前，应把贫困户脱贫、危房改造等放在首位，基本满足群众生产生活需求。株洲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赵文彬建议，邀请人大代表来县、村调研，推动产业帮扶，运用好政策和资源，发展乡村旅游。

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彭宪法指出，要以水源村优质资源入股等形式，培育发展集体经济，切实增强村级经济的造血功能。

听取汇报和发言后，韩永文作了讲话。他指出，精准扶贫是一项重大战略任务，要真脱贫，脱真贫。工作队帮扶三年后要留下什么？要留下新发展理念、工作机制、好的发展规划，这是精神财富。先做什么，后做什么，要先后有序，科学规划，并根据发展环境变化不断充实完善，找到新的优势。没有产业发展，扶贫就是一阵风，要分析本地资源优势，增强市场化开发意识，发展优质生态农业。要大力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实现扶贫从“输血型”向“造血型”转变。

韩永文对茶陵县和工作队深入推进脱贫攻坚提出了要求，对省直相关部门支持解决扶贫工作中遇到的有关困难作出了指示。

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祁圣芳，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办公厅负责人，株洲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力量，茶陵县委、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等陪同调研。■

栏目主持 / 王美华



选举法治

策划：本刊编辑部 执行：田必耀 蒋海洋 陈柳

我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应在今年下半年完成。此次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涉及 122 个县市区、1500 多个乡镇。按照省人大常委会的决定，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在今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间进行选举。这是 2004 年宪法修正案将乡镇人大任期由三年改为五年后，我省的第二轮县乡人大代表同步选举、“同票同权”选举。

中央要求，努力建设一支德才兼备、代表性强、结构合理、服务人民、履职水平高的人大代表队伍。5 月 9 日至 10 日，全省的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学习班对换届选举工作作出部署，要求确保人大代表的质量和结构。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强调，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关于换届选举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刻吸取衡阳破坏选举案、四川南充拉票贿选案的教训，切实加强换届选举全过程执纪监督，扎实做好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确保风清气正、圆满成功。

本期“关注”刊发文章解读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法律规定和政策要求，供读者参考。

按照总体部署，我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应在今年下半年完成。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包括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和本级地方国家机关领导人员换届选举，本期刊发关于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的法定规程和政策要求，关于县乡人大会议选举本级地方国家机关领导人员的内容，本刊将在下期刊发。

依法切实做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

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是全省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实践。这项工作的政治性、法律性强，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政策文件的精神，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中应当着重把握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法定的领导、主持、指导机构

按照选举法第八条的规定，县乡两级设立选举委员会，主持本级人大代表的选举，受县级人大常委会的领导。省、设区的市、自治州人大常委会指导本行政区域内县乡人大代表选举工作。县级人大常委会的领导职能，依法体现在乡级人大代表名额确定、县乡两级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任命、代表资格审查确认和选举工作监督等。选举委员会的主持职能，依法集中体现在选举法第十条的七项规定中。按照中央文件要求，选举委员会要在同级党委、人大常委会领导下依法做好各个环节的工作。省市指导机构的指导职能，主要体现在部署安排、业务培训、情况交流、问题解答、协同查处违法行为等；法定职能则还有时间决定、名额决定、法律监督等。

1. 选举委员会的组成

我省直接选举细则规定，县级选举委员会由九至十五人组成，设主任一人、副主任二至三人；乡级选举委员会由五至九人组成，设主任一人、副主任一至二人。县级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或者乡镇人大主席团要综合考虑各方面情况，研究提出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建议名单，提交县级人大常委会依照程序任命产生。选举委员会是临时性机构，选举结束时自行终止，下次换届选举

时由县级人大常委会任命产生新的选举委员会。

2. 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回避制度

为保证公平、公正地进行选举，选举法规定，选举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为代表候选人的，应当辞去选举委员会的职务。这是2010年修改选举法时增加的规定，是我国选举制度的重要发展和完善。实践中，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一是，可以从不安排担任本级人大代表的县乡两级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及其他负责同志中，提名担任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二是，如果有的县乡领导同志确因选举组织工作需要必须参加选举委员会甚至必须担任选举委员会主要负责人，可以先行工作，在被确定为正式代表候选人后，再向县级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出辞职报告，由主任会议同意后向下一次县级人大常委会会议报告。至于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辞职后是否要公告，法律没有规定，如果任命时有公告，为保证选民知情权一贯性，辞职后也应当公告。三是，从不是正式代表候选人的领导人员中，按程序任命选举委员会主要负责人的。要尽量避免“大进大出”和先“进”再“辞”的繁琐程序。

3. 选区的选举工作机构

选区设立选举工作小组，负责本选区选举工作，由组长、副组长和若干成员组成，经选举委员会与选区内各单位、各选民小组协商产生，报本级选举委员会备案，负责组织本选区的选举工作，具体办理划分选民小组、办理选民登记、组织选民推荐并酝酿和协商代表候选人、向选民介绍代表候选人情况、负责组织预选、设置投票站、组织选民投票选举、向选举委员会汇报选举工作情况和选举结果等事宜。

选举工作

/ 王 刚



选民证凝聚着选民的选举权利。(中新社供图)

4. 确定选举日期

选举日期就是由选民投票直接选举人大代表的日子，也是进行选民登记时依法确定年龄的截止日期。根据选举法第十条的规定，选举日期由选举委员会确定，而不是由县级人大常委会决定。选举日期一旦确定，一般不能轻易变动。

选举日期的长短，根据当地实际确定并公布。一个县级行政区域的选举投票时间可以安排 1 至 5 天。人员居住集中的，可以只安排 1 至 2 天；居住分散且交通不便的，可安排 3 至 5 天。同时，选举日期一经确定，本行政区域内的各选区都应遵守，并尽早让全体选民知道，以便选民做好准备，保证按时参加选举。

代表名额的确定与分配

1. 代表名额确定的原则和方法

按照选举法第十一条规定，地方各级人大代表名额的确定原则是“基数加人口数”，并且不得超过选举法所规定的上限，即地方各级人大的代表名额基数与按人口数计算增加的代表数相加，为地方各级人大的代表总名额。

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名额确定的方法：一是，县级人大代表名额基数 120 名，每 5000 人可以增加 1 名；人口超过 165 万的，代表总名额不得超过 450 名；人口不足 5 万的，代表总名额可以少于 120 名。二是，乡级人大代表名额基数 40 名，每 1500 人可以增加 1 名；代表总名额上限为 160 名；人口不足 2000 的，代表总名额可以少于 40 名。

为了体现民族平等、地区平等，选举法还规定聚居的

少数民族多或者人口居住分散的县、自治县、乡、民族乡，经省级人大常委会决定，代表名额可以另加 5%。另加 5% 是指在基数和按人口数增加代表名额两项之和的基础上，再增加 5%，但是名额不得突破选举法规定的最高限额。聚居的少数民族多，是指聚居的少数民族种类多，而不是聚居的少数民族的人口多。

2. 代表名额确定的主体和程序

选举法第十二条对代表名额确定的主体和程序作了明确规定，其中，县级人大代表的代表具体名额，由省级人大常委会依法确定，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案；乡级人大代表的代表具体名额，由县级人大常委会依法确定，报设区的市、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备案。

3. 代表名额的重新确定

根据选举法第十三条规定，地方各级人大的代表名额经确定后，不再变动。对于确定的代表名额，以后的换届选举都要按照这个名额执行，不再重新确定。同时选举法也规定了两种可以依法重新确定地方各级人大代表名额的特殊情形：一是，由于行政区划的调整造成人口较大变动的；二是，由于重大工程建设等原因造成人口较大变动的。把握这两种法定情形必须注意：新出生人口、新建小区的人员正常迁入等导致人口增加的不在此列。人口的变动必须较大，即人口增加或者减少的幅度较大。

对于个别符合选举法规定的，省人大常委会在今年 5 月份依法作出了重新确定代表名额的决定。需要注意的是，根据有关法律的解释，这次需要重新确定和分配代表名额的人口数依据，以公安机关公布的上一年度户籍人口



公布选民名单。 摄影/舒大军

数为主，流动人口原则上应当计入户籍所在地。

4. 代表名额的分配

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实行直接选举，即代表名额分配到选区，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按照选举法的规定，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名额，由本级选举委员会根据本行政区域所辖的各选区的人口数进行分配。

具体分配的原则：第一，每一代表所代表的城乡人口数应当大体相等，并保证各民族、各方面都有适当数量代表。在县、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中，人口特少的乡、民族乡、镇至少应有一名代表。但不能以乡镇为单位，设地区基本名额数。第二，有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每一聚居的少数民族都应有代表。第三，应当有适当数量的妇女代表名额。第四，行政区域内归侨侨眷人数较多的，应当有适当数量的归侨侨眷代表名额。第五，代表名额要一次性足额分配到各选区进行选举，不得预留所谓的“机动名额”。

按照上述原则，从代表的广泛性、代表性考虑，代表名额分配方案的制定，要确定各方面代表的具体名额，一并分配到各选区进行选举。

选区划分

1. 选区的大小

选举法第二十四条规定，选区的大小，按照每一选区选一至三名代表划分。按照这一规定，一个选区最多只能选举三名代表。各选区选多少名代表，由选举委员会根据当地实际情况依法确定。如果有以下几种情况，可以按选举二至三名代表划分选区：(1) 村、社区、乡镇，或者生产单位、事业单位、工作单位较大，又不宜划分为几个选区的；(2) 选区需要选举妇女、党外、散居少数民族等方面代表的；(3) 选区需要选举因工作需要安排的人选的。

2. 选区划分的方法

选区划分是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中的首要环节和基础性环节。根据选举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我国的选区可以按居住状况划分，也可以按生产单位、事业单位、工作单位划分。一般来说，农村按居住状况划分选区的比较多；城市按生产和工作单位划分选区的比较多。按工作单位划分选区有困难的，再按居住状况划分。随着城镇中大量的“单位人”转变为“社会人”，可以适当增加按居住状况划分选区。

实践中，选区的划分一般按照以下不同情况处理：一是，分别划分只选举县级人大代表的选区和同时选举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的选区；二是，对同时选举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的选区，采取选举县级人大代表的选区中套若干个选举乡级人大代表的选区，即“大选区”中套若干个“小选区”的方法进行选区划分，使选举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的选民登记同时进行，协商确定代表候选人同时进行，投票选举同时进行。三是，如果选民分布情况较复杂，无法分别划分选区，要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保证不同参选范围的选民，按照统一安排参加各自的选举活动。

3. 选区划分的依据

选区划分与代表名额分配密切相关，共同点都是以城乡人口数为依据。选区划分一般以公安部门的户籍人口数为依据，而不是以选民数为依据。流动人口一般不计入划分选区的人口数。如果流动人口较多，并符合在现居住地参加选举的有关规定，则应将这部分流动人口计入划分选区的人口数。

选民登记

1. 选民登记的方法

我国选民登记按选区进行，一次登记，长期有效。一般是每次选举前，在原来的选民名单基础上进行“三增三减”，即增加新满十八周岁的，被剥夺政治权利期满后恢复政治权利的，以及新迁入本选区的选民；同时，减去死亡的，依法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以及迁出本选区的人员。但近年来，有些地方实际上还是采取重新登记的办法，主要原因是流动人口日渐增多，在选民登记时根据前一次登记的选民名单进行增减，工作量与进行一次全面登记相差无几，且容易发生错误。各地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多种方式，做好选民登记工作。需要注意的是，选举委员会要加强对登记员的法律和业务培训，切实增强其责任感和使命感，力求做到不漏登、不错登和不重登。

选民登记可以采取选举机构主动登记和选民主动登记并举的办法，也就是我们通常讲的“选民登记和登记选民相结合”的办法。选举机构要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多种形式、多种途径依法做好选民登记工作。要告知选民登记的时间、方法和注意事项。各选区应至少设立一个选民登记

站，方便选民主动前来登记。选民的名单应在选举日的二十日以前公布。

2. 流动人口的选民登记

动员和组织流动人口参选，保障流动人口的选举权利，是这次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必须重视和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一是流动人口原则上应在户口所在地参加选举。选民如果在选举期间外出，经户口所在地的选举委员会同意，可以书面委托其他选民代为投票。

二是选民实际上已经迁居外地但没有转出户籍，或者在选举期间正在办理户籍迁入、迁出手续，如果在现居住地居住期不满一年，应在原户籍所在地的选区参加选举；如果在现居地居住期满一年，凭原选区选民资格证明或者现居住地居住证、房屋产权证、住房租赁合同等有效证明之一，可以在现居住地的选区参加选举，由现居住地的选举委员会函告其户籍所在地的选举委员会。

三是继续采取多种措施为流动人口参选创造便利条件。户籍所在地的选举委员会可以为本地外出在同一居住地的流动人口集体开具选民资格证明，现居住地的选举机构也可以主动联系户籍所在地的选举机构，确认流动人口的选民资格。已在现居住地参加过上一届选举的选民，经核对资格后，可以不用再开具选民资格证明，继续在现居住地参加选举。

3. 几种特殊人员的选民登记

根据选举法、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县级以上人大代表直接选举若干规定和我省直接选举细则的规定，要准确把握下列人员的选民登记问题：

第一，不予登记的人员。(1) 精神病患者不能行使选举权利的，经选举委员会确认，不行使选举权，不予登记。(2) 因危害国家安全罪或者其他严重刑事犯罪案件被羁押，正在受侦查、起诉、审判的人，经人民检察院或人民法院决定，在被羁押期间停止行使选举权利，也不予登记。

第二，给予登记的人员。下列人员准予行使选举权利，给予登记：(1) 被判处有期徒刑、拘役、管制而没有附加剥夺政治权利的；(2) 被羁押、正在受侦查、起诉、审判，人民检察院或人民法院没有决定停止行使选举权利的；(3) 正在取保候审或被监视居住的；(4) 正在受拘留处罚的。以上未停止选举权利的人员参加选举，由选举委员会和执行机关共同决定，可以在流动票箱参加投票，或委托有选举权的亲属或者其他选民代为投票；被判处拘役、受拘留处罚的人还可以在选举日，在有监管的条件下回原选区参加选举。

提名推荐代表候选人

1. 提名推荐代表候选人的主体

根据选举法的规定，推荐代表候选人的主体有两个：一是各政党、各人民团体，可以联合或者单独推荐代表候

选人；二是选民或者代表，十人以上联名，也可以推荐代表候选人。无论哪个主体推荐的代表候选人都具有同等法律地位，都应列入代表候选人名单，不得随意增减或者更改。

实际工作中，要区分代表候选人提名推荐和代表候选人初步建议人选提名推荐工作。中央文件指出，党委组织部门会同有关方面提出代表候选人初步建议人选；县乡人大配合做好提名工作，推荐履职优秀的代表参加连选；党委统战部门会商有关方面，做好党外代表候选人提名推荐工作。以上要求是属于组织程序的范畴，与进入法律程序的代表候选人的提名推荐既有区别，又有联系。

2. 提名推荐代表候选人的方式和人数

实践中，无论是直接选举还是间接选举，各政党、各人民团体一般都采取联合提名的方式，即本级党委与本级各人民团体进行充分协商后，联合提出所推荐的代表候选人。这种办法便于统筹考虑代表的结构比例，平衡各方面的要求，具有较强的操作性。关于哪一级政党和人民团体可以推荐代表候选人，法律没有明确规定。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的答复意见，直接选举中，一般采取上下结合的办法。选举乡级人大代表时，乡级的政党和人民团体可以联合或者单独推荐代表候选人；选举县级人大代表时，县级和乡级的政党和人民团体可以联合或者单独推荐代表候选人。

按照选举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各政党、各人民团体联合或者单独推荐的代表候选人的数额，每一选民或者代表参加联名推荐的代表候选人的数额，均不得超过本选区或者选举单位应选代表的名额，即只能少于或等于而不能多于应选的代表名额数。

3. 代表候选人的素质和结构

一是具有较高的素质。代表法规定了代表应当履行的义务，这既是对已当选代表的要求，也是推荐代表候选人的重要标准，为法定的代表候选人推荐主体应当推荐什么样的人为代表候选人，为依法参加投票选举的选民或代表应当选择什么样的人为代表，从法律上提供了衡量标准。中央文件对代表的人选标准也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二是具有广泛的代表性。选举法规定，全国和地方各级人大代表应当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应当有适当数量的基层代表，特别是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代表；应当有适当数量的妇女代表，并逐步提高妇女代表的比例。需要说明的是，选举法规定的“基层的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代表”，主要是指在一线从事工农业生产的工人、农民，以及在一线从事教学、科研工作的知识分子等。

4. 接受推荐的代表候选人应如实提供个人情况

选举法规定，接受推荐的代表候选人应如实提供个人身份、简历等基本情况。按照中央文件，基本情况包括本人是否拥有外国国籍，是否拥有国（境）外永久居留权或长期居留许可，是否接受过境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的与选举有关的培训及资助等情况。需要注意的是，选举法

将如实提供个人基本情况的主体规定为“接受推荐的代表候选人”，而不是所有被推荐的代表候选人。对于不愿意接受推荐的人，可以不提供个人基本情况，但选举委员会应当作出说明。

按照选举法第二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的规定，以及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关于是否可以提名推荐本选区以外的选民作为代表候选人问题的解释，代表候选人可以不是本选区的选民，但必须是本行政区域的选民。

协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

选举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的具体方法。

一是直接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如果选区选民和各政党、各人民团体提名推荐的候选人数，在法定的应多于应选代表名额的三分之一至一倍的差额幅度内，经选区选民小组讨论协商，就可以直接将其确定为正式代表候选人。

二是根据较多数选民的意见，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如果所提代表候选人的人数超过最高差额比例，也就是超出应选人数的一倍，在这种情况下，要在各选区选民小组讨论协商的基础上，根据较多数选民意见，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

三是通过预选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经过反复讨论协商，对正式代表候选人还不能形成较为一致意见的，可以通过预选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预选不同于正式选举，在程序设计、参加人数方面，要有所简化。选举法和我省直接选举细则规定，根据预选时得票多少的顺序，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

在协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的过程中，需要注意以下三个问题：第一，由于选举法规定的差额是一个比例，实践中，选举委员会一般在具体的选举办法中，确定一个具体的差额数。由此带来一个问题，如果某一选区提出的代表候选人多于选举办法规定的差额数，但在选举法规定的最高差额比例内，如何确定候选人数？对此，根据选举法的规定，应当经过讨论、协商后直接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第二，关于公布第一轮代表候选人名单后，是否可以再提名新的代表候选人的问题。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县级以上人大代表直接选举若干规定的规定，公布第一轮代表候选人名单后，非因候选人调离、死亡等特殊原因，一般不应再提出新的代表候选人。第三，通过预选方式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时，未被提名为初步代表候选人的选民的得票数比已提名的初步代表候选人得票数多，并且按得票数多少顺序排列又在正式代表候选人名额之内的，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的答复意见，应当将其确定为正式代表候选人。

此外，代表候选人的初步提名人选，应在选举日的十五日以前公布；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应在选举日的七日以前公布。

介绍代表候选人

选举法规定，选举委员会根据选民的要求，应当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这次全国学习班要求，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不仅仅是应选民要求去做，而是要积极主动去做，不是说选民来多少算多少，而是要广泛动员选民参与见面活动；要制定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工作方案，通过召开选民会议或选民小组会议等形式，组织正式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同时强调，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活动应由选举委员会统一组织，不能搞个人竞选那一套；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和纠正各种不合法的参选活动。在见面活动中，代表候选人应当实事求是介绍本人情况，诚恳回答选民提出的问题，对当选后执行代表职务、履行代表义务作出表态。

介绍和组织见面的具体要求为：一是见面的对象，为正式代表候选人。二是见面的时间，按照我省直接选举细则，选民可以在选举日的三日以前提出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的要求，但在选举日必须停止对代表候选人的介绍。三是见面的方式，可采取选民大会或者选民代表会议的方式，也可采取候选人走访选民的方式。四是见面的组织，必须由选举委员会或者委托选区选举工作小组统一组织安排。五是见面的程序，可由选区选举工作小组组长或副组长主持，先由主持人简要介绍代表候选人的基本情况，然后由代表候选人介绍本人的个人身份、简历等基本情况，并回答选民提出的问题。

投票选举

1. 发放选票和投票工作

选举法和我省直接选举细则规定，选民根据选举委员会的规定，凭身份证或者选民证领取选票。至于是凭身份证还是凭选民证领取选票，选举委员会要事先确定并公告。

2. 投票选举的场所

根据选举法和我省直接选举细则的规定，直接选举中选民投票的场所有三种情况：设立投票站、召开选举大会或者设立流动票箱，其中设立投票站是最重要的方式，召开选举大会以及特殊情况下以流动票箱投票是辅助方式。

一是设立投票站。采取这种方式投票，选民容易掌握投票的时间、地点，参加投票比较方便。按照省委文件的要求，选举委员会应当按照方便选民就地就近投票的原则设立投票站，在农村选区可以以自然村或村民小组为单位设立投票站。

二是召开选举大会。采取这种方式投票，形式隆重、气氛热烈，可以让选民从中感受到民主的气息，体验到选举的神圣。但要注意选择好会场，简化不必要的程序。根据我省直接选举细则的规定，选民居住比较集中的地方，可以召开选举大会进行选举。

三是设立流动票箱。采取这种方式投票，只能限于因患有疾病等原因行动不便不能到投票站投票和不能参加选



2012年10月29日，是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首市第九届市、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日。在寨阳乡第三选区勤丰村中心投票站，苗家选民准备投票。 摄影/姚方

文盲或者因残疾不能书写的人。二是接受委托的人必须是委托人所信任的人。选举法关于代写选票的规定，是为了使不能填写选票的选民也能行使选举权。因此，选举委员会要为他们写票提供帮助。

4. 委托投票

在正常情况下，选民一般都应在选举日亲自去参加投票活动。如果因客观情况不能亲自参加投票的，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委托投票的初衷是解决外出选民行使选举权的问题，但在操作过程中，委托投票在有些地方成为片面追求高参选率的工作，对于那些无法参加甚至不愿参加投票的选民也设法以委托的方式让他们投票。因此，要按照选举法的规定，对委托投票依法严格掌握。

5. 再次投票和另行选举

再次投票，是指在选举中，候选人如果获得参加投票选民

过半数选票，但因票数相等和超出应选名额，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就票数相等的部分候选人所进行的重新投票，以决定最终当选者。由于在第一次投票时，这几个代表候选人已经获得参加投票的选民的过半数选票，再次投票时不要求必须获得参加投票的选民的过半数选票。

另行选举，是指在选举中，获得过半数选票的当选代表的名额少于应选代表的名额时，就不足的名额而进行的选举。获得过半数选票的当选代表的名额少于应选代表的名额，包括应选代表名额没有选满或选出，都要进行另行选举。另行选举的程序原则上适用一般的选举程序，同时考虑到直接选举的另行选举的特殊性，选举法又作了特别规定：第一，另行选举时，不再重新酝酿提出候选人，候选人根据在第一次投票选举中得票多少的顺序确定。对按第一次投票选举得票多少的顺序进行排列时，应包括在原正式候选人之外由另选他人而获得较多选票的人。第二，另行选举也要实行差额选举。差额比例仍需符合第一次投票时的差额比例幅度，代表候选人应多于应选代表名额的三分之一至一倍。如果只选一人，候选人应为二人。第三，当选票数要求。候选人以得票多的当选，但是得票数不得少于选票的三分之一。这是考虑参加另行选举的选民更少，如仍要求获得参加投票的选民的过半数，则很难选出代表。而间接选举代表的另行选举，则必须过半数。需要注意的是，如果正式候选人名单以外

举大会投票的人员使用，或者是在选民居住分散、交通不便的地方设立。流动票箱是一种特殊的投票方式，由于其流动性的特点，监管难度比较大，实际操作中，要按照我省直接选举细则和有关文件的规定，加强对流动票箱的管理，严格流动票箱的操作规定：(1) 流动票箱应当由选举委员会统一制作；选区选举工作小组应当为每一流动票箱指定三名以上选举工作人员，并从中确定二名监票人；代表候选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等近亲属不得担任监票人、计票人以及流动票箱工作人员。(2) 在流动票箱投票的选民，由选举委员会登记造册，本人在登记册上签名或盖章；投票结束后，由监票人封好投票口并签名。(3) 注意尊重选民民主权利，选举工作人员不能围观选民填写选票，以保证选民在秘密状态下写票，投票也要由选民亲自进行，工作人员一般不能代写、代投。(4) 流动票箱的选票要和投票站或者选举大会的选票一起，在监票人、计票人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同时开箱，一并计票。

3. 写票服务工作

第一，设立秘密写票处。在选举时按规定设立秘密写票处，投票人可以到秘密写票处写票。选民填写选票时，任何组织和个人都无权干涉，避免出现选举工作人员干扰选民写票的行为。第二，委托他人代写选票，必须符合两个条件：一是委托人具备填写选票的条件，如委托人是

的人获得上述选票数，当选有效。

选举结果确定

1. 选举有效的确认

选举是否有效，要严格依据选举法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以及我省直接选举细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确认。一是，每次选举所投的票数，多于投票人数的无效，等于或少于投票人数的有效。二是，选区全体选民的过半数参加投票，选举有效；不足半数的选民参加投票，选举无效。过半数的选民包括直接参加投票的选民和依法委托代为投票的选民。三是，代表候选人获得参加投票的选民过半数的选票时，始得当选。据此，从理论上说，代表候选人获得选区全体选民的超过四分之一的选票，即可以当选。对于选举是否有效，不能以选出的代表不符合结构比例要求或其他于法无据的理由宣布无效。

2. 选举结果确认、宣布和公布

直接选举中，投票结束和计票后，选区选举工作小组应当根据选举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以及监票人、计票人对投票结果的记录，当场公布计票结果，再报选举委员会确定投票选举的结果是否有效，并予以宣布。宣布选举结果，应当将每一个候选人获得的赞成票、反对票和弃权票，以及另选他人的情况一并予以宣布。

按新修改的选举法的规定，在直接选举中，当选代表名单由选举委员会予以公布，即在选举委员会确认选举结果后、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代表资格审查前，选举委员会还要在本行政区域范围内向社会公布选出的代表名单。公开的目的是接受社会监督。

3. 两地当选代表的处理

选举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公民不得同时担任两个以上无隶属关系的行政区域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两地担任代表不符合选举权平等的原则，不利于保障和代表选区选民或者选举单位的利益，不利于代表切实履行职责。根据有关法律的解释，出现这种情况，应按选举法关于代表辞职的规定，由代表辞去其中一个行政区域的代表职务；如果代表拒不辞职，应按选举法的规定，由选区或者选举单位启动罢免程序。实际工作中，推荐提名主体、选举委员会在介绍代表候选人情况时，应当严格把关。

代表资格审查工作

按新修改的选举法的规定，县乡两级人大代表选出并宣布、公布后，还要报县级人大常委会或者乡级人大的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代表资格审查，并经县级人大常委会或者乡级人大主席团确认其代表资格或确定代表的当选无效，在每届人大一次会议前公布代表名单。按照法律的新规定，当选代表名单要经过当选后和确认代表资格后的两次公布。

1. 审查内容

第一，关于当选代表是否符合宪法、法律规定的代表的基本条件。主要是根据宪法和选举法的规定，审查代表有无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至于当选代表本身有无缺点，是否优秀、先进，不属于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的内容。如果当选的代表确有错误或者非选举违法等行为，不适宜当代表的，可以由代表本人依法辞去代表职务或者由原选区依照法律规定予以罢免。第二，关于选举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程序。主要是指代表候选人的提出和确定是否符合法律规定，代表候选人人数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差额比例，参加投票的人数是否符合法定人数，代表是否获得法定的当选票数，是否采用无记名投票，选举程序是否符合选举法的其他规定等。第三，关于是否存在破坏选举和其他当选无效的违法行为。主要依据选举法规定，予以审查确定是否当选无效。如是否存在贿选、暴力、欺骗等妨害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行使等情况，是否直接或间接接受境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的与选举有关的任何形式的资助等违法行为。

2. 代表资格确认

新修改的选举法赋予了乡镇人大主席团在乡镇换届选举时一项职责，即乡镇人大主席团根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出的报告，确认代表资格和公布代表名单。乡镇人大主席团的这一职责应仅限于每次乡镇换届选举和补选代表时。至于暂时停止执行代表职务、终止代表资格，还是由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向乡镇人大报告，并由乡镇人大予以公告。

预防和严肃查处破坏选举行为

根据选举法的规定，对在提名推荐过程中以金钱或其他财物贿赂选民或代表的，以暴力、威胁、欺骗等非法手段妨碍选民和代表自由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伪造选举文件、虚报选举票数的，对控告、检举选举中违法行为的人进行压制、报复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要依法依规追究责任、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新修改的选举法第三十四条规定，公民参加各级人大代表选举，不得直接或间接接受境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的与选举有关的任何形式的培训及资助，否则，不列入代表候选人名单；已经列入代表候选人名单的，从名单中除名；已经当选的，其当选无效。这为防范和打击境内外敌对势力干扰破坏基层选举提供了法律依据和保障。

选举法和我省直接选举细则规定，主持选举的机构发现有破坏选举的行为或收到对破坏选举行为的举报，应当及时依法调查处理；需要追究法律责任的，及时移送有关机关处理。直接选举的主持机构是选举委员会，其组成人员所在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依法依规落实责任。（作者系省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主任）

乡镇人大换届选举新情势及对策

2016年是我省首次实现市、县、乡同步换届之年。调研发现，由于此次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涉及的乡镇、村范围广，为今年的基层人大换届工作增加了一些困难因素，应积极应对。

/ 李运球

乡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新情势

选民登记难度较大。以桂东县为例，此次乡镇区划调整，减少4个乡镇数，涉及7个乡镇，占63.63%，减少42个行政村。近年来，农村外出务工人员不断增加，人口分离现象严重，部分村组外出人员达50%，有的农户是举家迁移，有的外出人员长期无音信，不知去向，难以联系。在民主权利与现实的经济利益面前，很多人不愿回来参选。人口流动加大了选民登记难度，容易产生错登、重登、漏登现象。外出人口多，委托代投与保证参选率有较大矛盾。

选区划分要重新洗牌。按照选举法的规定，“每一代表所代表的城乡人口相同”，目前每个乡镇都有撤并村的任务，进行大幅度调整，每一名人大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不平衡，特别是代表名额有限，代表名额竞争激烈，代表名额不好分配，因此选区划分要重新洗牌，要合理划分选区。

代表名额分配、代表结构和代表素质很难统筹。按照法律规定，要统筹好分配代表名额、职务代表、比例结构、代表素质等问题存在很大困难。按城乡相同人口一比一分配代表名额，就必然减少城镇居民、县直机关的代表名额。被撤并的乡镇代表名额基数相应取消，相关乡镇人大代表名额将大幅减少。遵循法定比例结构，如基层一线工人、农民、专业技术人员和非党、妇女的比例要求高、要求严，要兼顾各方面难度大。

选举意识比较淡薄，选民热情有所下降。调研发现，群众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认识误区，仍有部分选民抱着一种无所谓的态度，选谁与不选谁，都与他无关，即使参加选举投票也属应付，认为换届选举是“上级定名单，下级划圈圈”，有的甚至产生抵触情绪。

乡镇区划调整改革工作带来的问题。村撤并工作完成后，如按现行的村级职数配备，桂东县将有168名四主干离职，这些撤掉的村人口少、选民少，在村支两委换届中选上的可能性很小，难免有抵触情绪，如果不出台政策安抚，可能会对并村工作及换届选举工作产生抵触情绪，而并入村的干部又不熟悉情况，谁来组织这些村的换届选举

将是一个现实问题。

依法推进乡镇人大换届选举的建议

保证选举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党对换届工作各个环节的领导，建立强有力的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和指导组，依法按政策研究制定操作规程。确保乡镇都配齐人大副主席。及时出台政策安抚离任的村干部，可以适当安排他们组织参加换届选举工作。

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换届选举牵动着群众、干部的心，特别是在这次撤乡并镇的过程中，会产生比较多的社会矛盾。为此，可以邀请专家进行心态教育，开展心理辅导，调动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积极开展宣传工作，使广大群众能及时准确了解选举规定。

准确进行选民登记。选民登记要严格把好“法定年龄关”、“政策关”和“人员流动关”，充分利用人口普查资料作为选民登记、核对选民情况的参考依据，努力做到不漏登、不错登、不重登。

依法抓好关键环节。引导选民依法提名推荐代表候选人，充分尊重选民意见，把组织提名推荐和选民联合提名推荐结合起来。可采取大选区套小选区的方法，保证县乡两级人大代表选举同地进行。严格执行“三个法定时间”，在选举日20日以前公布选民名单，15日以前公布初步代表候选人名单，5日以前公布正式候选人名单。在选举日前组织候选人同本选区选民见面，加强对流动票箱投票的监督管理，防范选举过程可能出现的矛盾和问题，对干扰或破坏选举的行为要依法严肃查处。

提高代表整体素质。代表名额分配尽量合理、平衡，可将县人大代表与党代表、政协委员、乡镇人大代表结合起来安排。代表候选人必须达到“三要”和“三性”的要求，即要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要与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要努力为人民服务；具有先进性、代表性和广泛性。要在保证有适当比例的非中共党员、妇女、少数民族代表能够当选的前提下，要让有较强履职意愿和履职能力的人当选为人大代表，使代表结构得到优化和整体素质得到保证。（作者系桂东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执法检查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蓝山县人大常委会开展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推动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 谭平玉



蓝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谭平玉率队深入开展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工作。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曾经发生的“三聚氰胺”奶粉、“毒豆芽”、“染色馒头”、“甲醛鸭血”及“地沟油”等食品安全事件让人毛骨悚然，人人自危。吃得健康，吃得安全，对老百姓来说是件“天大的事”，对政府来说是重大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2015年4月，食品安全法修订出台，贯彻了中央的“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的要求，坚决治理餐桌上的污染。

蓝山县人大常委会重视新食品安全法的贯彻实施，配合全国、省、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上下联动，开展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推动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贯彻落实到位，从根本上扭转

食品安全问题频发的状况，补齐民生短板，守住民生底线，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确定七个执法检查重点

5月17日，蓝山县人大常委会召开《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湖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简称“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动员会，对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检查组成员、各乡镇长和相关单位负责人等共有85人参加会议。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参加了会议。会议邀请新闻媒体全程摄像，并重点播出。会议强调，要用“最严格的检查”推动“史上最严厉的法律”的贯彻落实。同时，同步在网上公布咨询热线、举报电话、电子意见箱，各部门通力合作，多渠道联网，开启了“食品安全”护航模式。

为了增强检查的针对性、可操作性，6月6日，在县市场质量监督管理局举行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培训会。培训会邀请专家讲课，以PPT、对照表格、现场问答等形式，帮助检查组成员加深了对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的理解，明确了执法检查的重点、细则。

执法检查确定了七个方面的重点，分别为政府食品风险监管、食品安全风险防范制度建立及落实，食品生产、流通、储藏等全过程监管制度

建立及落实，政府及其食品安全监管部门、食品生产经营单位、食品检验机构法律责任落实，婴幼儿配方食品、肉制品、食用油、畜禽肉以及进口食品等监管，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餐饮行业、食品摊贩的监管，食品安全综合执法、监管队伍建设等情况以及实施食品安全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六个检查组深入实地调查

县人大常委会食品安全执法检查分为六个检查组，由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分别带队，深入监管部门、学校、超市、餐饮行业、小摊贩、小作坊，以集中检查和随机抽检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开展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

“你店员工的健康证怎么没有粘贴出来，工作人员都作了体检没有？相关部门多久来你店一次？”

“你们学校食堂的留样食品怎么没有做好密封措施，也没有标注生产时间？”

“你们镇‘食品安全活动周’开展得好，宣传到位，关于食品安全的监管制度、食品安全事故的预案以及责任状签订等文字材料也做得很齐备，但日常的巡查、抽查结果以及整改落实情况没有很好地用台账体现出来，关于村、镇两级的专员培训也做得不够。”

“你们局里多久对食品生产、经营者进行一次培训，有培训记录、照片和培训资料吗？多久进行一次抽样检查，让我们看看检查记录？”

“这大米、油类、酒类等食品类的东西，不能与其他杂物放在一起，必须要有一间单独的食品储藏室。放大米的地方要在地板上垫一定高度的板子，以免受潮。冰箱里不能生、熟食混在一起，要分区存放。”

“这饮料通过扫二维码，显示不出企业、产品信息。是从哪个地方进货的，看到了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了吗？你知道食品安全法和《湖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吗？有没有部门来宣传过？”

“采食野生菌类中毒事件多发，你这野生菌是不能卖给顾客的。”

“油锅里的油颜色这么深，多久换一次？知道重复使用食用油的危害吗？”检查组成员细致检查，唯恐放过任何细节；将群众担忧的问题一个一个提出来，希望能得到满意的答复；同时及时纠正和制止发现的问题。通过实地检查、现场询问、核对证件等方式，查看食品进货管理、食品加工管理、商品销售和存货控管等环节情况，深入了解各行各业

对食品安全知识的了解、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和各监管部门对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执行情况。随着检查的深入，检查组成员的心情也渐渐沉重，对新的食品安全法有了更深的领悟，对促进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感到责任重大。

食品安全监督在路上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及时召开会议，梳理了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会议明确：当前全县食品安全形势十分严峻，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任重道远。执法检查前期工作发现的问题很多，部分监管部门认识不足、对问题相互推诿、敷衍，乡镇执法监管职能偏弱、监管能力不足，小作坊、小摊贩特别是学校及周边摊贩、夜宵摊点等还存在监管盲区等等，这些问题都亟待解决。

会议要求，人大常委会要及时向监管部门交办审议意见，督促其扎实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促使监管部门加强监管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建设，常态化监管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等环节；要增强溯源意识，扩大检查的深度和广度，顺藤摸瓜，从源头上杜绝食品安全问题产生；在此基础上，加强全民食品安全的宣传教育，提高食品生产经营者的安全意识和依法经营意识，形成人人关心、人人参与食品安全的浓厚氛围；配合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创建工作，持续开展好“农产品质量安全行”，确保食品链的源头安全。

县人大常委会负责人表示，“食品安全没有最严，只有更严。要着力改善全县食品安全状况，让群众吃得安全放心，就要严把从农田到餐桌的每一道防线，努力把食品安全风险降到最低。”

在执法检查的推动下，该县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主动自查自纠，强化整改，加大整治力度。截至6月16日，已对餐饮负责人和从业人员600余人、农产品经营人员200余人、个体经营户300多人开展了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启动了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家庭的“六进”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宣传手册1400册；开展了“春雷行动”，重点对学校及校园周边食品、桶装饮用水、食用油、米粉、冷冻食品等方面采取专项整治，共查办违法案件21件，下发限期整改通知单300多份；集中销毁案值150万元非法、假冒伪劣产品；获批省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专项资金已纳入预算，乡镇监管所已建设完成，食品安全稽查队正在组建中。📍

东安县：人大监督，让承诺兑现

东安县人大常委会对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及“两院”主要负责人实行工作目标承诺制，并在年底开展评议，督促兑现承诺。

/ 唐明登 陈柳

“满意单位 7 个，基本满意单位 19 个。”3 月 27 日，东安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27 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及“两院”主要负责人 2015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随后进行了投票测评。县人大常委会对 7 个测评满意单位颁发了荣誉证书。同时，测评结果在东安县电视台公布。这是东安县人大常委会对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及“两院”主要负责人实行工作目标承诺制，以此督促政府各项工作目标完成的一个场景。

政府工作报告执行这本“账”，人大如何“算”，政府怎样“交”，东安县人大常委会从 1999 年就进行了一些尝试，探索对政府工作部门及“两院”主要负责人实行工作目标承诺制，这项工作到目前已开展了十七年，成为该县人大常委会监督方法创新的一种重要形式。

监督承诺兑现

政府工作报告是政府对年度经济社会发展任务的全面部署，包括经济发展、社会事业、社会稳定等方面内容，是政府一年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人大常委会在行使职权监督政府工作时，往往只注重于对政府某一专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监督，而对政府全面工作完成情况的监督办法不多，力度也不大。

2013 年，东安县人大常委会根据新的形势和要求，重新修订并通过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及“两院”主要负责人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评议办法，办法规定每年开展一次“一府两院”工作目标承诺兑现工作，督促政府工作报告执行到位。

年初，由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和“两院”主要负责人向常委会递交年度工作目标承诺书，并书面汇报上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承诺书的内容涉及经济社会发展、代表建议办理、公正司法、反腐倡廉、社会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安全生产及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等方面。

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27 次会议上，县人民政府 26 个工作部门和“两院”向县人大常委会递交 2016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书，并汇报了 2015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主动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

“我们将进一步推进阳光检务，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和人大交办事项；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新闻媒体的监督，确保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繁荣介绍，2015 年，县人民检察院承诺了 12 项工作目标，已全部兑现。今年，县人民检察院承诺了业务工作、刑侦工作、中心工作、自身建设、社会稳定等 12 项工作目标，这些目标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面履行检察职能，着力提升工作水平。

记者获悉，2015 年县交通运输局承诺的工作目标全部兑现。今年，县交通运输局承诺实现自身建设、社会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及劳动、社会保障工作等 18 项工作目标。

调查直面问题

对各单位的承诺兑现情况，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工作评议，按平时督办和评议调查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平时督办由县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和对口联系的工作机构督促落实。评议调查由县人大常委会组织评议调查组进行综合调查。评议调查一般在年底进行，先由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初步审查各承诺单位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书面报告，再深入到对口联系单位，对目标承诺兑现工作进行督查，了解目标承诺兑现进度，提出建议和意见，形成初审报告。县人大常委会采取召开座谈会、个别走访、查阅资料、察看现场和听取汇报等方式，深入到承诺单位按年初承诺书的内容逐



东安县人民政府 26 个工作部门和“两院”负责人向人大常委会递交 2016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书，主动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摄影/唐明登

项进行调查核实，形成综合调查报告，由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后再提请常委会会议进行审议。

在这个过程中，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到县监察、计生、综治、商务、安监等单位对一些带共性的问题进行了重点调查。人大常委会联工委主任江小玲介绍，在调查中发现县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和“两院”认真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如县人民法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诉讼难、执行难”问题尚未得到根本性解决；少数干警作风散漫，还存在“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现象。县人民检察院存在法律监督力度不大，自侦案件线索不多等问题。县公安局存在的问题是侦破打击效能有待提高，队伍建设有待加强。县监察局存在行政效能监察力度不大，问责机制落实不够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和“两院”主要负责人承诺，将采取相关措施及时改进，继续整改落实到位。

评议激发活力

根据评议办法，市人大常委会规定测评按“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3个档次对各单位的承诺兑现情况进行无记名投票，每票分别计5分、3分、0分，弃权票、无效票每票计0分，累计总分就是评议总分。总分排在前面的6个单位为“满意”单位，“不满意”票超过半数（含半数）的单

位为兑现工作目标“不满意”的单位，排名在中间的为“基本满意”单位。凡被一票否决的单位不能进入先进行列。同时，对承诺兑现“满意”单位奖励锦旗一面，对行政主要负责人给予适当物资奖励；对“不满意”单位，建议有关部门对其行政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对测评连续3年“不满意”单位的行政主要负责人，建议引咎辞职或依法提出免职案、撤职案或者罢免案。同时，人大常委会对各承诺单位兑现情况的投票测评结果以市人大常委会文件的形式给予通报，并在东安县电视台公布。

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县人民检察院、林业局、民政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审计局、统计局等7个单位被评为“满意”单位。

面对测评结果，县审计局局长唐导智说：“去年承诺的工作目标已经兑现，得到了市人大常委会肯定，今年要更加努力。”

“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切实履行职责，转变政府职能，改进工作作风，实实在在为人民群众办好事、办实事。”县民政局局长施祖益说。

“对‘两院’和政府工作部门开展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是人大常委会开展监督工作的有效途径，有力地促进了‘一府两院’履职为民、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也为建设务实、高效、廉洁的行政司法机关注入了新活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文高平如是说。☐

吉首市：专题询问聚焦城市综合管理

吉首市人大常委会回应民生关切，将城市综合管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作为首次专题询问的内容，并对政府落实情况开展跟踪检查，力求有询问、有结果。

/ 杨元

5月25日，吉首市人大常委会举行《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首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专题询问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唐虎，副主任刘运达、张翠凤、罗尚其、石小兵、杨佳兰等出席专题询问会。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石阳清、刘冰及市行政执法局、市公用事业管理局等10余家相关部门负责人到会听取意见，回答询问。这是该市人大常委会首次举行专题询问。



5月25日，吉首市人大常委会首次开展专题询问。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政府部门负责人良性互动，问答间诠释责任。

回应民生关切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首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实施近一年来，对吉首市城市综合管理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全市经济社会的加速发展，城镇化建设的快速推进，城市的不断扩张，逐渐暴露出了交通拥挤、停车难、出行难、环境卫生整治难等一系列突出问题，如何贯彻实施好吉首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规范城市管理？成为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焦点。

“市人大常委会一直注重制度的完善和工作方式的创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唐虎说，早在2014年，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20次会议就全票通过了《吉首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询问办法》。今年，为回应代表和群众关切，检验《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首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贯彻实施效果，常委会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和城市管理相关问题作为首次专题询问的内容，纳入今年工作要点，制定了工作方案。

专题询问前，市人大常委会组织三个调研组历时两个多月，先后深入到相关部门、街道办事处、社区居民，通过听取汇报、座谈交流、实地考察、走访群众等方式，对全市城市管理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的调查了解。这些详实的调查材料最终成为5月25日专题询问的“素材”。

询问直击问题

专题询问现场，首先播放了专题询问调研视频，接着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内司工委主任敖为福第一个抛出问题：“请问市人民政府过来采取了哪些措施对《条例》进行学习和宣传？下一步如何提高《条例》的普及率和学习宣传效果？”

市政府办主任沈海青立即就市人民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宣传贯彻条例的具体情况和下一步工作安排进行了详细应答。

随后，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陈寿安、扶卫平针

汝城县：保护“水杯子”， 推进城乡给排水一体化

汝城县人大常委会在监督饮水安全规划和管理、水源区保护、推进城乡给排水一体化建设等方面持续发力，保护人民群众“水杯子”安全。

/ 刘吕山 何军祥

3月14日，汝城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2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农村安全饮水专项工作审议意见交办函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城乡给排水一体化PPP（公私合营）项目情况报告。近日，该县人民政府与北控水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湖南省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签署了备忘录，投资总额达10亿多元的城乡给排水一体化工程正式

启动。

“农村饮水安全和城乡污水处理问题一直是人大代表密切关注的、与民众生活息息相关的重大民生项目，近年来，我们在饮水安全规划和管理、水源区保护、推进城乡给排水一体化建设等方面持续发力，跟踪督办整体推进，成效渐显民众受益。”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惠芳

对调研中发现的马路市场、流动摊担等一些影响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现象，直接向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发问：“针对视频中市民提出的因马路市场带来的市容卫生和通行问题该如何解决？”“政府如何加强流动摊贩整治工作？采取怎样的长效机制解决流动摊担问题？”

市行政执法局局长罗金爱回答：针对马路市场带来的卫生和通行问题，一是加强规范管理，对临时开放区域设定管理标准，规定临时开放区域经营户不得影响市容卫生和交通通行，对违反规定经营户一律按照《条例》规定予以处罚；二是加强巡查执法，对超出临时经营区域形成的马路市场，一经发现，严格按照《条例》规定予以取缔；三是加强投诉处理，对市网格化指挥中心发现交办和市民投诉的马路市场问题，承诺1小时内处理结案。另外，加大农贸市场的规划建设力度，通过建管结合，实现对马路市场的根源治理。

针对当前存在的流动摊担现象，市行政执法局今年全面启动以市容市貌、卫生环境、交通秩序为内容的严管重罚“百日会战”行动。截至5月20日，共计查处各类违章行为28519起，处罚17902起，其中占道经营流动摊担处罚6518起。经治理，城区流动摊担占道经营现象已大有改观。罗金爱表示，在长效机制建立方面，将继续以严管重罚为工作主线，强化督查考核，通过分流疏导控制摊担不再流动。

询问会上，24名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4名列席会议的州、市人大代表围绕《条例》贯彻执行，聚焦乱停乱靠、马路市场等城市顽症，分别向市行政执法局、

公用事业管理局、交通运输局、规划局等职能部门发问，各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逐一作答。整个询问过程中，委员和代表与应询单位良性互动，既有对以往监管效果的回应，也有对未来工作的中肯建议，有理解、共鸣与认同，又不乏观点的碰撞与交锋。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石阳清在询问会上表示，市人民政府将以此次专题询问会为契机，以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所提出问题为切入点，认真分析研究，明确目标，制定方案，创新方法，加强管理，全力提升全市城市综合管理水平。

对承诺一督到底

“专题询问的效果，不仅在于答复，更在于答复后的实际行动。”唐虎要求，要进一步落实督查、汇报制度，加强对审议意见的跟踪督办，对答复承诺问题要一跟到底，做到有询问，有答复，有结果，充分发挥出专题询问应有的监督实效。

会议提出，关于《条例》的贯彻实施工作，市人民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按照这次专题询问中委员、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制定整改方案，明确完成的时限和责任部门，狠抓整改落实；各个部门在回答询问时作出的承诺，要尽快兑现。

唐虎表示，针对本次常委会委员及代表提出的问题，市人民政府须在今年12月下旬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整改落实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将对专题询问各项内容适时开展跟踪检查。■

说，他表示农村饮水安全任重道远，监督还在路上。

审议聚焦安全饮水规划管理

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事关农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摸清全县农村安全饮水现状和规划、城区和周边乡村供水排水管理情况以及现有农村安全饮水项目运行等情况，2015年10月，汝城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20次会议听取了该县农村安全饮水专项工作报告。审议时，常委会委员们的发言直指农村安全饮水管理短板，提出有效实施安全饮水规划和管理等四项审议意见。

民生关切无小事，县人民政府会后妥善研究落实整改方案，责成县水利局牵头，联合县财政、卫计、疾控中心、卫生综合监督执法等部门集中行动，组成3个工作组分赴全县各个乡镇，实地调查摸底2006年以来中央投资建设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群众自筹建设的供水工程运行情况及水质保障情况。同时组织编制“十三五”全县农村饮水安全规划，分阶段逐步逐项落实解决调研中发现的问题。针对人大代表视察调研中发现的供水用水管理体制机制运行不畅等诸多问题和建议，县人民政府启动修订《汝城县县城供水用水管理办法》，今年5月，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管理办法。

在此基础上，为顺应规范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后续管护需要，县人民政府起草了《汝城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从制度层面保障广大群众生产、生活用水安全、供应正常。

全面加强水环境保护

近年来，随着城市工业化和乡镇企业发展，少数企业向水域倾倒工业固体废弃物、排放超标污水现象时有发生，城镇居民生活垃圾随意堆放、农业生产中农药、化肥的无序、超标使用，对城乡饮用水源地供水带来严重安全隐患。这些问题引起了县人大代表的关注，代表们分别在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三次会议上提出《关于对龙虎洞水库水源保护区实施综合整治的议案》、《关于统筹解决城区及周边乡村安全供水问题的议案》。人大常委会对有关代表议案、建议及在听取执法检查报告和专项工作报告时涉及饮用水安全的建议进行全程跟踪督办，并就县城供水用水规划、水源保护、管网老化破损、污水处理等16个问题向县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供水企业进行了专题询问，环保世纪行活动聚焦水环境保护和水污染治理，凝聚各方力量呵护水环境。

此前，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了全县水环境资源保护及水法执法检查，代表们呼吁要实施水质监测常态化。县人民政府依托县疾控中心组建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检测中心，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专管机构等提供技术服务。

2015年5月和10月，县疾控中心对该县农村供水丰枯供水期进行了抽样检查，共做了58份水样42项指标分析，及时动态监测水质状况。

为回应代表关切和民生期盼，县人民政府聘请省环科院对县域内25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界立牌；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保障工作的通知》，与全县14个乡镇分别签订了农村饮水安全责任状，规定各乡（镇）长为第一责任人，分管的副乡（镇）长和水厂为直接责任人，并明确1名水质管理监督员，厉行“一票否决制”促监管到位、措施到位、奖惩到位，同时要求各乡镇必须与本辖区内每一处水厂负责人和行政村签订责任书，全面构建了县、乡、村、组“四位一体”农村安全饮用水安全网络。

助推城乡给排水一体化

“我们按照张德江委员长提出的监督和支持相统一原则，履职监督做到于法周延、于规谨严、于事简便，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何柏周说，监督与支持相辅相成，关键是找准结合点和着力点，多权衡民众利益得失，多考虑民生民计。

近两年来，人大常委会在审议财政预决算执行报告和贯彻实施预算法情况报告时，提出抓紧申报城乡给排水一体化PPP示范项目的意见，既可破解财政资金短缺压力，又能创新投融资体制拓宽城镇化建设融资渠道。

该县人民政府抢抓国家政策扶持机遇，制定了《汝城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公益性）暂行办法》（草案），目前，该县城乡给排水一体化项目已成功申报为省级第二批示范项目并积极向财政部申报PPP示范项目。

城乡给排水一体化PPP项目即将全县范围内的所有集中供水项目（温泉旅游区热水水务中心除外）和污水处理厂项目打捆引进社会资本进行建设。项目投资总额达10.819亿元，建设期初定2年，分两期实施，一期工程投资5.83亿元，完工后基本可以解决中心城区及周边井坡、泉水、大坪等乡镇约28.5万人口安全饮水问题。二期工程投资4.989亿元，项目完工后，除边远山区外，绝大多数城乡居民安全饮水可得到保障，且县城、三星工业园污水处理厂，15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可交付使用，长期制约该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水杯子”安全的瓶颈问题将迎刃而解。

汝城县人大常委会还形成决议，就项目合作条件、特许经营权转让和期限、工程监管、水质监测、运营管理、定价机制等问题提出要求，交由县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研究和制定好相关措施，全程监督项目建设和运营，确保这一重大民生工程顺利推进和高效运行。☑

永兴县：“沾着泥土”开展代表活动

永兴县人大常委会通过搭建代表履职平台，推进代表深入联系选民，完善制度激励代表履职等方式，推动代表主题活动与精准扶贫相结合，让扶贫见实效。

/ 林汉卿

“我做梦都想脱贫，今年人大代表主动联系我，帮助我种上了30亩烤烟。现在烟苗长势这么好，脱贫没有一点问题。”站在自家承包的烟田里，面对绿油油的连片烤烟，永兴县马田镇水源村贫困户刘支龙信心满满地向笔者介绍。在人大代表的结对帮扶下，该镇已有60多名贫困户顺利脱贫。去年以来，永兴县人大常委会力促代表主题活动与精准扶贫相结合，使主题活动更具活力，更见实效，更得民心。

把平台“搭”起来

自该县“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活动开展以来，县委高度重视，县政府大力支持。2015年，县财政单独拨付主题活动经费52万元，乡财政安排包干经费140万元，有力地保障了代表活动开展。

为了进一步完善代表履职的外部环境，县人大常委会加强了代表平台建设。截至2015年，全县设立村级“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点（站）”142个，27个居委会和338个村建设了“代表联系群众点（站）”。在对非国道和永安公路沿线7个乡镇主题活动平台建设进行了夯实和改善的基础上，县人大常委会再次投入10多万元，购置办公设施，统一更新主题活动宣传栏版面。

“我们开展人大代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主题活动，就是要结对帮扶最困难的群众，充分调动代表服务群众的积极性，把精准扶贫真正融入到主题活动中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晓云说。

让履职“接地气”

如何让代表“寻龙点穴”，找准贫困的根子，扶真贫、真扶贫？代表做什么、怎么做？为了解决这些问题，县人大常委会连续三年出台了代表主题活动指导意见，引导代表根据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开展精准扶贫。

“我创办杰丰果业专业合作社，就是想带动大家致富。”黄泥镇的县人大代表曹国瑞告诉笔者。为了找准贫根，曹代表走访了埠头、庄山等村组群众和党员代表。针对当地农田产出效益低、抛荒严重等问题，曹国瑞提

出了发展现代高效农业、规模化经营的模式，带头发展起果蔬产业。不到两年的时间，他成立的专业合作社累计流转荒地1000余亩，不仅年收益高达500万元，还解决了100多户农民就业，并间接带动了黄泥镇当地的瓜果、蔬菜种植产业逐步发展兴盛。

金龟镇村民陈文集，虽然为人勤劳，但苦于找不到致富门路，生活一度十分困难。县人大常委会委员、县人大代表主动对接，为他“把脉开方”，在技术、政策、资金上给予支持，帮助他脱贫。如今，陈文集一家的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不仅种上了几百亩山林果树，还养殖了特种“飞鸡”，年纯收入达十万余元。

在谈到代表履职时，陈晓云主任表示，代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不能“随意撒网”，而应该在“沾着泥土”的走访调研中摸准实情，找准切入点，真正实现“拔穷根”，让人民群众感受到人大制度的优势，有更多获得感。

将作为“逼”出来

为了让代表履职常态化，助推扶贫攻坚，县人大常委会以完善代表述职办法为抓手，督促代表履职更有作为。

县人大常委会出台了《永兴县人大常委会开展述职工作暂行办法》，从制度层面对代表履职划出了“硬杠杠”。《办法》将代表开展主题活动情况纳入代表述职重要内容。

“人大代表述职评议不称职率超过30%的，由县、乡（镇）人大派员进行诫勉谈话；不称职率超过50%的，由县、乡（镇）人大建议其辞去代表职务。”县人大常委会联工委主任李志明表示，截至目前，全县共有95名县人大代表和109名乡（镇）人大代表向原选区选民进行会议述职，3名市四届人大代表向县人大常委会进行会议述职，进一步激发了代表的履职责任感。

据不完全统计，2013年以来，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走访县乡人大代表770人次，收集代表建议1122件，解决困难问题474个；县内各级人大代表1561人，累计走访、接访群众48400人，共收集建议、意见4633件，促进解决民生难题2577个，有力地促进了精准扶贫工作的开展。

武陵区：人大代表接访排解民生难题

常德市武陵区人大常委会通过搭建平台、建立机制、加强培训等方式推进人大代表参与信访工作。近年来，该区各级人大代表参与并调处成功的信访案件每年都在100件以上。

/ 罗华明 兰靖阳



常德市武陵区人大代表耐心听取上访群众的诉求，为其排忧解难。

4月3日上午，常德市武陵区仙源社区二楼的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室人头攒动，走廊上工作人员正在给等待的群众发号码牌。接待室内，人大代表熊德昌耐心倾听吴杰等六位社区居民反应所住小区多年来未安装照明路灯，给居民生活带来严重不便的情况。半个多月后，吴杰所在小区的照明工程正式开工。这是武陵区人大代表参与信访工作，为民解忧的一个场景。

近年来，武陵区人大常委会主动适应新时期人大信访工作的新形势，全面推动人大代表参与信访工作，建立健全了以区人大常委会信访室为龙头，以乡镇、街道人大工作机构为基础，以各级人大代表为主体的上下贯通的人大信访信息网络，形成了齐抓共管的人大信访格局，使大量信访问题在基层或萌芽状态得到及时解决。

为群众信访开好门

像仙源社区这样的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室，在武陵区共有20个，遍布各个乡镇和街道，成为人大代表倾听民意的服务平台和群众反映诉求的信访平台，使人大代表的履职从开会延伸到平时，从会场延伸到基层。

在白马湖街道长家山社区一间30多平米的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室里，笔者看到，联络员曾祥兵将一天来的群众上访信息输入电脑，连同网络平台收集的信访信息一并整理、打印存档。曾祥兵向笔者介绍，区人大常委会要求每个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室都要做到“七有”，即有活动阵地、办公设备、民情公开栏、工作档案柜、学习书架、网络平台 and 经费保障；“三员”即工作室固定的联络员、接访员和协调员。每周五是人大代表接待

日，人大代表轮流当好接访员全天守候在工作室接待群众来访。针对不同的问题和诉求，乡镇、街道人大工作机构选派经验丰富的人大代表当好协调员，配合当地参与矛盾的协调处理。

为解决问题铺好路

2015年1月3日，区人大代表周亚丽等6人与乡人大代表郑光明、肖德标一同来到该区聚宝村会见了10名来访群众。群众反映，该村高职院附近污水沟多年来污染空气和水质，影响了附近居民的健康及生活，希望政府予以治理。接访代表及时提请区人大常委会进行实地调研，之后向区、乡两级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反馈，区人民政府于当年1月10日动工治理，3月完工，为居民解决了困扰。

武陵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罗承玉告诉笔者，该区推行代表上门接访机制，对一般性的信访问题，通过常委会领导批示，相关工作机构进行跟踪督查的方式进行调处和督办。对于部分群众反映强烈，比较普遍性的信访问题，则组织人大代表上门视察、调研，通过提出代表议案、建议，约见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等方式进行督办。罗承玉说：“变坐访为走访，既拉近代表和群众距离，也让代表对一些普遍性、规律性的问题有更深层次的把握，这样才能提出更科学、更有效的意见和建议。”

“人大信访工作目的在于为民服务，促进经济社会的和谐、稳定发展。做好人大信访工作，需要综合分析各类问题背后的深层次矛盾，突出信访问题的重点，抓住解决问题的关键，建立促成矛盾化解的长效机制。”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廖忠义说。

为此，武陵区人大常委会信访办坚持每月对人大代表参与信访工作的情况进行一次通报，并归纳出群众提出的各类带倾向性的问题，提出建设性的建议，为区委科学决策和常委会依法行权提供参考。2015年，常委会针对人大信访中群众反映武陵区养老工作存在的一些问题，听取了区人民政府对全区养老工作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并形成审议意见，推动全区养老工作许多遗留问题得到解决。武陵区公办养老服务中心也在如火如荼地建设之中，多种养老模式逐渐形成百花齐放的局面。

为代表履职加满油

笔者走访发现，在长庚街道仙源社区的人大代

表联系群众工作室里，书架上整齐地摆放着《中国人大》、《人民之友》、《区人大常委会公报》等期刊和资料供人大代表取阅，墙上悬挂着《基层人大代表履职“三字经”》、《基层人大代表履职“四字文”》等代表履职规范。长庚街道人大代表周亚丽觉得这些资料有助于增强履职能力，在她看来：“人大代表参与信访工作，必须具备相应的知识、能力和素质，才能应对新时期的群众诉求，才能保障信访工作质量。”

区人大常委会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推动代表学习培训，除了利用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室组织代表学习，还开通了武陵区人大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利用新媒体及时向人大代表通报常委会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同时，区人大常委会信访室通过微信公众号和网站专栏，将各类信息发给乡镇、街道的人大代表，人大代表也以联系群众工作室为平台，通过电子邮件等渠道反馈信访工作情况，相互间形成了更有效的信息交流与整合。

在此基础上，区人大常委会经常邀请相关人大代表参加常委会组织的视察、调研、检查活动。区“一府两院”定期向人大代表通报工作，邀请代表旁听法院庭审、参观司法开放日等活动，进一步拓宽了代表知情知政的渠道。每年的乡镇人大工作会采取以会代训等方式，对乡镇人大负责人在内的各级人大代表进行信访条例、信访工作制度、人大机关信访受理范围等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人大代表参与信访工作的能力。

2015年5月，在全国人大会议中心，来自常德市武陵区各乡街的十余名人大代表认真做着笔记，听着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领导、国防科大知名教授的精彩讲课。

永安街道人大联工委主任王焯在培训后说：“长期在基层工作，许多事看不清，想不透，处理起来也不科学。经过系统学习，不仅开阔眼界，以后处理群众问题更得心应手了。”

这次赴京参加培训学习的，都是信访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基层人大代表。武陵区对积极参与人大信访工作的人大代表，优先选送到上级人大机构进行培训，优先组织到外地考察学习，并作为代表连任提名的重要依据。这些措施，很好地调动了人大代表参与人大信访工作的积极性。

近年来，武陵区各级人大代表参与并调处成功的信访案件每年都在100件以上，有力地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有力地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栏目主持 / 王美华

文化立法正崛起

/ 阿 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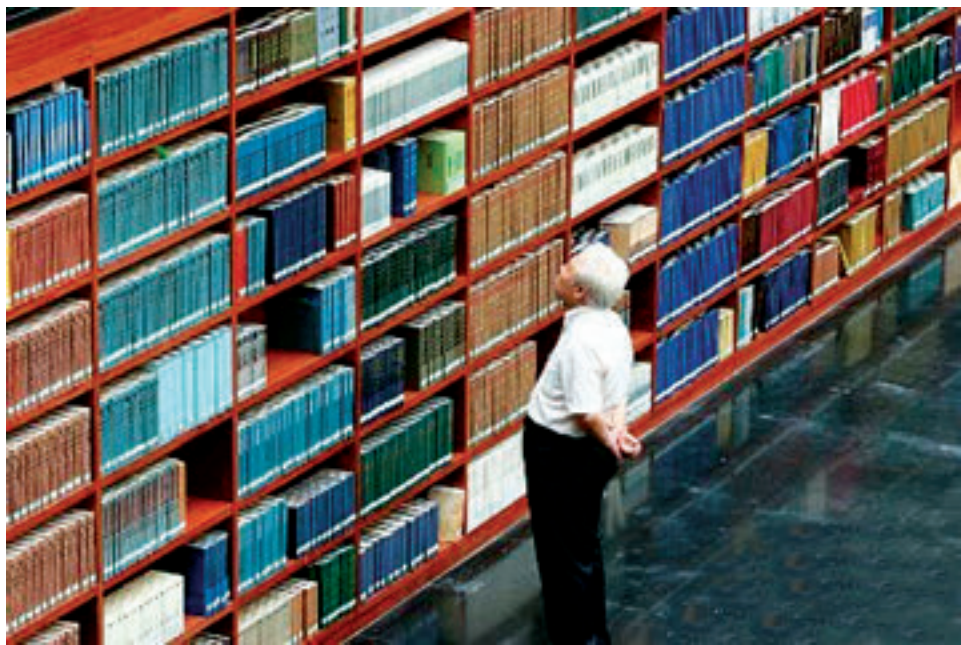
4月下旬，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草案提交全国人大常委会初审。此前，一系列文化立法行动已经拉开帷幕。这一立法新动向为何发生？又将如何演进？对于这些问题的探寻，不仅有助于理解文化立法的现实和理想，也展示了当下法治建设的一大主线。

立法“短板”的困境

文化是民族血脉、制度之母，是国民的精神家园和根基，也是国家软实力的重要象征。以文化立法推进文化建设，是塑造文化强国的关键路径。

多年以来，我国文化立法虽然取得了相当进展，但与其他领域的立法进展相比，却迟缓滞后、差距巨大。2013年8月的统计显示，其时我国立法总数约为38000件，其中有关文化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全国性规范性文件为1042件，仅占全部立法的2.7%。而在国家法律层面，文化领域法律更是仅占全部法律的1.68%，与之相比，经济、政治领域的法律所占比例分别高达31.5%和52.1%，社会和生态环境领域的法律也各占7.56%。显而易见，文化立法是中国立法的“短板”。

截止2016年6月，法律性质的文化立法仅有“三法两决定”，即文物保护法、非物质文化遗产法、著作



权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网络的两个决定。不仅数量寥寥，而且覆盖面极窄，除了文化遗产保护方面的法律相对完备外，绝大多数文化领域都属于法律盲区。

由于文化立法层级偏低，主要集中在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必然带来效力不足、执行困难等问题，难以有效约束和震慑违法违规行。另一方面，又难免政出多门、冲突抵牾等弊端，交叉处罚、推诿扯皮等现象屡有发生。

文化立法成为立法“短板”，直接引发了无法可依的困境。比如，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是极为重要的文化领域，且与宪法所规定的公民基本文化权利密切相关，应由高层次的国家法律予以规范，但迄今为止，新闻

法、出版法、广播电视法在我国仍是空白，其制度规范依然停留在较低层次的法规、规章甚至“红头文件”。

一方面，许多传统的文化领域遍布立法盲区。另一方面，文化的快速发展，不断催生新兴的文化业态、文化经营模式等等，但文化立法却反应迟缓。尤其是进入网络时代后，文化产品的创作方式、生产流程、传播形式等都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而相关立法却乏善可陈。新媒体、动漫、网游、数字出版等新兴文化领域，以及高科技所孕育的手机短信、网络视听点播等新型文化服务形式，几乎全部立法不彰乃至无法可依。

全面提速的拐点

文化立法为何成为立法“短板”？

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文化领域一直存在着轻视乃至排斥法治的倾向，一些职能部门和管理者过度夸大文化产品的意识形态属性，迷恋于行政命令、政策调节等管理手段，却始终怀疑文化立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另一方面，多部门管理的文化体制，也导致许多文化立法项目久拖不决。典型的例证是，我国早在 2001 年初就提出了图书馆法的立法动议，由于该法涉及文化、新闻出版、教育、科技、广播电视等多个管理部门，意见分歧巨大，迄今十多年过去了，此项立法仍在路上。

对于正处于文化大发展的中国而言，加速构建齐备完善的文化立法，以此凝聚民族精神、塑造文化强国、改善公共治理、弥补法制“短板”，已是势在必行的时代课题。多年以来，社会各界要求加快文化立法的呼声不绝如缕。尤其是近年来的全国两会，有关文化立法的代表议案、委员提案不断涌现，民进中央、台盟中央还以党团提案的形式大力呼吁，这在两会议政史上并不多见。

事实上，早在 1999 年，文化部制定的《文化立法纲要》就提出了一系列重点文化立法目标。但真正具有转折意义的是，自 2011 年以来，决策层不断释放“加快文化领域立法”的强烈信号，尤其是 2014 年 10 月召开的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更是对文化立法作出了一系列顶层设计。与之相呼应的一个标志性事件是，2015 年 8 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对立法规划作出重大调整，文化立法被确立为重点立法领域，并列入了 8 个文化法律项目，其比重史无前例。

而在立法实践层面，文化立法也随之迎来了全面提速的历史性拐点。2015 年 2 月，《博物馆条例》正式出台；10 月下旬，电影产业促进法草案提交立法机关一审；12 月，公共图书馆法（征求意见稿）、文物保

护法修订草案（送审稿）先后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进入 2016 年，文化立法势头更盛，2 月，《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征求意见稿）》浮出水面；4 月下旬，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草案进入一审程序，为文化立法浪潮再添重彩一笔。与此同时，公共图书馆法、文化产业促进法的制定，文物保护法、著作权法的修改，也在紧锣密鼓进行中。这些密集推进的立法行动标志着，长期迟滞的文化立法终于打破僵局，步入了立法快车道。

从目前的趋势看，未来文化立法应采取“先易后难”的立法路径，对于已经取得共识、国际上有先例可援的文化立法，应快马加鞭，率先破冰；对于社会关注度高、条件相对成熟的文化立法，应把握时机，加速推进；对于敏感性强、难度大的文化立法，则应积极酝酿，适时启动。

立足“权利”和“开放”

与规划立法路线图相比，未来文化立法的真正挑战是，如何应对提速过程中所面临的诸多难题。其最大焦点是，如何以全新理念打造更具现代性的文化立法。

综观以往的文化立法，大多偏重于对文化事务、文化市场的监管和规制，保障文化权利的立法设计却严重不足，促进文化发展的制度安排亦着墨甚少。据统计，目前 64 件涉及文化的行政法规中，仅有 8 件属于保障文化权益、促进文化发展的立法，管制色彩之重由此可见一斑。

文化权利是宪法所规定的基本人权，而“重管理、轻权利”的立法误区，势必使文化权利失去具体法制的支撑。正因此，当下文化立法的当务之急，是从“管理本位”转向“权利保障”。眼下，以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为代表的立法行动已经呈现了这一重大转型势头，以此为契机，理应开放立法视野，探幽权利细节，以精密

的制度设计，全面保障文化创造力、文化生活参与权、公共文化消费权、文化平等权、文化自由权、文化成果保护权等基本文化权利，最终建立起以权利为基点的文化法制体系。

另一方面，助推文化兴盛的制度动力，并非一味强化约束栅栏，而在于全面架构激励机制。但“重管理、轻促进”的立法倾向，难免滋生大包大揽文化事务、僵化管理文化市场等弊端，现实中备遭诟病的“一封部门函件左右文化产品生死”等现象，即为明证。正因此，未来文化立法的又一变革方向，应当是从“管制思维”转向“开放思维”，以最大限度守护文化自由等基本原则，激发文化的创造力。电影产业促进法草案所设计的一系列扶持产业发展的制度机制，以及取消或下放 7 项行政审批，体现的正是“促进”、“放权”的立法思维转型，由此赢来如潮掌声，亦折射了社会的殷殷期待。

当然，立足“权利保障”，侧重“开放思维”，并不意味着彻底放弃监管。但文化的自主性、开放性、多元性等特质，决定了公共权力对文化活动的干预，应当极为克制。因此，文化立法有必要重构国家和文化的关系，合理划定公共权力的干预边界，妥帖把握权力与权利、监管与自由之间的平衡点。尤其是对于关涉文化基本权利和自由的事项，应当更多地建立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等多元化的治理方式，而非沉溺于简单管制的惯性不可自拔。

衡量文化立法是否成功的标准，并非立法数量的多少，而是立法究竟体现了何种价值导向、基本立场。对于正在崛起的文化立法而言，如何从“管理型”转向“权利型”、“促进型”，乃是统领立法全局、奠定立法品质的重中之重。而走出观念囚笼、革新立法思维，则是达至这一目标的根本路径。■ 栏目主持 / 陈彩艳

信用卡外借，所欠资金该由谁负责



信用卡可不能外借，否则一切后果将由持卡人承担。

案例 2011年，孟小姐与曾先生谈恋爱，因生意需要，曾先生以孟小姐的名义在中信银行办理了一张信用额度为5万元的信用卡，该卡一直为曾先生使用。2012年两人分手后，孟小姐多次找曾先生索要信用卡，但曾拒还并不停纠缠孟小姐。为此，孟小姐离开长沙去外地发展。期间，该卡一直由曾先生使用。2014年8月，曾先生将该卡信用额度由5万元提升为10万元。从2015年7月开始，因曾先生未按时还款（逾期三期），中信银行打电话要求孟小姐还款。此时，孟小姐一查询，发现截止2016年4月21日，曾先生已消费8867459元，逾期未还利息及滞纳金已达387433元。现银行及追债公司天天打电话要孟小姐还钱，还辱骂孟小姐，并诉至法院及刑事报案。孟小姐多次要曾还款及还卡，曾置之不理，现孟小姐已将曾诉至法院，要求还款。那么，信用卡所欠资金到底该谁负责呢？

说法（周文颖/湖南科云律师事务所律师）本案的焦点是如何定性孟小姐借卡的行为？孟小姐要如何维权？信用卡外借法律风险有多大？

如何定性孟小姐借卡的行为？根据有关规定，信用卡仅限于合法持卡人本人使用，持卡人不得出租或转借信用卡及其账户。同时，在各银行信用卡申请书或章程中，也都会明确写明因出租或转借信用卡及其账户，造成的损失由持卡人承担。结合本案，孟小姐将信用卡外借是违规行为，一旦银行得知，银行有权吊销或者没收其信用卡，并剥夺其将来申请信用卡的资格。

孟小姐该如何维权？

孟小姐在得知外借信用卡被逾期后，应第一时间跟开卡银行联系，告知相关情况，配合银行督促实际使用人还款，并要求银行冻结外借信用卡。同时孟小姐要做好诉讼准备。

孟小姐必须有充分的证据证明该卡被曾先生实际控制并使用（消费、还款）且自己未授权其使用，双方实质形成民间借贷关系。

孟小姐须要到银行调取该信用卡消费明细、还款来源及曾先生逾期金额、银行利息，以确定借款数额，以便于日后起诉确定诉讼金额。

孟小姐可与曾先生协商，如协商不成，应尽快收集

上述证据诉至法院。

信用卡外借的法律风险：

从民事责任角度分析，信用卡实质是持卡人与开卡银行形成了借贷关系，如使用者未及时还款或恶意透支，将给持卡人的个人征信记录造成不良影响，不仅会产生相应的利息，严重者还会影响持卡人日后的贷款买车、买房等一系列消费，甚至造成持卡人无法再申领信用卡等后果。信用卡所欠本金及逾期利息最终必须由持卡人偿还。

从刑事责任角度分析，持卡人逾期未还款，且数额较大、巨大可能涉及构成诈骗罪，需承担刑事责任。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规定：“诈骗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湖南省高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印发《关于确定我省办理八种财产犯罪案件数额认定标准的意见》如此界定数额：“数额较大”的起点为五千元；“数额巨大”的起点为五万元；“数额特别巨大”的起点为五十万元。

由上可知，信用卡不能外借，消费要量力而行，在使用过程中，若个人信息发生变更，应及时变更资料。■

泄露客户信息是否侵犯商业秘密



随着大数据时代的来临，如何有效保护个人信息与隐私成为当务之急。

案例 2015年，某教育科技网络有限公司与邵某签订了劳动合同，岗位为网络培训讲师。该劳动合同明确约定了保密条款和赔偿责任，同时用人单位员工手册也对保密信息进行了列举。邵某对此并无异议。

该用人单位主要业务就是通过QQ进行商业营销，并在互联网上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如果购买其课程的学员，用人单位就会对其认定为VIP学员，进行更深入的辅导培训。而日常往来的QQ软件，则成为双方沟通的主要联系工具。

2016年5月，经学员举报，用人单位发现邵某让其配偶建立了一个QQ群，然后让其配偶将用人单位已付费VIP学员拉进该群。一方面，在群里发表带有怂恿学员向用人单位要求退费的言语，另一方面，直接对学员推销自己的网络课程，进行个人牟利。

用人单位知晓该事后，收集和掌握了相应证据，立即和邵某解除了劳动合同。同时想以泄露用人单位商业秘密罪起诉邵某，并要求赔偿损失。

那么用人单位的诉讼请求能否得到法律的支持？邵某应该承担何种法律责任？

说法（李健/湖南万和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客户信息是否属于“商业秘密”？

根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条规定，本条所称的商业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此外，国家工商总局《关于禁止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第二条第五款规定，本规定所称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包括设计、程序、产品配方、制作工艺、制作方法、管理诀窍、客户名单、货源情报、产销策略、招投标中的标底及标书内容等信息。而本案中的用人单位VIP学员信息正是属于用人单位的客户名单范畴，同时又具备直接的商业价值，且用人单位也做了相应的保密措施。因此邵某泄露用人单位客户信息属于侵犯商业秘密无疑。

泄露商业秘密应当承担何种法律责任？

本案中邵某未经用人单位允许，私自泄露用人单位重要客户信息并进行牟利，已涉嫌泄露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依据劳动合同法第九十条：“劳动者违反本法规定

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劳动合同中约定的保密义务或者竞业限制，给用人单位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依据国家工商总局《关于禁止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第九条规定，用人单位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请求赔偿。同时依据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关于保密义务和赔偿条款，用人单位有权向邵某请求损害赔偿。

此外，根据我国刑法第二百一十九条规定，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以前项手段获取的权利人的商业秘密的，给商业秘密的权利人造成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造成特别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本案中，若邵某泄露用人单位客户信息给用人单位造成重大损失，用人单位有权向辖区公安机关进行举报，要求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本案启示在于，劳动者在职场上应恪守职业道德，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法律，对劳动者有很大的权益倾斜和立法保护，但是基于公平公正的原则，如果劳动者做出损害用人单位的行为，仍然会被严厉追究法律责任。☞

微信设局“仙人跳”：敲诈还是抢劫

/ 若 星



据腾讯发布的报告显示，截止今年第一季度，微信月活跃用户已经达到 5.49 亿，用户覆盖 200 多个国家、超过 20 种语言，因此，对微信的管理显得尤为重要。

为谋财微信设局，妻诱人上钩，夫带人捉奸。然而，“仙人跳”惨遭滑铁卢，虽没赔掉夫人，却实实在在地摔了跟头。身陷囹圄，法庭受审，面对检察院以抢劫罪提起的公诉，被告人均提出异议，并以敲诈勒索罪进行辩护。

究竟犯下敲诈勒索罪还是抢劫罪，检察院的起诉有起诉的理由，被告人及其辩护人的辩护也有辩护的说辞，最终结论当然须由法院判定。2016 年 5 月，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这起夫妻设局“仙人跳”施骗案，究竟以敲诈勒索定罪，还是以抢劫判刑？随着庭审进程，谎言逐一揭穿，图景逐步还原，一声槌响，法庭当庭宣判，请看——

妻约人，夫捉奸，预谋敲诈

2015 年 7 月 13 日，32 岁的孙志勇和妻子蔡晓芳从益阳来到长沙。此时，孙志勇一个朋友于立也在长沙，三人相约在长沙市岳麓区一旅社住下。于立曾因

抢劫、非法持有毒品两度入狱，二进宫后刚出狱，孙志勇与其为伍，相约入住同一旅社，心中原来早有“图谋”。半个月前，一位朋友得知孙志勇和蔡晓芳都没有事做，便讲述了一条发财“捷径”，找一个女人假装与男人开房，然后以对方搞了自己女人为由敲诈勒索男人的钱。说者无意，听者有心，一向手头紧的孙志勇盘算着，把这话记在心里。

无所事事的蔡晓芳躺在旅社的床上无聊地摆弄着手机。她打开手机微信“附近的人”，一定距离内同样打开此程序的人可以搭讪她，她也可以与附近陌生人互加微信聊天。正低头玩着，孙志勇不晓得什么时候走了过来，瞥了妻子一眼，说道：“最近玩打鱼游戏输了不少钱，现在手头比较紧张，如果有人能在微信上约你开房，

你就去。我和于立随后赶来‘捉奸’，以那个男人玩了我老婆为由让他赔钱。”对丈夫的提议，蔡晓芳报之行动。约陌生男人，如果女生更主动一些，那成功率……

蔡晓芳有一个暧昧的微信名“残酷等待”，很快，便加了一个叫“飞哥”的微信好友。你一言，我一语，两人在网络上算是熟了。

“你在干吗？”7 月 15 日晚上 10 时许，“飞哥”又收到“残酷等待”从微信上发来的信息。“飞哥”名叫周元，马上回复“正在散步，准备回家。”“心情不好……”“不如来我家聊聊？”两人是通过微信“附近的人”互加好友的，虽然从未谋面，不过，彼此都知道对方就在附近。如周元所料，“残酷等待”略一迟疑，便爽快答应了他这个陌生男人的请求。周元发来见面邀请，鱼儿咬钩了，蔡晓芳其实毫不迟疑，他只是需要将情况报告丈夫。周元发来见面地点，十分钟后蔡晓芳如约赶到。正是盛夏，夜幕早

降，仍是酷热难耐，两人各有所图，都没有心思在马路上多耽误，更何况微信中早有约定，稍一寒暄，蔡晓芳便跟着周元上他家。距离不远，很快两人就来到了周元住处，一幢住宅的六楼，甫一进门，周元顺手关上了大门。

孤男寡女，独处一室，会发生什么呢？

夫妻设局得逞，东窗事发入狱

且说蔡晓芳跟着周元进了家门，虽在计划之中，且知道丈夫必定跟踪到了附近，心里仍难免忐忑。屋内开着空调，相较于室外，堪称冰火两重天。进得家门，两人直接进了卧室，周元示意蔡晓芳坐到电脑桌前的椅子上，自己则坐在床沿。蔡晓芳一坐下，便低头玩着手机，不怎么理睬他，半晌无话。“既然你不上网，那换个位子，你坐床边，我坐椅子，我看一下电视。”约半个小时过去，周元没话找话说。又过了一会儿，周元终于等不及了，伸手去脱蔡晓芳的裤子，蔡晓芳半推半就，让他脱了，随后借口先洗澡，光着身子往卫生间走，走出房间的时候顺势带上房门。

房间里，脱了衣服的周元正想入非非，“咣当”，房门突然被推开，两个男人，一人拿着弹簧刀，一人握着伸缩棍，冲了进来。

这两个男人，一个是孙志勇，另一个是于立。通过跟踪与微信定位，孙志勇和于立来到了周元家门外，不知屋内情况，两人耐心等待着。半个小时过去，蔡晓芳终于借口洗澡走出卧室，趁机打开房门。

“你玩了我老婆，怎么办？”进得门来，孙志勇不急了，先将蔡晓芳的衣服拿到卫生间让其穿上，然后恶狠狠地发难。“什么也没有做，只是把衣服脱了。”桃花运突然变成噩梦，周元一下子懵了，不知怎么办才好，只是辩解道。“衣服都脱了，还什么都没有做！”孙志勇将蔡晓芳喊过来，“质问”是怎么回事。蔡晓芳过来了，指着周元说，衣服是他脱的。人证物证俱在，孙志勇责问周元，“你说怎么办？”哪料，这个周元虽然被他打了，也不敢反抗，可只是一味地说没有钱。于是，孙志勇把周元身上的金项链和金戒指取下，并要周元打8000元到账上。“如果明天账上不见钱，我搞死你。”临走，孙志勇恶狠狠地威胁，并拿走了周元的金项链、金戒指和一部手机。

当晚，孙志勇等人回到益阳，将金项链、金戒指抵押了4200元，然而，周元始终没有汇款。7月18日晚，孙志勇与蔡晓芳再次来到长沙，与于立会合找到周元，质问8000元钱为何不汇？然而，三天过去，周元淡定了许多，告诉孙志勇，他已报案。听说周元报了案，孙志勇也拨打“110”，以“有人搞了他老婆”报案，公安民警来了，将孙志勇、周元、蔡晓芳一起带往派出所。路上，孙志勇打电话给于立，要他到派出所为其作证。

以为是敲诈，其实是抢劫

派出所一番侦查讯问，一切真相大白。7月20日，孙志勇、于立、蔡晓芳被刑事拘留，8月24日，被依法逮捕。2016年初，长沙市岳麓区检察院向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以孙志勇、于立、蔡晓芳的行为涉嫌抢劫犯罪，诉请追究三被告人的刑事责任。

2016年5月，岳麓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这起抢劫案。该案由岳麓区人民法院院长袁征担任审判长，法庭上，对于检察机关抢劫罪的指控，孙志勇、于立、蔡晓芳均提出异议，三人均认为，他们的行为只构成敲诈勒索罪。

三名被告人的行为构成了抢劫罪还是敲诈勒索罪，合议庭上，公诉人对三被告人进行讯问，孙志勇无疑是讯问的重中之重。

“你既然知道老婆跟一个男人去约会，告诉你说被强暴了，为什么还在房间外面守这么久？”公诉人质问。

“我知道老婆跟一个男人去约会，但我没有权利阻止她，没必要。”面对讯问，孙志勇狡辩道。

“你是怎么进去的，是谁开的门？”公诉人继续问。

“估计是我老婆跑出卧室，把门打开，再跑到卫生间里去的。”孙志勇回答。

“既然她有时间避开对方去给你开门，为什么不直接逃走呢？”公诉人追问。

“她当时不知道我在外面。”听到这个质疑，孙志勇答非所问。

当庭举证、质证，谎言逐一揭穿，现场图景逐步还原。

检察机关认为，本案是一起有预谋、有策划、有实施的恶性抢劫案。三被告人均具有完全刑事责任能力，达到刑事责任年龄，主观上具有非法占有他人财物的目的，客观上当场实施了暴力胁迫他人交出财物的行为，侵犯了被害人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应当以抢劫罪追究刑事责任。

法院查明，三被告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入户抢劫他人财物，其行为已构成抢劫罪。孙志勇、于立能够进入被害人卧室要钱，系蔡晓芳行为所致，孙志勇、于立以何种形式“搞钱”，并未超出蔡晓芳要搞被害人钱财的故意。本案系共同犯罪，孙志勇起主要作用，系主犯，于立起次要作用，蔡晓芳起辅助作用，均系从犯。三被告人均可认定自首，被告人于立系累犯。据此，依法以抢劫罪，判处孙志勇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1万元；判处于立有期徒刑4年6个月，并处罚金5千元；判处蔡晓芳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5千元；责令3人共同退赔被害人1040元。

一审宣判后，三被告人均没有上诉，该案判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本以为是敲诈，结果却犯了抢劫罪，三被告人面临的是漫长的铁窗生涯，可这能怪谁呢？（文中当事人化名）

栏目主持 / 蒋海洋

谭清华：履职为民是我的追求

隆回县鸭田镇的邵阳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谭清华，敢为百姓鼓与呼，将群众冷暖挂在心头，用真情诠释了一个人大代表的为民情怀。

/ 贺上升



谭清华代表（左二）在与村民座谈，了解他们生产生活状况。

谭清华常说：作为人大代表，要把解决群众关心的事和关注的民生问题放在履职首位，树立群众利益高于一切的理念，时刻不忘人大代表的责任担当。他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

把好事做实

谭清华快到了知天命年，几年前他在深圳创办了一家公司。自2013年当选邵阳市人大代表以来，他牢记人大代表使命，广泛征集民意，认真调研，积极建言献策。他先后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公路建设，加快农村医疗、教育改革，优化招商引资环境，科学合理扩展农业产业化规模等多件建议，引起有关部门高度重

视和具体实施。看到自己所提建议一件件得到了答复和落实，他感到了无限喜悦，深深体会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真正内涵和内心浓浓的满足感。

谭清华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带头示范作用，竭力为百姓做好事，办实事。隆回县鸭田镇原来有一个农贸市场，由于年代已久，市场破烂不堪，商户交易天晴遭日晒，下雨被雨淋，不少商贩沿省道S312摆摊交易，每逢集日和重大

节日，经常造成严重阻塞，过往司机和当地群众及客商怨声载道。为此，该镇的人大代表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和提建议，效果不佳。2013年底，谭清华参加镇人代会时，得知这一情况后，通过深入调研，掌握到该问题难以解决的症结，一是融资难，二是无人愿意牵头与协调。他将掌握的情况详细向该镇领导反映，通过多次协商和沟通。最后，该镇政府把改建农贸市场纳入政府为民办实事工程。谭清华主动承担了全部改建资金。

2014年3月，农贸市场改建开工。谭清华主动承担改建重任，积极监督配合当地政府解决在改建过程中的一些矛盾和纠纷。为了抓紧工程进度，抓实工程质量，谭清华把自己的公

司委托他人代管，全身心投入市场改造工程建设中。有人好心劝说谭清华：“谭代表，你一个大老板，请一个人监工不就行了，何必天天守在工地上辛苦？”谭清华坦然一笑地说：“建市场是造福百姓的大事，工程质量马虎不得，各个建设程序必须按规则到位。”经过几个月的紧张施工，2015年1月，一个占地面积3600平方米的新农贸市场建成并投入使用。进入市场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无不乐呵呵地说：“谭代表为当地百姓做了件大实事。”

敢于“较真”

“谭代表，你不图名，也不图利，你不怕得罪人，对有损群众利益的事，出面较劲，你这样做值得吗？”当地群众对谭清华敢于“揭短”表示关心。谭清华笑着回答：“如果我当人大代表不敢为民说话，不敢‘挑刺’，那我当人大代表有什么意义？”

隆回县鸭田镇与新化县相邻，省道S312穿境而过，沿途经过该镇7个村，是沿线1万余群众出行的必经之道，也是进入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紫鹊界旅游的南大门。该路段原本是一条水泥公路，由于修建沪昆高铁，重车碾压和年久失修，导致水泥路面破烂不堪，特别是雨雪天，处处积水成池。外来旅游车辆因不熟悉路况，深陷泥潭，束手无策。摩托车经过，一不小心，人仰车翻；老百姓常因避让车辆不及时，溅得满身泥泞。这条破烂路给沿线学生上下课回家，带来很大的安全隐患，群众反映强烈。

2014年6月，该镇村民趁谭清华回家乡之机，特地向他反映情况。谭清华当即前往该路段进行现场考察，走访沿途百姓，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谭清华掌握第一手资料后，亲自找设在鸭田镇的高铁指挥部与县公路局协调，并下定决心全程跟踪督促高铁指挥部与该县公路局维修好该公路。在谭清华代表“纠缠”不止和耐心说服的情况下，2014年9月，隆回县公路局组织修缮了鸭田镇S312叉路口至鸭田南湾村4.5公里路面，有效改善鸭田至新化县水车镇的交通运输环境和周边群众的安全出行。

有困难，找谭代表

“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解群众之忧。”是谭清华当选人大代表以来的座右铭。谭清华在当地是个出了名的热心人，群众有什么诉求，都愿意找他诉说。在当地群众中流行一句口头禅：“有困难，找谭清华。”

谭清华是有心人，他通过多渠道了解社情民意，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谭清华虽在外地创业，但他心系家乡发展，并与县镇人大代表和当地群众互动，建立

了微信、QQ群和手机联系平台，搭建倾听民声、了解民难的桥梁。

鸭田镇与新化县毗邻，社情十分复杂，刑事治安案件发案率较高，安全隐患十分突出。2015年10月，该镇网友向谭清华反映当地治安严峻的问题。他意识到这事非同小可，立即从深圳驱车赶回鸭田走访群众详细了解情况，并向当地政府和公安部门反馈他所掌握的信息。由于镇派出所警力严重不足，加上地段复杂，破案难度较大。为解决这个百姓普遍关心和关注的难题，谭清华萌发了群防群治守护家园的想法。于是，他与镇工商联其他成员商议，准备以镇工商联的名义成立义务巡防队，此举得到了当地政府的积极支持。11月，谭清华个人投资4万多元购置巡逻车等设备，创建了“鸭田工商联义务巡防队”。40多名巡防队员在该镇学校周边和与新化县相邻的重点区域和地段开展治安巡逻。现在，该镇社会治安状况明显好转，当地群众高兴地说：“‘夜不闭户’的场景现在在鸭田展现了。”今年5月初，鸭田镇中学和张家山村支村两委，特意邀请了一支乐队，将写有“忠于职守、巡逻卫士”，“共建和谐、尽职尽责”大字的两面锦旗送到该镇义务巡防队手上，以表谢意。

老百姓安危如此，老百姓困苦更令他忧心。2013年10月，谭清华在一次走访留守老人与留守儿童生活现状与学习情况时，发现当地一些老人晚年生活十分贫困，这些景况令他彻夜难眠。2013年12月，谭清华从深圳赶回家乡鸭田居委会，登门走访慰问居委会贫困户，并为40多户贫困户每户发放了600元至1000元不等的慰问金。2014年12月，谭清华又为64名70岁以上老人每人发放200元“红包”，为贫困户每户发放600元至800元的救助款。2015年12月，谭清华累计为老人和贫困户发放爱心资金32800元。谭清华公开承诺今后每年为贫困户和70岁以上老人发放“爱心礼物”。

“他尽个人所能，能帮人一把就帮一把。”谭清华关爱资助家乡老人和贫困户的事情，鸭田居委会党支部书记陈代治如数家珍地说。

2016年3月，该镇李子坳村妇女郑某，因家庭贫困患病在长沙治疗，面对巨额的医疗费用束手无策，一位热心的群众为郑某向谭清华发QQ求助，谭清华收到求助信息立即带头并发动工商联会员和网友为郑某筹集医疗费用共10多万元，并委派专人送到长沙某医院郑某的手上。躺在病床上的郑某和她的家人接过救命钱，不禁哽咽地说：“感谢谭代表和好心人。”

面对好评，谭清华说：“当代表更加坚定了我履职为民的信念，这种信念是我永恒的追求。”

孙泽军：当代表就要尽心尽力

/ 本刊记者 蒋海洋



孙泽军向记者介绍履职情况。

他把人大代表身份看得很重，只要是履行代表职务，他甚至可以放弃公司业务；他关注民生，为百姓与员工权益，他奔走呼告、慷慨解囊。

他就是长沙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长沙世通纸塑箸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孙泽军。“既然当代表是一种责任，就要尽最大努力做好。”孙泽军如是说。

履职不遗余力

2012年底，孙泽军当选为长沙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当代表就要尽心尽力。”为此，每次县人大会议，他都准时参加、全程参会。“每次会议几乎都是我生意上最忙的时候，但我做到提前准备，哪怕影响到公司业务，我都正确对待，正确取舍。”

2013年，长沙市人大常委会将电信工作作为工作评议内容，为了解电信蜘蛛网密布、服务态度差、维修电话不通、无人管事及百姓的诉求等问题，市人大常委会要求每一位县人大代表至少要完成50户意见表。

2013年的夏天，长沙天气出奇的热，但是，

作为企业家，孙泽军并没有委托其他人去做，而是自己挨家挨户收集资料、听取意见，同时，作为代表小组的组长，孙泽军还要负责整理、归纳片区代表的意见表，并在大会上作主题发言。

“那段时间，孙代表一连30多天都在走访群众，晚上还要加班加点整理资料。但是，孙代表看上去很乐意做这‘苦差事’。工作评议后，电信线路得以改观、服务质量也提高了，我们感谢代表们的付出。”榔梨街道的居民王美园说。

生活在榔梨，对榔梨，孙泽军感情深厚，既爱又痛。由于榔梨机场收费站就设在居民区，每天进出高速路口车辆由于人工收费，迟延车辆通行，每次车辆超堵，居民怨声载道。早在2013年，他就提出建议要求撤销榔梨收费站或者前移1公里，以避开居民区。“现在，榔梨收费站虽然有了ETC车道，但年收费从2013年的3万多元增加到18万多元，车辆更堵了，百姓怨言更大了。对此，我将始终跟踪并一直提建议，直到问题解决。”孙泽军说。

过去，榔梨是工业小镇，有些企业早在七、

廖仁旺：全身心扑在工作上

/ 洪政毅

早就听说廖仁旺是个能人，将一个失控村治理成了全国的先进村，早就听闻他是蓝山县连续五届的老代表，从1992年任县人大代表至今，心里始终装着人民。

印象中，这类人精明强干。但与廖仁旺初次见面，笔者第一印象却是淳朴憨厚。随着深入了解，他的形象逐渐清晰，品格也令人佩服。可以说，是他拯救、成就了毛俊村。

危难之际显身手

毛俊村与郴州临武、广东连州交界，属于“三不管”地带，这里人口来自11省（区）72县，5000余村民竟有唐、李、陈、郝、尹等103姓。

八年前、甚至在十年前取得土地使用权手续，有关部门也批了，可是，就是拿不到地，严重阻碍企业发展。为此，孙泽军提出了关于尽快解决中小企业用地难的建议，如今，有的已经交地了，有的正在“三通一平”。

榔梨虽说是城郊，公路建设一直很差，一条名为土高路的公路，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身泥，老百姓曾用水泥柱堵路。孙泽军提出应尽快修好土高路的建议。建议引起了长沙县委、县政府的重视，2015年10月，长沙县对土高路进行整治，成为了以榔梨街道为主、黄兴街道协助的道路改造指挥中心。

路改紧锣密鼓，在该路段稳定层基本做完时，因为该路段从原来的一个池塘上面通过，孙泽军看到该路段路基过薄，容易引起塌方，便再三要求重新挖到实处并填土。指挥部最后按他的要求进行了整改。今年春节前，路修通了，百姓也过了个安稳年。

自当选县人大代表以来，孙泽军坚持学中干、干中学，四年来，参与提出的议案与建议共有10余件，涉及企业发展、民生民利等方面，一些议案与建议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当人大代表，积极履职，能实实在在为百姓做点实事，虽辛苦，但感到自豪。”孙泽军说。

奉献不求回报

说起孙泽军，来自安化县的吴卫波激动不已：“8年

因村民来源不一、利益取向多元，村民矛盾此起彼伏。上世纪90年代前后，村里形成了多个帮派，群众怨声载道。

1996年村换届选举时，村民一致想到了廖仁旺。

廖仁旺是村里第一个办企业的人，当时生意风生水起，郴州市肉食水产总公司向他伸出了“橄榄枝”。

但是，面对百姓期待，他欣然从命。当选为村党支部书记后，敢于碰硬，狠刹歪风，村里逐步风清气正。

2002年，廖仁旺辞职下海，办起了水电站，生意再次风生水起。

而在他离职的三年里，毛俊村又渐渐失控，各种帮派抬头、村里集体林地、门面、村委办公楼被占，村民

前，我哥哥帮孙总搞装修时介绍我来厂里做事。我有一个女、三个崽，以前，孙总去过我家一次，那时，我家住在山上，家里连个像样的凳子都没有。他当时给了我父母1000元慰问金。如今，我老家已从山上搬到了山下，我三个崽都在孙总这里上班，已结婚生子，并在榔梨买了房子，如今，日子过得红红火火了。我们从心底感激孙总。”

责任让企业走得更远。在孙泽军看来，作为一个民营企业的人大代表，最重要的工作就是要千方百计把企业搞好，为国家创造更多的利税，为员工提供更好的福利，并力所能及地帮助别人。在金秋助学活动中，孙泽军带头帮扶了两位大学生各4000元救助，并承诺帮扶至毕业。每年慰问20余个困难家庭，他坚持每个家庭600元，共计二万余元。所有员工享受免费用餐，每年年终都拿出2万余元对有困难职工进行帮扶及慰问；在2015年的金融风暴中，企业不但没裁员，反新增30多人就业，实现销售1200万美元，厂里根据员工工龄给予补助，吴卫波去年就拿到了2万元，而若有购房需求，企业出面协调，争取在房价上打8.5折。

“当代表以来，我如履薄冰、积极履职，但由于自身原因，离人民的要求仍有差距。今后，我将加强学习、深入选民、结合实际，更好地当好百姓的代言人。”孙泽军说。

上访不断。

镇干部心急如焚，多次请廖仁旺出山，村民更是望穿秋水，期待他整饬村貌。

面对殷切期待，廖仁旺再度出山。2005年，他高票当选为村党支部书记，村民高呼“毛俊村有救了”“毛俊村有希望了”。

上任伊始，他连续3个月没日没夜工作，村里3000多亩山林收回了，门面与村委办公楼收回了，当年村集体经济就达到了80万元。

依托毛俊圩坪市场，廖仁旺做起了“商业文章”，2006年建成了14间两层楼共计2500多平方米的商铺，通过招投标5年出租，为毛俊村发展掘得了“第一桶金”。

2006年，廖仁旺提出发展新农村建设，当年投入资金135万元，并逐年递增，2015年有410多万元。

如今，村里的商铺在扩大、村办企业不断增多，规模种植正在扩大，自来水厂、车站、停车场已建好，村级企业园已三通一平。

“下一步，我村计划通过引入社会资本，投资3亿元，用5年时间，建成毛俊公祠、福寿寺、童话农村及全国最大的姓氏文化产业园等景点，将我村打造成湘南最好的旅游乡村。”廖仁旺说。



廖仁旺代表正在听取村民反映情况。

一心为民不徇私

作为连任五届的县人大代表，廖仁旺时刻将民众疾苦放在心上。在人代会上，他积极建言献策。面对百姓诉求，他四处奔走呼吁。

毛俊镇、江洞乡有3万居民，可通往县城的路窄且坑坑洼洼。从2013年起，廖仁旺连续3年就此路修建提交建议，并邀请县交通局领导实地视察。

如今，这条路列入了县“十三五规划”，县里已成立了指挥部，今年底动工。“3年追踪没有浪费，路修好了，山里的宝贝就不愁卖不出去了。”廖仁旺说。

“他关心我们百姓诉求，每年都提建议。”村民刘先生说。他曾建议改革农村红白喜事连办几天、吃流水席的陋习，此举可防止村民因一场酒席而返贫甚至债台高筑；曾建议民间资本参与公共建设，以缓解财政资金紧张；他还建议河道应严禁网鱼、电鱼、毒鱼，以保护生态等等。

“他是一个大公无私的人，为了村里事业发展，他可以六亲不认。”同行的蓝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雷磊说。原来，2006年8月，毛俊村举行松树招投标，廖仁旺有事外出，委托在家村干部处理此事。在招投标中，共有13个老板参加，一欧姓老板以102500元中标。他中标后，当天下午就叫上廖仁旺的亲弟弟廖忠旺去开“小标”，最后廖忠旺以给每位老板3200元“辛苦费”共计140900元将标买下来了。

买标的事被廖仁旺发现后，他当晚就召开紧急会议废除了该标。后来，村里以198000元的高标卖给了其他老板，为村里增加了近10万元的收入。

为了支村两委良性发展，廖仁旺成立了村民监督委员会，负责对村支两委的所有决策，包括重要事务和集体财务实行监督，对全体村干部进行测评，达不到60%票数的当场免职。廖仁旺公开承诺：“贪污一分钱、任罚一万元”，财政拨付给他的报酬，他全部用于“访贫问苦”，为村里事业，他每年垫付的资金有6万余元。

“廖仁旺心里装着人民、没有半点私心，所以他能差村变好村，让人民心服口服，这样的代表是人大制度的代言人，值得学习、尊重。”蓝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谭平玉说。

邝代国：洪水来了，我不能先撤

/ 王钟洪 沈双平

“洪水来了，我不能先撤”，说这话的是来自临武县南强镇大广村的一位镇人大代表——邝代国。

洪水来了不先撤，首先想到的是村里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而不是个人安危。面对今年5月19日的滚滚洪流，邝代国是这样想的，也是这样做的。

大广村坐落在临武县的一个小山窝里，从进村的路口看下去，该村就是一口“平底锅”。山上一条河高高的挂在村子的上方，平时滋养着这一小山窝里的土地和人民。但是，河水的出口却是村边上的一个小小的岩洞，山洪一来，消水不及，河水就会淹进村。

洪水退去后的二天，笔者进村，清晰可见洪水肆虐后的痕迹，房屋浸泡最深处达1.6米。

见到邝代国，他声音嘶哑、满脸疲惫、满身泥浆，身体没有完全恢复过来。说起5月19日深夜，邝代国仍心有余悸。

连续几天大雨。那天凌晨2点多，夜黑如墨，隆隆的洪水声把睡梦中的邝代国惊醒了。他快速起床，飞奔进村，挨家挨户、敲门打窗、连喊带叫，一家家的通知村民往安全地带撤离。这晚，他就像是上满了发条的钟表，不停地转。叫人、撤人、清点人，再叫人、再撤人、再清点人……他就这样一次次不知疲倦重复着。

“听说邝代国代表用木排救了几个人？”笔者进一步了解着情况。

“有十个人，我也是其中的一个。”村民伍香枫老人凑了上来，描述了当时惊心动魄的一幕。

“当时我们十个六十多岁的老人，看到涨水就往村对面的山上跑，结果到村老学校边上，洪水已经齐脖子深了。前面河水打着漩儿奔流而去，我们泡在水里进退不能，吓得急忙抓住老学校边上的枯树。”

五十年代的老学校，泡在一米多深的洪水里，随时会被冲倒，枯树随时会折断，人随时会被洪水冲走，十万火急！怎么办？本来是为了避险，却把自己置于绝险之中。老人们又急又怕。

绝望之际，远远看到邝代国使劲划着简易的木排过来了，大家才舒了一口气。

我们边走边聊，村子受灾痕迹随处可见，倒塌的泥巴房子令人触目惊心，通过现场大家可以想象到当时洪



洪水退去，邝代国代表（前）组织群众灾后重建。

水肆虐的场景。

“其实那个房子就是在我身前倒塌的，大水把我划的木排险些掀翻。”邝代国指着不远处的一间废墟告诉笔者，一脸平静。邝代国这次与死神擦肩而过。

“我们婆孙是代国给救出来的，真是搭帮他了。”路旁的一个老婆婆抱着孙子出来插上了话，“我全家就两婆孙在泥巴房子里，房子泡到水里什么都湿了，孙子吓得嗷嗷大哭，孩子父母出去打工了，是代国用木排把我们拉出去的，我得让我子子孙孙记住这份恩情。”老太太唠叨说个不停。

雨夜凌晨，天色微明。后山高地站满了蓬头垢面的村民。村子水位越来越高，一座座轰然倒下的泥巴房子、老房子，声音嘶哑、全身湿透、疲惫不堪的邝代国忙个不停，报灾、求援……

“在上级救援队到来之前，他救出20多个人”，老太太跟笔者介绍，“村子被淹，大家没安置好，他根本停不下来。”“我们都很感谢他。”

“在救援别人的过程中你会不会被洪水冲走？会不会被倒下的房子压住？你想过你面临的危险吗？”笔者追问。

“洪水来了，我不能先撤！”邝代国满脸坚毅，“就算有危险，我也不能先撤。”这就是这位基层人大代表的精神操守和责任担当。📌

栏目主持 / 刘 铮

台湾精致农业法制建设的启示

推进湖南创新农业、放心农业、现代农业发展，是当前农业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是由传统农业大省向现代农业强省迈进的关键要求。省人大常委会赴台农业考察团对台湾发展精致农业情况的考察，给我们启示。

/ 石光明 杨海祥

近 50 年来，台湾农业生产结构已逐渐由以种植业为主的单一传统农业，逐步转变为农林牧副渔综合发展的多元化农业与商业性农业。

近年来，湖南农业农村呈现良好发展态势，农业经营规模逐年扩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得到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试点等改革推进顺利。但当前我省农业面临的问题仍不可忽视：高投入、高污染对农产品质量安全造成严重影响。据统计，全省种植业每年投放化肥 500 万吨、农药 30 万吨，化肥、农药单位用量远高于全国平均用量。农业科研方面存在重研究、轻推广，重成果、轻应用的问题，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率为 30%—40%。休闲农庄发展模式单一，同质化竞争严重。农村经济服务体系不健全，服务水平不高。农民合作社覆盖率低，发展不成熟，涉农金融产品、抵押质押资源过少，农村农民融资很难。

同时，农业法制建设滞后。目前我国涉农法律法规有 21 部，湖南涉农地方性法规 32 部，基本涵盖农、林、水、畜等领域和生产、检测、监管和流通等方面，但法律法规作用不彰显，法治意识淡薄，执行监督力度不够，违法成本低，农产品质量安全堪忧。

加强农产品质量监控

推行标准化生产和农产品质量认证，从源头上保证农产品质量安全。台湾农产品安全法规标准完善，现有《食品卫生管理法》、《农产品生产及验证管理法》、《农业生产和认证法案》、《农药使用管理办法》、《农药残留检测要点》、《蔬菜安全管理办法》、《农产品批发市场管理办法》等食品安全方面的法规标准。台湾根据农业生产、流通及检验工作需要，针对 20 种不同农作物和 289 种农药，制定了 1149 项农产品农药残留限量标准，构筑起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有效防控链。台湾的质量追溯体系管用，

农产品经检测发现有质量问题时，很容易追溯到产品的生产者，准确地追查责任人。我们应建立标准化生产机制，严格控制化肥、农药单位面积投入量，推行农产品安全认证制度，推动 CAS 优良农产品品质认证、有机农产品验证、优质水产品认证、HACCP 危害分析与安全控制点认证以及优质畜产品认证等制度。落实农产品安全责任制。推行农产品分类分级包装制度，实行农产品产地追溯制度。

建立健全检验检测体系，从制度上保证农产品质量安全。台湾的农产品质量监控体系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分别由农业委员会、卫生署、标准检验局 3 个部门负责，分别承担农产品进入市场前的检验、市场销售农产品的检验、进口农产品的检验。各县市农会、合作农场均有农药残留生化检验站，所有农产品批发市场均设有农药残留超标快速检验室，对入市交易的农产品进行抽样快速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市场。借鉴台湾的经验，应加快检测站（室）建设，使每个农贸市场有快速检测室、农业企业有自检室、乡镇有初级检测点、县有中等检测站、每个市州有 1—2 个区域性综合检测中心，做到检验检测全领域全覆盖。整合检测资源，将农业、食品药品监督、质量监督等多个部门检验检测要素集中使用。探索检验检测新机制，建立企业自主检测为主的检测体系，促进农产品质检市场多元化发展。

健全农产品运销体系，从机制上保证农产品质量的安全。支持农产品运销组织体系建设，在健全相关法规制度的同时，从规划、建设、运行、资金、税费等各方面予以鼓励和扶持，确保农产品运销组织规范、高效运行。调整完善农民专业合作社结构和功能，加强农产品收购、分级、包装、运销等各类产后业务。

积极推进农业创新

紧盯市场进行品种改良和应用推广。农业科研

机构应该直接面向农民，紧盯市场，消费者喜欢什么，科研机构就着重研究、改良和推广什么。鼓励农产品改良成果通过专利等形式由专门推广机构或企业进行大面积示范推广，最终以低价或政府补贴方式向广大农民推广。

加强种业资源研发。树立种业资源的战略意识，广泛收集种业资源，集中保护特有种业，下大力气进行种业研发，建立独有的种业资源库，抢占主要农产品种业的市场份额。

加大农业科技投入力度。台湾非常重视科研经费投入，2014年农业研发经费占GDP的比重为3.12%，远高于大陆。我们应加强农业应用研究和推广的投入，每年从财政预算中安排一定资金，定向支持农业科研和推广事业，同时，鼓励民间资金参与，形成多元化的科研资金投入机制。

加快休闲农业发展。经过近10年的发展，台湾休闲农业已初具规模特色。如宜兰县香草菲菲、台南县走马濑农场就是结合生产过程，通过农产品DIY、展示销售和生产品体验等，满足客户参与生产、选购产品、科普认知等需求。休闲农业具有提供休闲场所、教育市民、认识农业、体验农村生活、维护改善自然生态环境、增加就业、提高农业收益等多种功能，既是发展现代农业的内容，也是促进美丽乡村建设、城乡协调发展的途径。我们要加强休闲农业统一规划，深度挖掘本地历史文化和自然资源，与农业统筹融合发展，做到“一县一特色，一乡一主题，一家一品味”。

建立健全农村经济服务体系

完善农民合作组织。台湾的农业服务性组织配套齐全，农民协会有农会、农联社、国联社和青果合作社四大组织，其中农会分布最广、影响最大。根据台湾农会法，各县、乡均成立农会，分别接受同级农政部门指导。各级农会既是独立的法人，又与上级及其他农会之间相互配合，共同组成统一的组织网络。农会承担的业务达20多项，主要包括：从事新技术辅导、推广和开展农民培训，办理农产品运销及批发市场业务，农民借贷和农业保险业务，承办农村文化、医疗、卫生、福利及救济事业等。我们应赋予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更多内涵，使其成为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农村经济服务组织。设立农民合作组织辅导部门，从技术、标准、销售、包装、金融、税费、法规等方面予以扶持。

改革农业服务机构。目前，基层农业技术推广站、种子站、畜牧兽医站、农机站、水利站和经管站等农业服务机构普遍存在人员偏少、经费不足、

工作积极性不高、与现代农业发展不适应等问题。2013年我省被确定为全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8个试点省份之一，应以此为契机，按照市场经济要求，通过深化改革，理顺职能，使乡镇所属相关农业站(所)成为政府指导下的市场经济主体，独立经营，自我发展。

健全农技培训机制。鼓励、支持、规范、引导农业职业院校与用工单位、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组织及社会力量合作参与农民职业教育，开设技术培训、咨询、中介服务信息课程，帮助农民掌握实用技术，增加农民在本地创业就业机会。


培育新型农村质押体系，推进农村金融改革。应加快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进度，推动农村土地经营承包权物权化进程，解决农村贷款抵押难题。鼓励支持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以及合作社进军资本市场，推进农村金融有序发展。

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顺应商业模式和消费方式深刻变革的新趋势，加快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形成网上交易、仓储、物流、终端配送一体化经营，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重点打造一批有全国影响力的农业电商平台。鼓励和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农业生产经营大户等社会力量建立电子商务网站，开设网上直销店，加快“万村千乡”、农家店、“农超对接”建设进程。

加强农业法治建设

强化法治观念，做到有法必依。加强农村社区的普法工作，帮助农业从业者信法、知法、用法、守法，党员干部应带头学法尊法。使每个农业生产者都明白不按标准生产就会被惩罚，不注重农产品质量就会失去市场，不按法律办事就会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推动农民自觉重视质量安全，主动按照标准化的要求和规程从事农业生产经营。

加强农业立法，切实做到有法可依。科学开展农业立法工作，对现有法规进行立法后评估，对存在“不一致、不符合、不适应”问题的法规及时修改完善。加强立法前论证，提高法规的科学性适用性。创新公众参与立法方式，完善立法听证、专家咨询论证以及公开征求意见，扩大公民参与立法的途径。

加强法律监督，做到执法必严。各级人大常委会应加大执法检查，督促和支持政府部门严格执法，确保涉农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真正建立诚信规范的农产品生产经营秩序，为社会提供满足消费者需求，丰富、优质、安全、放心的农产品。(作者分别系省人大民族华侨外事委员会主任委员、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主任科员) 

发挥县乡人大“接近性”优势

新化县人大常委会围绕如何充分发挥县乡人大植根基层、贴近群众的“接近性”优势，不断提高监督能力和监督实效，树立人大形象，做了一些有益的探索。

/ 刘学明

县乡人大机关和县乡人大代表身处基层、直面选民，处于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的前沿阵地，是党和国家机关联系人民群众的重要桥梁纽带。2015年12月，省委下发了《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实施意见》，为全省加强县乡人大工作进一步指明了路径，明确了要求。

代表就在身边

人大代表与原选区选民或原选举单位关系疏远、代表履职失去监督，是造成“代表选举热闹、履职冷清”的重要原因。为改变这一状况，新化县人大常委会以代表工作站建设和督促代表述职为突破口，发力代表履职监督，让人民群众感觉代表就在身边。

加强人大代表和选民的联系，是激发代表履职热情、强化代表履职责任的重要基础和前提。县乡人大代表由选民直选产生，如果选举后脱离选民，其接近性优势难以显现。新化县人大常委会精准发力，着力构建代表和选民互动的平台。2014年10月，在石冲口镇试点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站建设。

在试点成功的基础上，于2015年初制定出台了《新化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站建设的实施方案》、《关于规范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站建设的若干具体意见》等指导性文件，把工作站建设纳入乡镇人大目标管理考核范围，在全县推广。据统计，2015年年底，全县29个乡镇（场办）各工作站平均开展活动6次，共接待来访群众1100多人次，受理群众意见或问题421件，县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受理建议33件，转交给县政府相关部门的建议29条，其余均交由乡镇本级办理。代表工作站的设立，进一步密切了代表与选民的联系，为代表履职搭建了新的平台。

为督促代表履职，新化县人大常委会建立了代表履职档案，并积极推进代表述职常态化。早在

2010年4月，新化选举产生的6名娄底市人大代表在新化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上公开述职，并接受评议测评，开创了新化选举的市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述职的先河。2014年6月，在新化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上，又有7名市四届人大代表公开述职并接受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的测评。

为推动县乡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常态化，新化县人大常委会于2014年研究出台了《关于开展县人大代表述职工作的意见》，就县人大代表述职的指导思想和述职对象、内容、方式、组织领导作出安排部署。每年由乡镇人大选择本行政区域内的3到5名人大代表开展口头述职，每个选区推选30到50名选民参加评议测评。没有参加向选民口头述职的县人大代表，都必须在任期内向所在乡镇人大报送书面述职报告。这些措施的出台，有力增强了县人大代表的履职责任和履职动力。

以问题为导向精准监督

县乡人大的职权中，监督权相对于重大事项决定权和选举任免权更有发挥的潜力。如何找准监督主题，精准发力，凸显实效，成为地方人大追求的目标。然而，很长一段时期，人大的监督难以走进公众的视野，难以引起全社会广泛关注。为补齐人大监督回避热点难点、公开范围狭窄的短板，新化县人大常委会精准选题，于2013、2014、2015连续三年分别就资江河道乱采滥挖治理、城区绿化规划实施和水污染治理向政府职能部门开展专题询问和执法检查。

近几年来，县域内资江河道乱采滥挖现象突出，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政府工作的难点。2013年，新化县人大常委会首次就此开展专题询问。常委会联合媒体实地拍摄了电视专题片，在询问会场和县电视台播放，增强了询问现场感，引起社会广泛关注。

新化是湖南省首批文化旅游产业重点县，然而中心城区公共绿化品位不高、商住小区绿化面积不足的问题凸显。2014年，常委会将城区绿化规划及落实情况列为年度监督重点，对县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开展专题询问。询问会场提问不留情面，直指问题，答问实事求是，坦诚负责，达到了找准问题、落实责任的监督目的。电视台对询问过程全程录像，并制作成专题片在新化电视台和新闻网中播放，引发社会良好反响。2015年，重点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水污染防治开展执法检查，力促新化作为文化旅游产业大县水体环境污染的有效治理。

人大常委会敢于触及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民生问题，敢于把监督的过程公之于众，使人大问政效果凸显，使询问后的交办意见得到政府职能部门的有效落实。坚持问题导向，每年选择一到两个社会广泛关注的民生问题开展专题询问，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已经在常委会组成人员心中形成了共识，成为了常委会每年工作安排中的“必选动作”。

吸纳基层代表和群众有序参与

打开人大监督的大门，尽可能让基层代表和群众参与进来，让人大监督职权的行使融入更多的民意因素，成为新化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理念。

人大常委会行使任命权后，如果任后监督不能跟进，难免成为“办手续走程序”，成为“橡皮印章”。如果局限于常委会组成人员小范围的监督，没有人民群众的有序参与，监督又难免缺乏民意含金量。如何实施有效的任后监督，实现任免权和监督权的有机衔接，体现常委会组成人员主体作用和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相互融合，新化县近几届人大常委会开展了积极探索。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在前几届开展的“副县长在人大会上述职”、“政府工作机构负责人任期公开承诺”等创新性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初步形成了操作性强的阳光监督模式。

2013年3月，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新任命的政府工作部门26名主任局长，均在任命仪式上作出了任期承诺发言，向人大常委会提交了承诺书，并通过新化报、新化电视台和新化政府信息网向全社会公开，接受人民群众监督。为督促承诺兑现，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出台了关于对县“一府两院”及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践行任期承诺情况考核测评的工作计划，使任后监督走上公开化、程序化、规范化的轨道。一种“任命仪式上庄严公开承诺、任期内分批开展承诺兑现情况测评、

任期末全体接受履职测评并评选优秀履职者”的监督模式日渐清晰。

按届内履职测评计划，常委会于2013年对县财政局等五个局的局长、2014年对县公安局等10个局的局长、2015年对县政府办等9个部门的主任局长开展了履职测评。具体实施中，注重了公众的有序参与和测评过程的公开透明。在常委会组成人员测评前，各考核测评组对被监督对象开展了不同层次的社会化民主测评，让普通群众为局长们的履职打勾画圈、提出意见。被测评局长所在单位的中层骨干、服务对象、相关的人大代表都成为评议局长的“主人翁”，有效拓展常委会测评的范围，提高了测评的客观公正性。通过贯穿任期全程的履职考核测评，有效增强了国家工作人员勤奋履职的责任感、依法行政的自觉性和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观念。

加强联系指导和上下联动

在我国五级政权体系中，县、乡两级与人民群众联系最为紧密。特别是县乡两级人大，代表都是直选，距离最为接近，可以说县乡人大是国家权力机关联系人民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特别是乡镇人大，接近人民群众的优势最为明显，履职最有“底气”，最接“地气”。但乡镇人大的短板也很明显，功能不完善，履职欠规范，作用难发挥。

如何加强对乡镇人大的联系指导，推进乡镇人大发挥优势、克服短板，新化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一些有成效的工作。一是对乡镇人大实施目标考核管理。出台乡镇人大工作目标管理办法，从经费安排、日常工作、监督工作、代表工作、宣传工作、创新工作等六个方面制定工作要求和考核分值，开展考核和检查，以此督导乡镇人大规范开展工作。二是实施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和工作机构分片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乡镇人代会、重要监督活动和代表活动，县人大常委会都按分工派员参加指导。三是加强对乡镇人大干部和代表的培训。每次换届后，县人大常委会及时组织乡镇人大干部开展集中的业务培训和经验交流，并要求乡镇人大每年开展一到两次代表培训。四是开展县乡人大上下联动。县人大常委会的重点监督工作，根据需要适当安排乡镇人大配合参与，如县人大常委会开展的执法检查、专题调研、视察等活动，都邀请部分乡镇人大干部或代表参加。轮流邀请乡镇人大主席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这些举措不仅有力促进了乡镇人大工作的规范化，而且有效提升了县乡人大整体功能。（作者系新化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坚持依法做实县乡人大工作

省委下发的《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实施意见》(下文简称“实施意见”),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加强县乡两级人大的组织制度、工作机制和工作力量等建设提出了指导和遵循。

/ 贺应辉

实施意见彰显时代担当

实施意见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加强县乡两级人大的组织制度、工作机制和工作力量等建设提出了九个方面的指导遵循和规范举措。

我国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实行选民直选,总量占到五级人大代表总数的95%。许多人大工作的成功经验和制度创新都来自于县乡人大,人民代表大会的制度优势和民主法治建设的成果都在县乡得以实践、体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县一级处在承上启下的关键环节,是发展经济、保障民生、维护稳定的重要基础。实施意见抓住和拓展了这个关键环节,为县乡一线的人大工作和建设提供了坚强的领导和政策保障。

实施意见坚持问题导向原则,指出县乡在坚持、完善和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存在的问题,并有针对性的回答了解决之道,赋予了县乡人大工作的时代新要求。实施意见指出了在思想重视、人大代表选举、依法履职、制度机制等四个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基于真实的调查研究,切中基层要害、回答基层疑惑,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县乡人大工作要完善发展,就离不开直面真正的问题,寻找依法有效的解决答案。

实施意见具有很强的操作性,在原则上有个体的把握要求,在做好人大代表选举工作、加强同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联系、加强组织建设和党的领导等方面有具体举措。比如对代表候选人身份的认定、对县乡人大会议次数和会期的量化、明确预算决算审查监督的范围重点、划定重大事项决定权行使的范围、细化县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机构设置等,这些都极大强化了县乡人大工作的具体执行力,推进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民主法治建设进程。

应准确把握实施意见

准确把握实施意见的出台背景、文件精神、重要原则和具体规定,努力在以下方面抓落实。

要确保落实方向。适应“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新要求,充分发挥基层国家权力机关作用,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促进全省各项事业发展,这是贯彻落实的总体把握。它要求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必须紧紧围绕发展这个第一要务来开展;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及时把党的主张和意图通过法定程序转变为国家意志和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正确处理好人大与“一府两院”的关系,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做到既不失职、也不越权。

将实施意见的要求让每一位县乡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理解、吃透、掌握。通过举办培训班、专家讲座、以会代训、知识竞赛等多种方式,深入学习实施意见和相关法律,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精神上来,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和使命意识;通过媒体、网站、微信公众号、双联活动等多种途径深入宣传实施意见和县乡人大工作,以坚定的政治自信、卓越的工作作风争取更大范围的理解和支持。

结合县乡实际,加强自查整改。把经实践检验的成功做法提升为制度规定,把存在落实差距的事项找出来并整改好;加强请示协调,对需要修改完善的制度和机制及时向党委请示汇报,并做好向“一府两院”征求意见的工作;加强制度建设和机制创新,经党委同意和县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后,形成具体的实施意见和配套的操作规则。

要确保工作实效。力争工作一年解决全局性问题上的几件实事,履职一届使县乡民主法治建设向前推进一步;努力依法履职,力争法定的监

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实现途径和运行机制更加顺畅有效；力争人大代表结构、素质、履职能力和绩效管理明显提升；加强自身建设，力争县乡人大组织制度规范、决策民主、服务高效。

依法创新县乡人大工作

善于创新是做实人大工作的关键，坚持好、完善好、发展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县乡人大工作的应尽之责。

提升工作理念。构建积极向上、依法履职、为民代言的工作理念，有利于破解人大工作是“二线”的错误思维。本届宁乡县人大常委会从选举产生以来，便高调叫响和切实践行“公行为正”的工作理念：公，就是要彰显公心、守护公平；行，就是要笃行和速行；为，就是要有为、善为、敢为，勿不为、胡为、乱为；正，就是要心正、身正。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创新形成了“十要十不要”的基本工作要求：要讲政治性、不要含糊性；要讲大局性、不要片面性；要讲法律性、不要盲目性；要讲程序性、不要随意性；要讲公正性、不要附和性；要讲重点性、不要一般性；要讲服务性、不要坐论性；要讲创新性、不要机械性；要讲整体性、不要独立性；要讲先进性、不要消极性。通过这些理念和要求的引领，全县锻造了一支政治坚定、务实高效、作风过硬、团结协作、清正廉洁的人大班子队伍，一支用心干事、用心谋事的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队伍。

完善组织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规范完善组织制度，是县乡人大依法履职的基础保障。一是组织制度前置化。县级人大常委会和乡镇人大主席团，由县乡人民代表大会在代表中选举产生，把住人大代表的“入口关”成为县乡人大组织高质高效的第一保障。要严格落实省委关于县乡同步换届的文件要求，坚持党管干部和人民当家作主相统一，把好人大代表政治关、素质关和结构关，确保人大代表人选具有较强的政治意识、法律意识、群众意识和履职能力。要逐步将县级人大常委会专职组成人员比例提高到60%以上。二是会议制度高效化。重点解决审议意见质量不高与落实不力的问题。进一步完善人大常委会审议议题的规则，探索实行中心发言人并轮流领衔发言制度和分组审议制度，对较重要的议题和事项提交会议进行表决或作出决议、决定，避免会中“哑巴审议”、最后“议而不决”；建立审议意见办理情况再报告、再审议和满意度测评制度，探索推行审议意见书，适时组织常

委会组成人员或人大代表现场检查审议意见和决议、决定落实情况。三是履职情况信息化。完善建立代表履职情况全程记录、适度公开和代表定期向选民述职、考评退出等制度。通过门户网站公示代表信息，完善乡镇人大代表活动室代表轮班制，推行代表首问负责制；将代表参与视察、调研、评议、审议、听证等活动或会议时的发言情况、提出高质量建议情况纳入记录范围并适时向选民通报。

创新工作机制。完善发展县乡人大法定三项职权。一是提高监督实效。探索建立活动监督、链式监督、复合监督、刚性监督和内外监督等五种监督方式。宁乡县人大常委会自2014年开展以百名代表助企业、百名代表促环保、百名代表入社区、百名代表评部门、百名代表当院长为内容的“五百”代表活动，用活动载体推进人大监督和支持发展两促进，得到了群众的高度认可，彰显了“活动监督”的实效；探索建立对区域内的某个或几个重大事项进行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的一条龙“链式监督”，对落实决定不力又不接受监督整改的，建议党委调整其职务；探索建立执法检查和工作调研相结合、执法检查与听取审议工作汇报相结合等多种监督方式互融互促的“复合监督”。近年来宁乡县先后对城乡教育优化布局、城区雨污分流、沔河及西部乡镇治砂、小I小II型水库和骨干山塘全面退出投肥养殖、依法扩大禁养区范围、整治关闭非煤矿山治理等重点民生事项进行“复合监督”，取得了显著成效；对专业性较强的财政预决算和公正司法等监督，推行与政府审计、司法律师、专家组织等合作型的“外力监督”；对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贪赃枉法等重大问题，运用质询、特定问题调查、撤职、罢免等“刚性监督”。二是界定重大事项决定权。依据实施意见规定，向党委请示汇报，与政府沟通协商，进一步厘清重大事项范围界定，以“年度清单”做操作程序，落实重大行政决策责任追究制度。抓住区域内带全局性、长远性、根本性的重大问题，作出符合法律和人民群众意愿的决议、决定。三是延伸人事任免权。坚持对党和人民事业负责的原则，从任前考察、任内评议、离任检查三个环节上对人大选举和常委会任命的干部实行全程监督。对任内评议不满意的领导干部，要敢于依法依规程序进行处理；对离任的领导干部进行包含经济审计、政绩评估和道德品质的综合性检查，检查结果作为今后使用和提拔的依据。

（作者系宁乡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栏目主持 / 吴迪

张 晟 (湖南湘潭, 公务员)

选举权利不能被经济利益“绑架”

请重新审视你手中的那张选票，独立、慎重地行使好选举权。

不管各级党委、人大是否愿意正视，人们终究发现了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近年，具有人大代表身份的犯罪嫌疑人屡有爆料。如果逮捕人大代表无须增越一道法律门槛，媒体和法律文书在介绍嫌疑人基本情况时，不必公布代表身份，倒也免遭舆论诟病。

个案一多，关于人大代表的负面认知日益增加，坊间滋生出一些损害人大代表整体形象的言论。这类言论，损坏了人大代表群体的先进性，伤害了选民对代表的信任和认同。人们不禁琢磨，他们是怎么选上代表的？

清点落马的人大代表或政协委员，会发现一大路径的路线：他们往往拥有雄厚的经济基础或过硬的社会背景。意在当选代表的企业老板，借公益之美名，慷慨捐款成百上千万。以重庆打黑案件为例，陈明亮、黎强等都是人大代表，他们分别在公路客运、房地产开发等经济领域独树一帜，且在当选代表前后热衷于慈善事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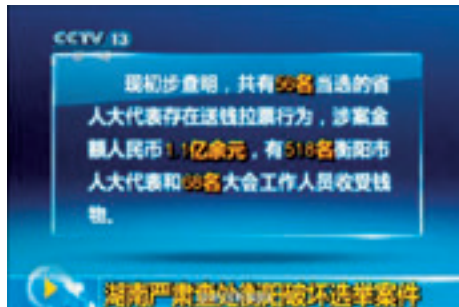
热衷公益没错，慈善更是美名，但这一切的前提是没有私利，捐款和当选代表之间，逻辑上不构成因果条件。

根据哲学家李泽厚的说法，只有经济发展、个人自由、社会正义这三者发展到一定程度，政治民主才有了实现的前提条件。在经济利益足以影响甚至动摇

内心准则的阶段，捐款之类的善行往往能获得公权力的信任和选民的青睐。某些公权力甚至错误地认为，捐了这么多钱，怎能不当个代表？于是，某些代表在介绍自己的履职实绩时，动不动就拿捐钱说事。

然而，如果公民的选举权屡屡被经济利益“绑架”，如果社会各界片面看重代表候选人是否热心公益，如果

选民不懂得珍惜自己的选举权，试问，这种环境下选出来的代表如何代表人民，如何当家作主，如何让公众信服？



新一轮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已经启动。各级党委和人大应当思考，在确定代表资源库、推荐代表候选人、代表资格审查等重要环节中，如何进一步把好代表入口关，全面落实基层民主，保障广大选民的知情权和选举权，确保选举工作的法律性和政策性，严密堵死黑恶势力向党政领域渗透的缝隙。

同时，那些患有政治冷漠症的选民，请燃起参与公众事务的激情来，向选举不规范说不。请重新审视你手中的那张选票，独立、慎重地行使好选举权。投票之前，务必思考，你投出赞成票的那个候选人，是否具备优良的品德和能力，是否熟悉本区域的实际情况，是否具备依法履职的心力，是否能够真正代表民众权益。或许你会想，反正我一张票不能改变什么，不如随便投。别！你得再想想，一张票不能主宰一切的选举规则，恰恰是民主在“把关”。**虎**

卢鸿福 (湖南娄底, 公务员)

为列席人员立规，好！

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对列席会议人员制定规矩，可以说具有破冰意义。

日前，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在改进会议作风上再出新招，继去年“晒”出勤、规范委员履职行为后，今年又为列席人员立规，出台管理办法，哪些人可以列

席会议、代表列席会议有何职责、未经批准不列席会议者将追究责任等，为规范列席人员参会、提高会议效率提供制度保障。

众所周知，地方人大常委会担负着立法、重大事项决定、监督和人事任免等重要职能，列席人员是参会人员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府两院”列席人员既要向常委会报告工作，认真

负责地回答组成人员的询问，又要虚心听取审议发言，接受常委会的监督，以改进不足，推进工作。列席会议的代表可以亲临其境了解人大常委会履行职权的方

带薪休假落实难，前不久有多个省份提出增设地方节假日的设想，不知是为着拉动旅游经济，还是为着满足休假需要。

用带薪休假取代“黄金周长假”，解决人们的休假问题，并带动旅游业稳定发展，这是建立在专家论证基础上的决策，路向已被确认，“五一”黄金周的取消已有几年。但有统计说现在在全国超72%的人未完整享受带薪休假。

也许，形成带薪休假的新局面，也是需要时间的，但现在多个省要增设地方性节日，好像有些等不及了。其实就在取消“五一”黄金周那年，就有省份拟推出“拼假方案”，但未允许执行。

黄金周减少一个，带薪休假没有落实，休假需求没有减少，恐怕还更旺了，所以现在“十一”黄金周挤爆，连原来主要家庭团聚的春节假，旅游景点都挤了起来。论证取消黄金周的专家，现在会怎么说呢？会怪长假取消不彻底，还留下了尾巴吗，但不留尾巴是不是带薪休假就实现了呢？会说带薪休假执行不力吗，这也是其献策没收好效果的理由，但你们献策时，难道没想到过带薪休假执行的难度？

决策必经专家咨询和论证，已是通行模式，决策或许也要广泛征求意见的，但论权重，其实往往不能与专家意见相提并论。广泛的人们，只是决策发生作用的对象，虽然总是“到群众中去”，但并不总是“从群众中来”，而是“从专家中来”。

原本，决策是一个科学的事情。“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其实就是科学决策。现实中，科学

决策往往被理解为用科学来决策，专家意见就是科学，所以也就是用专家意见来决策。但事实上，如果决策就是专家发话，领导拍板，这样的“科学决策”恰好就是说决策是件顶容易的事情，只要对专家言听计从便可，这既不符合“决策本身是个学问”、“领导是一门科学”，也不符合决策民主的要义。

专家有时是有利益的，就算没有，纯粹是基于而且掌握了全部的学问和道理，他们也未必对社会实情有深切、真切的了解。最符合学问的方案未必是最可行的方案、最好的方案。决策需要结合道理、学问、民意、实情，要从群众中来、切合实际，而不是专家一说就拍板。比如股市熔断机制，想必也周密论证、方案科学、接轨国际，怎么样？

谁学问多听谁的，那就由科学院治国好了，还要人民作主、群众路线、实事求是做什么呢？

刘洪波（湖北武汉·资深评论员）

科学决策不是 “专家说了算”

“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其实就是科学决策。

式方法，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同时，也肩负反馈群众意见给的义务。

然而，由于法律对列席会议人员出席会议没有严格的制度设计，缺少硬性的制度约束，一些列席人员人大意识、法治意识和责任意识不强，对列席常委会会议认识模糊，自觉性不够，甚至视列席会议为负担，从现实情况来看，有的“一府两院”领导借故缺席会议；有的工作部门负责人随意安排副职列席；有的列席人员开会心不在焉，姑妄言之，姑妄听之，凡此等等，严重影响人大常委会会议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宪法规定：“一府两院”由人大选举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常委会组成人员来自各个方面，其审议发言汇聚各个层面的利益诉求，是民意的聚焦、民声的汇聚。对于“一府两院”来说，是送上门的民情民意，是对专项工作的一次全面审视和评

判，无疑，对推进工作、促进事业发展是非常有益和必需的。作为列席者，理当怀着真诚、谦卑、恭谨之心，来开好会议，履行职守，接受监督。

深圳市人大常委会敢为人先，对列席会议人员立规矩，可以说具有破冰意义。一则对列席会议制度的补充完善，把以前的做法、惯例、实践用制度的方式固定下来，让列席会议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二则让列席人员有清晰的责任和担当。通过制度规范，列出责任清单，明晰责权和担当，可有效增强列席人员参加会议的责任感。同时，惩戒制度的建立将让列席会议成为一种自觉。办法规定，部门正、副职负责人不能列席会议的，取消该部门已列入当次会议的议题；无故缺席会议的责成其所在部门主要负责人就缺席会议情况作出说明，并可视情节责成其作出检讨。这样的硬性规定，显然具有一定的震慑作用。

栏目主持 / 陈彩艳

一步之遥，选民登记那些事

只有登记成为选民，才有资格行使直接选举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文/杨云彪



选民填写选票。

常常听到有人抱怨：我从来没有投过票！但是如果反问，您登记过选民吗？多数人不置可否，少数人竟也会反问，投票还要登记？

是的，从公民到选民，仅一步之遥。只有登记成为选民，才有资格行使直接选举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这就好比受人诟病的企业登记，不登记就从事营业，要受法律限制。登记和投票也是一种义务，是每个符合条件的公民应尽的义务。

这种义务，在澳大利亚上升到了法律责任的层面。该国规定，符合条件的本国公民不进行选民登记和投票，将会受到 20 澳元罚款处罚，忘了投票的，罚款更甚，要罚 170 澳元。在此强制措施下，澳大利亚选民登记和投票率常年稳定在 95% 以上。

历史学家梅因说，所有进步社会的运动，是一个从身份到契约的运动，唯有国家与公民身份，才能建构现代治理体系的宏伟大厦。亚里士多德认为，判别希腊城邦，不是以人口、城垣等为标准，而是要看它是否由公民组成，因为，城邦

正是公民的组合。古希腊政治家伯里克利说，“一个不关心政治的人，我们不说他是一个注意自己事务的人，而说他根本没有事务。”

古希腊城邦与公民血肉相连，公民既是一种特权，同时也是一种责任，一旦外邦入侵，每个享有公民权的人都会主动浴血奋战。

其实道理很简单，如果大家都不去投票，邦将不邦，国将不国，民主制度就会坍塌。投票，也是保卫民主。

登记和投票在多数国家不是强制性义务。公民若不“自投罗网”，选举委员会图省事的办法就是“姜太公钓鱼”。但若是登记率和投票率太低，政权的合法性又何在？于是，多数选举委员会主动上门劝说符合资格的公民进行选民登记。但我国法律规定登记选民超过一半投票才有效，在这种情况下，登记率纵使提高，大面积弃权也在所难免。特别在人口大面积流动之下，委托投票则成了鸡肋。可问题又来了，委托投票的真实性如何保证？为了提高登记率和现场投票率，一些选举委员会采取以单位为主的方式进行登记，登记率和投票率看起来是提高了，但是代表关注社区选区的压力随之降低。

总之，公民若不主动登记，选举委员会的一切努力都将是一个“二律背反”。

如果追究重登、错登、漏登的责任，重登、错登的责任在选举委员会，漏登的责任一半在公民自身。我国政策实行的是“一次登记，长期有效”。公民在一个地方

登记为选民后，除非得了精神病或者被法院剥夺政治权利，他就应该永远是选民了。所以，在一次登记后，他不管移居到国内除港澳台任何一个地方，政府都有责任给他办理选民迁移手续。问题是，各省立法一般都限定选民应该在户籍地办理选民登记。户籍转移后，办理选民登记的责任落到新的户籍地。可要让新的户籍地选举委员会一个个核实，难度之大，可想而知。

据了解，香港的选举委员会每次普选前会给新增符合条件的人口发放信函，或者在指定时间回函确认，否则视为放弃登记。

此外，在城市化率不断提高、单位人已经几乎不复存在、城市人户分离日益严重的情况下，如果固守在户籍地进行选民登记、在其他地方登记需要出具户籍地证明的情况下，无疑加大了选民的登记成本，让一部分已经登记了的选民失去了参选兴趣。

问题是，哪怕建立了一个全国性的选民登记系统，解决的也只是转移难的问题，最终还要靠公民自己主动承担起这个责任。

公民可能接着就会问，好了，我去主动登记成为选民，选出的是我想要的代表吗？如果不是，何必要费力不讨好呢，不如用脚投票。

抛开选举制度的改善不提，如果公民们都抱着这样一种观念看待我们这个国家，那么就危险了。

美国政治思想史学家萨拜因说，“古希腊人有言，公民资格不是拥有什么，而是分享什么。”此乃至理名言。■

国外疫苗监管启示录

借鉴世界各国关于疫苗监管的先进经验，查堵疫苗生产、流通、购销、使用等环节的监管漏洞，确保疫苗安全。

文/罗华



福州疫苗接种站工作人员给小孩接种疫苗。

日前，山东省济南市破获的一起非法经营疫苗产品案震惊了全国人民，这些未经冷藏的疫苗产品至少流入 24 个省份，前后时间跨度 5 年，涉案上下线人员有 300 余人，涉案金额高达 5.7 亿元。我国政府高度重视该案，严肃处理了一批涉案企业，并及时修改了《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此举表明了国家规范疫苗管理的决心。

事实上，疫苗从生产到注射，要经过多个环节，出事的可能性并不能完全杜绝，这种风险并不局限于某一时代或地区。1955 年美国的 cutter 实验室事件、20 世纪 70 年代伦敦爆发的百日咳疫苗等事故都引发了人们对疫苗接种的信任危机。事故的发生引起了美国、英国等发达国家的高度重视，他们不断完善疫苗行业规范和标准，从生产、运输、保存和使用的各个环节上实施更为严格的控制。

关于疫苗生产审批与监管，美国建立了严格和完善的药品审批制度，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负责对疫苗研发者提供生产许可。疫苗研发机构如要开展新疫苗研制，首先需要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申请，申请内容包括疫苗安全信息、质量控制方法、临床试验方案等多个方面。英国则严格控制疫苗生产商资质，在英国药品行业协会登记的成员有 64 家，其中仅有 7 家获得英国卫生部的疫苗生产商资质。英国还要求包括疫苗在内的生物产品，每一批次在上市前都要通过生产商自测、欧盟认可的官方药品检测实验室检测才能获批入市。

日本、德国十分关注疫苗运输经营安全。为了确保疫苗冷链物流的规范和高效，日本通过利用条形码、二维码、电子标签等措施，提高了整个冷链物流过程的标准化、规范化和自动化，在保证疫苗冷链运输效率的同时降低了物流成本。德国则通过强化冷链储运设备，例如使用避光且密封性强的材料制成冷链运输车，增强运输车的防热、防静电和防辐射功能，有效地保证了疫苗在运输过程中的质量安全。

疫苗不良反应信息收集也不容忽视。加拿大依托“全国联网医疗数据库”，对门诊患者、住院患者和购买处方药患者这三大群体的信息进行系统采集，并借助每位居民独有的医疗账号，以及问题疫苗的生产与经销信息，实现对问题疫苗的迅速召回。美国则通过“疫苗不良事件报告系统”、“疫苗安全性数据链接”、“哨点项目”三管齐下，对疫苗不

良反应实现了广泛公开的信息收集和高效及时的反馈应对。

疫苗事故伤害如何进行赔偿？1986 年、1988 年，美国相继出台《国家儿童疫苗伤害法案》、《疫苗伤害赔偿程序》，确立了疫苗伤害补偿适用民法中的无过错责任体系；1988 年，美国成立“疫苗损害补偿信托基金”，将列入《疫苗损害一览表》的疫苗收缴一定税金用于并非由于疫苗企业过错产生的接种伤害而导致的损害补偿。日本在《预防接种法》中规定，预防接种的补偿采取结果责任原则，不论过失如何，只要能够认定损害发生是由预防接种行为导致的，都应给予受害者一定的国家补偿。补偿范围包括：医疗费、住院津贴、每年发放的残疾儿童养育补助（至儿童满 18 岁）或残疾人补助（18 岁以上）、一次性死亡补助金、丧葬费、每年发放的遗族补助等。

近年来我国发生的个别疫苗违法违规案件，引起了部分家长对疫苗接种的疑虑。有的家长甚至认为，目前疫苗市场混乱，难以分辨真假，干脆不接种。但应该看到，如果不接种疫苗，儿童的身体免疫力不仅会下降，还会增加感染乙肝等疾病的风险，将对个人生命和社会公共卫生带来严重危害。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我们应学习借鉴世界各国关于疫苗监管的先进经验，用高效透明、严丝合缝的监管手段阻遏非法疫苗流通，确保疫苗安全。☑

栏目主持 / 陈柳

又到了大学毕业季，很多年轻人被找工作折磨得焦头烂额，“最难就业季”这个说词又成老生常谈。

不就业是民生大事，是社会问题，很紧迫。事实上，为解决就业难，这两年也有个大药方——创业。我经常在大学授课，感觉现在大学生似乎都到了不创业不足以谈青春的地步了。出现这种热潮，当然与各地扶持政策推动有关，可以休学去创业，没毕业先创业，以创业实现提前就业，这让无数被应试教育压榨得喘不过气的年轻人，都理直气壮耀武扬威地去当小老板，去做马云梦。

问题是，我目光所及，最普遍的现象和结果是——大多数年轻人选择去摆摊贴膜卖煎饼卖小面，一些稍微往商海深处游上几步的，也多半呛水淹个半死。特别想提醒一下，盲目荒废青春和学业的创业人生，其实也是不值得过的。青春确是学习的大好时光，对大学生来说，应该以自主选择来让自己学习更接地气。

创业必须要有正确的引导，需要良好的制度环境，我认为，应该把很多年轻人创业失败当作一种公共警示。

如果分析就业难与创业难的更深层次原因，我认为，还是绕不开一个问题，那就是社会板结现象越来越严重。社会板结的意思，从字面就能想像得出，也就是社会不流动了。类似这样的概念也有很多，比如阶层固化。最直观的现象是人一旦被贴上身份标签，就往往难以改变其中赋予的身份价值。比如，“农二代”、“贫二代”、“富二代”、“官二代”、“垄二代”，这些群体的未来多半仍然还是可以预期的。

也就是说，放眼于大社会，很多阶层是处于不流动

状态的。有流动，也多是指阶层群体内部流动。以前有个身份概念特别令人揪心，那就是“蚁族”——大学毕业生低收入聚居群体。这个称谓真很形象地将相关群体的生存特点描摹出来了。一只蚂蚁穷尽力气的一番爬行，也抵不过一头大象随便迈出的一步。板结社会中的个体失去发展空间，说到底，也就是权力、市场、社会这三种力量失去了应有平衡。当权力与市场形成联姻，疯狂挤占社会空间，那些没有权力和资本依靠的年轻人，当然就很难成为人生赢家。从这个意义讲，重建社会，让公平与正义抵达每个人，就特别关键。

但是，我也不认为，因为社会出现了板结现象，年轻人就可以把一切都推给体制，甚至在盲目抱怨中丧失个体奋斗的动力。事实上，重建社会本身也需要每个人有足够的公共意识和公民精神，有精神自由和独立判断，不在集体盲从中失去自我。这也要求年轻人既不能做“垮掉的一代”，也不能看到别人扔了书本去卖小面就一窝蜂跟着去把刷盘子当成创业。

更重要的是，板结社会还是与个体能力不够严重有关。必须承认，今天是互联网时代，开放、平等、包容的平台已经为年轻人提供无数选择的机会。我自己以前一点也不懂新媒体，但是，现实世界和虚拟空间都提供了足够的学习机会，让我们可以不断提升自己的相关认知与能力。很多僵立在板结社会中的年轻人之所以没走出来，与性格缺陷和精神萎靡有关，交流与沟通，融入与改变，对年轻人来说很重要。在板结社会中，我们不应成为迷茫的个体，不论是蕴蓄公共意识推动社会重建，还是集聚社会力量寻求自我实现，都需要年轻人醒过来，动起来。▲

板结社会中 迷茫的个体需自醒 / 苏子川





所谓“失败学”

/ 洪波

这些年“成功学”盛行，各种技巧，各种点子，各种交往之道，各种一击而中，终于令人厌烦，于是现在人们开始要重视失败了，要开始讲“失败学”了。

看起来，这是反其道而行，是别开一种生面，让人思考些新的东西，但我觉得，这不过是“成功学”的变种，不仅后面拖着的一根“成功”的尾巴，而且全部的“致思”所向也只是“成功”而已。

“崇尚成功，宽容失败”，这被认为是一种急需建立的新的社会文化。“崇尚成功”早已有之，但“宽容失败”，似乎确实是一种新提倡。使败者不成为草寇，不成为落汤鸡，不加耻笑，不给白眼，而加以理解，予以同情，完全接纳，平静待之，这是向所不多见的。现在要提倡起来，好过“成王败寇”许多，从“成功学”的角度来说，这甚至可算是至境了。

然而，这也就是“成功学”的至境而已。世界也好，人生也好，社会也好，到底不是“成功学”帝国的领土。“不成功便成仁”，赌上一命，固然可以刺激人的勇敢，但也未必总是值得去做。大千世界，要有比较，但也不是按一个模子比得了，而是各呈面相。人生如歌，固然可以慷慨奏凯，也往往有岁月静好，谈不上成功或者失败。

社会更是大过太平洋，容得下各种生活，并非总要成为人上人和人下人的较量之地。商场如战场、考场如战场、职场如战场、官场如战场，到处都“如战场”，这就是“战场价值观”，但这是错误的社会认识论，片面的人生哲学。

讲成功学，是以成功为目标的；讲失败学，也是以成功为目标，而不是以失败为目标的。这就是成功学与失败学的殊途同归。失败与成功对举，而且只与成功对举，以成功为标准，以成功为

目的，两者关系，如币之两面，归于一体。所以，看到讲失败学的，讲来讲去，不过是“励志学”，所谓“挫折教育”，是吹尽黄沙始到金，验证“失败是成功之母”，通过失败直奔成功而去。

还应该看到讲成功学和失败学的，大抵都是同一类人，即自认为也被认为的成功之人。因为成功，才有资格去讲成功学，才更有资格去讲失败学。一个“失败者”，要讲失败学，有谁会听呢，有什么号召力，有什么市场呢？成功者的麦城故事，是成功故事的调料，是成功结局的佐料，讲述者带着骄傲，听闻者带着会心，有成功打底，故事才生动起来。倘若只是失败，那就没有什么听头，讲多了便是祥林嫂。失败学，是面向成功之学，是成功导师的另类教学。

我听到成功者讲成功学，虽然对其骄然得色“随时受不了”，但还多少觉得不无本色；但听到成功者讲失败学，那掩不住的成功之色，以及那不知所云的对失败的津津有味，总觉得比讲成功学还要少一份真实。

道理难道非得要在成败的基座上开讲吗？人生难免于面对社会，面对比较，面对高下之别，但总是要各人去自我面对，而非成为他人的参考，服从他人的排位。一个平常的人可以是自在的人，一种平静的生活可以过得有滋有味。

生命在自己的生活中，生命价值也只在自己的历程里，没有人可以帮助你疼痛或者患病，没有人可以代替你活着。只有意义在生命之中，硬要说生命的意义就在于成败，也不妨是一种理解，但生命的意义有比成败丰富得多也纯粹得多的内容。舍身取义是成还是败，生如夏花是成还是败，淡如秋水是成还是败？无论积极还是消极，无论进取还是退守，都不是成败可以包含得了。

越来越像心灵鸡汤了，但我的意思是如果说成功学少听为好，那失败学简直就不应该听。

栏目主持 / 陈彩艳

爱尔眼科陈邦：开创美丽新视界

/ 彭志坤



湖南省工商联副主席、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理事长、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陈邦。

“使所有人，无论贫富贵贱，都能享受到眼健康的权利。”这是爱尔眼科的愿景，也是董事长陈邦前行的目标。从设立首家爱尔眼科医院，到旗下拥有 120 余家医院，成为中国最大的连锁眼科医院集团，陈邦带领着爱尔人不断地将国际领先的优质眼科医疗服务带到老百姓的身边。

在他的领导下，爱尔眼科创造了中国医疗行业多项第一：

2009 年，爱尔眼科成为中国第一家 IPO 上市的医疗机构，开启了资本市场与医疗行业对

接的先河；

2010 年，爱尔眼科成为中国第一家荣获“中国驰名商标”的眼科医疗机构；

2013 年，创立了“中南大学爱尔眼科学院”，实现了产、学、研、防盲一体化；

2014 年，爱尔眼科成立中国第一只医疗行业并购基金；同年，首创实施医疗行业“合伙人计划”，实现了医生从“医院员工”到“医院股东”的转变，将逐步改变中国医生执业的生态环境；

2015 年，爱尔眼科再次推行合伙人计划“升级版”——省会医院合伙人计划，将快速培育一批成熟的省会级医院，夯实爱尔发展基石；

2015 年，爱尔眼科因为全面优异的表现，经国家权威机构评选，从 2800 多家上市公司中被评

为“最受投资者尊敬的上市公司”位列前十中的第三名。同年，爱尔眼科独特的“交叉补贴”可持续性公益慈善模式得到世界银行向全球发展中国家推广。

心怀大爱 敢为人先

“有时，去治愈；常常，去帮助；总是，去安慰。”——特鲁多医生

2000 年前后，由于中国医疗行业资源错配，“看病难、看病贵”成为百姓面临的一个最大难题。“当你站在那些大医院的门口，看到患者挤在水泄不通的门诊大厅里，你就会明白选择这份事业的意义了。”陈邦如是说。而眼科面临的需求也是最迫切的，每年中国仅白内障的新增患者就有四五十万人。而在 13 亿国民中，有屈光不正视力问题的人超过 4 亿。

从 2002 年开始，陈邦创立了“爱尔眼科”品牌，在沈阳、长沙、成都、武汉等地开设了四家规模不小的医院，同时大力引进人才。爱尔先进的技术、温馨的服务和良好的就诊环境，让历来苦于挤向国有医院的人们享受到了前所未有的优质医疗服务。

“我们要做的，就是让所有来到爱尔眼科的患者，都能够得到便捷的、高品质的服务，要有完全不同的就医体验。”由此，“爱尔眼科，服务全国”的思维便决定了它的发展方向：截止到 2016 年 6 月底，陈邦在全国 27 个省市都开设了 120 余家眼科医院，拥有医疗业务人员 6837 人，年门诊量 350 万人次，全国最多。

同样也带着敢为人先的精神，爱尔正在积极探索基于眼科诊疗到全流程眼健康管理的互联网+移动医疗模式，将专注于十四亿人全方位的眼健康管理服务，打造全眼科领域的移动互联网服务旗舰。

开拓创新 勇于尝试

“创新力是企业家的工具，也是他们利用变化开创新实业和新服务的手段”——彼得·德鲁克

“中国医疗资源分布的特点是倒三角，而人口数量分布的状况是正三角，这种供需不对称是看

病难的主要原因”，正是因为对中国行业规律的深刻洞察，陈邦创造性地探索出“医院分级连锁经营模式”，将“一线城市——省会城市——地级城市——县域”的医院进行相应的功能定位，既实现了医疗资源横向、纵向的最佳共享，也形成了连锁网络的整体优势。“这使得爱尔抓住了新医改带来的市场扩容，开辟出细分市场的广阔‘蓝海’。”

筚路蓝缕，玉汝于成。在2009年10月30日，爱尔眼科成为中国第一家IPO的医疗机构。上市后的爱尔如虎添翼，充分利用全新的发展平台，在品牌影响、诊疗总量、营业收入、网络规模、技术实力等各方面均实现了巨大飞跃，快速崛起为中国医疗领域的一支劲旅，也成为社会办医的一面旗帜。

上市之前，爱尔侧重于“工资+奖金”的短期激励。上市后，爱尔分别于2011年和2013年对300余名核心骨干员工实施了旨在中期激励的“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2016年，爱尔实施新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涉及1500余名核心骨干员工，核心员工主人翁意识不断增强，激励效果逐步显现。

2014年，爱尔眼科首次推出中国医疗行业的“合伙人计划”，2015年继续推出“省级合伙人计划”，以进一步实现员工的长期激励。合伙人计划由核心骨干医生直接投资新建或并购的医院，新医院达到一定盈利水平后由上市公司通过现金和发行股份方式回购股份。“相较于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总体业绩指标’，合伙人计划实现了‘点对点’的直接激励，有助于缩短新建医院的培育期，尽快增长、尽早盈利。”陈邦进一步解释，“我衷心希望营造共同创造、共同分享的医院文化，让爱尔枝繁叶茂，持续成长”。

“面对有利的政策环境，爱尔眼科将紧紧抓住行业大发展的战略机遇，利用上市形成的先发优势，在2020年建立覆盖全国大部分城市的医院网络，使公司技术水平、服务体系进入国际先进行列，成为中国医疗行业的新标杆！”陈邦信心满怀。

公益事业 持之以恒


“使所有的人，无论贫富贵贱，都能享受到眼健康的权利”——陈邦

“医院具有天然公益性，办医院绝对不能像办企业那样以追求利益最大化为唯一目标。否则，就会‘跑偏’，因为短期利益竭泽而渔，损害长期发展。”多年来，陈邦在集团内会反复强调和灌输这个理念。

事实上，创业之初陈邦就已为他的团队注入了大爱文化——使所有的人，无论贫富贵贱，都能享受到眼健康的权利。它篆刻在全体爱尔人的心上，成就了一次次包含深情的“爱心接力”。

2003至今，爱尔已免费实施各类慈善手术几十万台，义诊数百万人次，实现了社会责任和自身发展的和谐统一。爱尔致力于防盲治盲的爱心事业，从成立“爱尔眼库”、“爱眼公益基金”，到“计划”、特困青少年眼疾救助，再到汶川地震、雅安地震时挺身而出的医疗救助及捐赠……陈邦用“心忧天下、敢为人先”的胸怀来实践着自己的承诺。

如今，爱尔的公益模式成为世界银行向全球推介的“典范”。2015年12月，世界银行集团在其所属机构的官方网站发表爱尔眼科案例报告。一直以来，爱尔眼科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通过高毛利业务补贴低收入群体的“交叉补贴”机制，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可持续的公益慈善模式。因此，报告认为，非公医院在完成全球及国家医疗服务目标中的作用是不可低估的，通过提高效率和创新，某些商业模式可以在降低整个社会支出的情况下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

责任，让企业走得更远。陈邦带领爱尔眼科，在过去十二年中，逐步打破了中国眼科医疗行业资源不均的格局，开拓了社会办医的新篇章，让“看病难、看病贵”的经历逐渐成为百姓记忆深处的历史。我们与陈邦都相信，大医精诚的理念和生生不息的大爱，必将伴随爱尔眼科在未来走得更远、更精彩！



在爱尔眼科医院等待手术的患者。（左图）



爱尔眼科医院在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深入开展“侨心光明行”社会慈善公益活动。（右图）

特色文化传播人

——谭群英和她的永州异蛇产业

/ 潘 希



永州市人大代表、永州异蛇王酒集团董事长谭群英。

谭群英，一个地地道道永州菜农的妻子，一位勤劳善良的普通母亲，种菜、喂猪、育孩、酿酒，同丈夫一道艰辛养家糊口，在一个劳动值仅几角钱的乡村农郊，在一个经济薄弱，偏远落后的湘南山区，生活窘困可想而知。这位美丽聪慧的农家女，凭着硬不服输的永州精神，凭着柳宗元一篇《捕蛇者说》的文章，凭着灵敏的市场分析和顽强拼搏的劲头，不但把她的永州异蛇王酒集团和她做的酿酒产品推出了永州，推出了湖南，推出了中国，推向了世界；也将永州地方特色文化传播到了海内外。

在美国举办的美洲最大食品科技展上，在德国举办的欧洲精细化工展上，在新加坡等东南亚大量订单里，在世界华文媒体国内各级媒体里，在国内近百家系列异蛇产品专卖店里，在成千上万的国内外销售终端，在亿万品牌分享传播受众里……“永州”这一古老而又美丽的地方因谭群英的产品而更加被世人熟悉，异蛇产业也成了永州特色文化的一张靓丽名片。

谭群英因此被评为永州市优秀人大代表、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科普惠农兴村带头人、全国“双学双比”先进女能手、湖南省创业标兵、湖南县域经济十大杰出贡献人物、养殖女状元、科技示范户、十佳优秀创业成功女性、十佳优秀民营女企业家、“三八”巾帼科技致富带头人、“五好”文明家庭、劳动模范等，连续三届当选永州市政协委员，是省第十届妇女代表、第十二届省执委。她一手创办的企业多次获得省、市级农、林业产业龙头企业，质量信得过的品牌，重合同守信用单位，消费者信得过单位；生产的产品也获得国家林业野生动物专用标识、中国驰名商标、湖南省著名商标、湖南名牌、消费者信得过品牌等荣誉称号。其研发团队的尖吻蝮蛇、眼镜蛇养殖成果获湖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国家部委、省市区党政领导和社会各界人士对公司发展中取得的显著成绩和对社会作出的重大贡献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然而，一路走来，30多年的品牌创建之路，30多年的永州特色文化传播之路，荣耀背后甜酸苦辣，个中滋味只有谭群英一个人知道。

时光回溯到上世纪80年代初期，20岁的谭群英和爱人从农村信用社借款800元，住在牛栏里，吃在猪场里，买米酿酒，结果全酿成了酸酒苦酒。亏了老本，欲哭无泪。她硬不服输，回娄底老家拜师求艺，学成后重回零陵酿酒，怀着七八个月的身孕，推一部载酒百多斤的单车大街小巷卖酒。大米酿酒，酒糟养猪，猪粪养鱼，买蛇泡酒。十多年过去，她和老公靠勤劳智慧，竟积攒了百余万元。

百万富翁，在当时的永州家庭屈指可数。全家人本可以安稳富足地生活了，然而，她没有。在卖酒的过程中，乡亲邻里喝蛇酒祛风湿的习俗和柳宗元的《捕蛇者说》文章常让她寝食不安，“这就是宝贵的永州特色文化啊！”要说服爱人支持她，她要干一番传播永州特色文化的大事业。

谭群英用全部积蓄购买 25 亩地在市、区规划下特色产业的异蛇山庄盖了养蛇场，买回数千条蛇，立志要把永州异蛇酒文化做出影响来。由于养殖技术不成熟、温湿度、不懂疾病预防，成片的蛇得病，百万家财变成了一堆堆死蛇，还债台高筑。这个为做永州异蛇酒文化的女强人近乎崩溃。但她强用笑颜面对周边人，重操旧业养家还债。

“把永州异蛇酒文化做出影响来”的信念始终让谭群英坚守不变，日子刚缓过来，她又奔忙于广东、广西到处拜师。不但掌握了各种蛇的孵化养殖技术，还学到了多种药酒的酿泡方法。蛇养活了，子一代小蛇也孵养出来了，异蛇王酒生产出来了。她独身扛着产品来到长沙，四处宣传推销，有时一走就是三四个月，风霜雨雪，白眼冷脸，她只能将委曲的泪水往肚里吞。

那是 2001 年一个中秋月夜，长沙街巷洋溢着节日欢笑，深夜她独身一人疲劳的打开出租房门，推销无果，家里亏欠催钱，爱人和小孩们远在数百公里外的永州家乡，月圆人难圆。孤单、思念、委屈、各种说不出的滋味涌上心头，她再也强忍不住“哇”地大哭了出来。39 岁了，这是她从小到大的第一次嚎啕痛哭。眼睛哭肿了，再也流不出泪水了，嗓子哭哑了，再也哭不出声音，憋闷哭完了，谭群英那个信念更坚定了：一定要把永州异蛇酒文化做出影响来。

幸运之门总是为那些努力不懈的人打开的。她终于拿到了第一笔订单，为产品打开销路。2004 年，她又成功抢注了“柳宗元”牌商标，把“柳宗元”、“永州”、“异蛇”三者合而为一，成为永州一大特色文化品牌！柳宗元牌异蛇王酒系列产品多次代表湖南省永州市参加全国乃至全世界的各大展会，在中国林业产业博览会、全国糖酒会、湖南省国际农博会、湘鄂赣渝闽五省酿酒行业等展会上均获得金奖。

艰辛过来的谭群英，时刻不忘回馈社会，每年免费与高校合作培训蛇养殖学员 1000 余人。集团旗下中国蛇网远程授课农民养殖户 2000 余户。定点对蛇类养殖合作社社员养殖户定价、定时收购。先后资助孤寡老人、失学、留守儿童近 400 名。出资 20 多万元为当地村民引进自来水，让近百户村民告别了几十年来饮水困难。她还主动参加市妇联组织的“救助春蕾”活动，支助多名失学儿童完成义务教育，为希望工程、光彩事业、修路架桥等社会公益事业捐款 980 余万元，为 230 余名下岗职工提供就业机会，带动了当地农民致富，上缴国家税费 1350 余万元。

谭群英深知“知识就是生产力”，为科技创新，她每年自学进修以外，还与湖南农业大学、中南林业科技大



湖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中）、副省长戴道晋（右二）一行在永州市、零陵区领导陪同下莅临永州异蛇王酒集团考察调研。

学、湖南科技学院等高等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引进专家人才，并为大专院校学生提供实习就业机会。

而今，谭群英已是知天命年岁了。“柳宗元”牌异蛇王酒从永州飞出了东南亚，成为养生酒中的精品。2012 年，她又投资 2 亿元，扭转土地 800 余亩，集生产养殖、旅游观光、修身养性的永州异蛇文化产业园也已初具规模，预计到 2018 年综合实力和系列品牌将闯进中国保健品行业前五名。带动永州及周边约 5000 户农民特种养殖及产业加工致富，利润 2 亿元。

谭群英身兼公司董事长与市人大代表的双重身份，但为更好地适应履职要求，她挤时间认真学习宪法、法律和人大制度理论，进一步提升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她善于站在宏观的角度建言献策。立足本职工作和行业特点，多次就蛇类养殖、蛇类保健食品生产、蛇毒生物医药研发、蛇肽护肤品、特色旅游等产业的发展，走遍全国各地以及港澳台地区，到韩国、日本、德国、美国、泰国等国家进行调查研究，提出了大量独到见解，十多年来，谭群英代表领衔撰写建议 28 件，附议议案和建议 68 件，为省政府及省经信委、畜牧水产、医疗卫生、旅游部门相关决策起到了重要参考作用。

谭群英说，我会竭尽全力传播永州特色——柳宗元文化、异蛇文化，只要我没倒下，我就要把全部的生命都投入到传播并传承永州特色文化中。异蛇全身是宝，我也会继续潜心研究，利用异蛇开发出更多养生保健产品，提高国民的生活质量，为中老年人的健康长寿造福。👍

蓝山县人民检察院

全面履职 助力区域发展



蓝山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吕新陵在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作工作报告。

近几年来，蓝山县人民检察院在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吕新陵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主动融入发展大局，全面履行检察职责，各项工作均取得了新成效。

全面履行岗位职责，不断提高检察工作业绩。该院狠抓管理，不断增强班子和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建章立制，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有章可循，三年多来共节省各类开支约 200 多万元；严明奖惩，严格兑现，从严治检，从优待警；狠抓办案，不断提升检察机关执法公信力。围绕“平安蓝山”建设，依法打击刑事犯罪；围绕“反腐倡廉”建设，依法惩治职务犯罪；围绕“法治蓝山”建设，不断加强法律监督；围绕“和谐蓝山”建设，涉检信访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为 10 名经济困难的被害人争取救助资金 9.3 万元，所有信访积案被化解，且再未发生一起引发涉检信访的案件。狠抓检务保障建设，不断增强科技强检能力。

廉洁自律，打造过硬检察队伍。该院以开展“两学一做”教育活动为契机，按照上级要求，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检察干警的综合素质，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该院对近年所办案件进行全面排查，共清理并办结各类积案 170 件，受到了省、市院的高度评价。着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3 年多来，以检务督察为抓手，对工作作风、“禁酒令”执行、财务制度执行等情况开展专项督察 218 次，印发通报 45 期。着力加强执法能力建设，近年未出

现一起“冤假错”案。2015 年公诉科人均办案数达到 102 件 126 人，侦监科人均办案数达到 120 件 140 人。

围绕中心工作，延伸检察工作触角。该院以文明创建为载体，强化文化育检功能；以大局工作为主线，践行为民服务宗旨；坚决服从党的领导，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县委的决策部署；积极投入抗洪抢险和灾后重建工作；积极开展“访民意、解民忧、安民心”大走访活动；积极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广泛参与志愿者及法律宣传服务活动。该院 2015 年荣获“省级文明卫生单位”。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该院将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全面履行检察职能，着力提升工作水平，为推进蓝山“五大会战”、“五城同创”做出新的贡献。

栏目主持 / 刘 铮



蓝山县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讨论研究工作。



蓝山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



蓝山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吕新陵带队深入到扶贫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蓝山县人民法院

让百姓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康为民（右五）深入到蓝山县调研指导工作。



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罗重海（右二）深入到蓝山县人民法院调研指导工作。



蓝山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柏国平在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作工作报告。

蓝山县人民法院成立于1950年，现有干警74人，内设16个部门，下辖3个派出法庭。历经六十六年的磨砺铸就了一只高素质的干警队伍。全院正式在编人员中，本科以上学历占总人数的92%，其中硕士3人，占总人数的4%。2015年成功申报“市级文明标兵单位”，同时被授予“2015年永州市文明卫生单位”光荣称号。

近几年来，蓝山县人民法院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院干警在党组书记、院长柏国平的领导下，忠实履职，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审判执行、司法改革、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都取得新发展。近三年以来，全院年均受理各类案件两千余件，收案数量与案件质量均有明显提升。2015年，蓝山县人民法院民调得分86.73，排全市第6位，比全省法院平均得分高出1.41分；近五年来，蓝山法院获得省、市、县级荣誉205项，其中集体荣誉72项，个人荣誉133项。2013年，该院被授予“2009年至2012年度全省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先进集体”，政工科连续两年被省高级人民法院授予“全省法院先进集体”，司法警察大队荣获2013年度省级“五星级警队”，纪检监察连续三年荣获“全市纪检监察先进集体”。先后涌现了“全国人民法庭优秀法官”龙建军、“全省法院先进个人”曾山才、“全省法院执行办案能手”曾庆泉等一批先进模范人物。（戴丽笠）



蓝山县人民法院获得的部分荣誉奖牌。



湖南鹏泰控股集团从生产经营型向投资经营型模式转变。



集团项目部驻地。



集团荣获全国交通系统先进集体。

湖南鹏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鹏飞九天 泰德为衡

湖南鹏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知识型、专业型、综合型为一体的民营企业，下辖湖南娄底路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11家经济实体，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地产开发等多项专业技术资质，经营范围横跨公路桥梁设计、房地产开发、百货销售、酒店经营、物业管理、旅游开发和商业贸易等领域。

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开拓创新，多元化发展”理念，实现了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拥有员工3000余名，各类先进设备3000余台套，总资产16.1亿元，年产值过30亿元，在省内外20余个城市拓展了市场，完成一级以上公路200多公里，大桥及特大桥150余座，高等级路面近1000万平方米。专业的研发队伍、雄厚的技术实力、持续的创新能力和科学的企业管理、多元素的经营模式，令鹏泰集团在各个行业中纵横驰骋，成为娄底市的旗舰企业。

公司先后获得全国交通系统先进集体、“守合同重信用”单位、公路施工企业信用评价“AA”单位，省民营企业100强、民营企业开发建筑业10强、“青年文明号”、“交通杯”劳动竞赛先进单位，市纳税大户单位、影响娄底上榜品牌50强等数十项荣誉称号。

公司解决农村富余劳动力6000余人，安置下岗职工、复员转业退伍军人、大中专院校毕业生3000余人，对社会公益事业捐款近1500万元，年纳税过亿元。

面对“十三五”发展新机遇，公司在董事长毛友俭的带领下，将继续秉持“鹏飞九天，泰德为衡”的经营理念，“融汇四海，通达五洲”的经营宗旨，“到中流击水”的企业精神，充分发挥集团优势，持续推进战略转型和管理变革，致力于科学发展、和谐发展、绿色发展，矢志打造长青基业，以大爱回报社会。



娄底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湖南鹏泰控股集团、湖南娄底路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毛友俭。



集团承建的高速公路。

新发展



永州市委书记陈文浩（右二），市委副书记、市长易佳良（右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高建华（后排右三）、市政协主席唐定（后排右一）一行在蓝山县委书记何冲龙（右一），县委副书记、县长秦志军（右四）等领导陪同下深入到县工业园调研。

蓝山是一座独具魅力的“湘粤边城”，她是湖南母亲河湘江的源头，她更是一座千年之城、桥头之堡、资源之家、生态之乡、开放之窗。如今，得风气之先的蓝山，正在以大产业、大项目、大平台、大投资；好生态、好资源、

好要素、好政策，舒展着“湘粤生态工贸创新城市”的绝代风华。

“十二五”时期，是蓝山发展历程中很不平凡、非常重要、富有成效的五年。

——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预计地方生产总值平均增速10.7%，达到90.2亿元；规模工业增加值平均增速15.5%，达到25.3亿元；财政总收入平均增速20%，达到6.18亿元。

——创先争优取得新成绩。全县先后获得国家主体功能区试点示范县、湘江源头区域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县、湘江源国家水利风景区、全国蔬菜产业重点县、全国生猪调出大县、全国重点产茶县称号，被评为全省承接产业转移重点县，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人口和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县域经济发展、新农村建设、烟叶工作、环境保护、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先进县等，列为湖南省首批13个省直管县体制改革试点县、全省产城融合示范区。

——民本民生得到新发展。城市扩容提质、农村“五大革命”、精准扶贫、“两房两棚”、“两供两治”等民生事业持续改善，“9+3”职教改革、“5+10+100”等医疗卫生改革举措惠及城乡，“8·16”灾后重建全面完成，文化、体育、社保等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群众幸福指数大幅提升。

——“十大突破”创造新佳绩。2015年，是“十二五”规划收官之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这一



蓝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谭平玉（右三）率县人大常委会班子成员及县人大代表等开展县重点项目建设视察。



新蓝山

年，蓝山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把握发展大势，坚定产业自信，全县经济社会加快发展，实现了规划引领有新突破、产业建设有新突破、市场化改革有新突破、现代农业有新突破、园区建设有新突破、

基础设施建设有新突破、品质县城建设有新突破、民本民生有新突破、生态建设有新突破、小康建设有新突破的“十大突破”。全年地方生产总值增长9.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8.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2%，财政收入增长17.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7%，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0.1%，增速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人口和计划生育、安全生产、新农村建设、烟叶工作、环境保护、国家安全人民防线等工作被评为全省先进。

——“十件大事”谱写新篇章。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决胜的起步之年，也是县、乡换届与并村实施之年。蓝山上下更是团结一心，深度推进“五大会战”，着重抓好毛俊水库动工；以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为抓手，实行“五城同创”；省级示范性中学全面开工；清洁能源产业完成20万千瓦风电并网；以蓝山大道为主轴拉开“四纵四横”县城骨架；生态石材产业投产5家以上，入园10家以上；新增湘江源皮具、昇悦玩具、高信电子为主导的加工贸易产业形成产能60亿元以上，新增入统规模工业企业10家以上；“农村淘宝”电子商务发展到100个村；在保护中高标准谋划开发湘江源为龙头的旅游产业，乡村旅游发展到5个村；以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政府职能转变为主的各项改革落地落实等“十件大事”，为加快建设宜商、宜业、宜居的“湘粤生态工贸创新城市”努力奋斗，为“十三五”开好局、起好步。

百舸争流，奋楫者先；千帆竞渡，勇进者胜。收官“十二五”，决胜“十三五”。站在新的历史起点，蓝山描绘了未来五年发展的崭新蓝图，全县上下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盯紧目标，有的放矢，为实现“十三五”的开门红、为实现蓝山人民的全面小康谱写新的华章！



三蓝广场与墨龙公园相得益彰。



高峡出平湖。

